公司代码：688260　　公司简称：昀冢科技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四、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王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薛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条件为“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盈利，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事项”，2024年度公司未满足利润分配条件，且公司各方面业务发展需要资金支持，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和经营现状考虑，公司决定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41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 6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9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10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10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107

| | |
|---|---|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常用词语释义 | | |
|---|---|---|
| 昀冢科技、公司、本公司 | 指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苏州昀钐 | 指 | 苏州昀钐精密冲压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
| 苏州昀石 | 指 | 苏州昀石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
| 苏州昀灏 | 指 | 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
| 安徽昀水 | 指 | 安徽昀水表面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
| 黄山昀海 | 指 | 黄山昀海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
| 池州昀冢 | 指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
| 池州昀海 | 指 | 池州昀海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
| 池州昀钐 | 指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 苏州昀一 | 指 | 苏州昀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
| 苏州昀二 | 指 | 苏州昀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
| 苏州昀三 | 指 | 苏州昀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
| 苏州昀四 | 指 | 苏州昀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
| 股东大会 | 指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
| 董事会 | 指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 监事会 | 指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 《公司章程》 | 指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
|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指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 《董事会议事规则》 | 指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 《监事会议事规则》 | 指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
|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报告期、本报告期 | 指 |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 指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元、万元、亿元 | 指 |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
| CCM | 指 | CMOS Camera Module 互补金属氧化物半导体摄像模组的英文缩写，是用于各种便携式摄像设备的核心器件，与传统摄像系统相比具有小型化、低功耗、低成本、高影像品质的优点 |
| VCM | 指 | Voice Coil Motor 音圈电机的英文缩写，是一种特殊形式的直接驱动电机，具有结构简单、体积小、高加速、响应快等特性 |
| SL 件 | 指 | 纯塑料件产品 |
| IM 件 | 指 | Insert molding 模内注塑的缩写，代指金属插入成型产品 |
| CMI | 指 | Chip Molding Integration 芯片插入集成，是一种采用冲压-注塑-SMT 相结合的方式，在成形基座上镶嵌入复杂的电子线路，将 IC 用 SMT 工艺直接贴合到基座上，并进行封装的生产工艺 |
| SMT | 指 | Surface Mounted Technology 表面组装/贴装技术的英文缩写，是电子组装行业里最流行的一种技术和工艺；它是一种将无引脚或短引线表面组装元器件安装在印刷电路板的表面或其它基板的表面上，通过再流焊或浸焊等方法加以焊接组装的电路装连技术 |

| | | |
|---|---|---|
| iBooster | 指 | 刹车电子助力器 |
| ONE BOX | 指 | 车身稳定系统与刹车助力器的整体化方案 |
| DPC | 指 | 直接镀铜陶瓷基板 |
| MLCC | 指 | 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 |
| 舜宇光学 | 指 | 舜宇光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
| 新思考集团 | 指 | 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新思考电机（合肥）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
| TDK集团 | 指 | TDK株式会社(TDK CORPORATION)，公司客户 |
| 皓泽集团 | 指 | 沁阳市皓泽电子有限公司、河南皓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 立讯精密 | 指 |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 京西重工 | 指 | 京西重工(上海)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
| 万向精工 | 指 | 浙江万向精工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
| 三井金属 | 指 | 三井金属鉱業株式会社，即三井金属鉱业株式会社(MITSUI MINING&SMELTING CO.,LTD.)，公司客户 |
| 捷太格特 | 指 | ジェイテクト株式会社，即捷太格特株式会社(JTEKT CORPORATION)，公司客户 |
| 东洋电装 | 指 | 上海东洋电装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
| 拿森汽车 | 指 | 上海拿森汽车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 |
|---|---|
| 公司的中文名称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司的中文简称 | 昀冢科技 |
| 公司的外文名称 | SUZHOU GYZ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 |
|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 GYZ ELECTRONIC |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 王宾 |
| 公司注册地址 |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周市镇宋家港路269号 |
|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 |
| 公司办公地址 |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周市镇宋家港路269号 |
|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 215300 |
| 公司网址 | www.gyz.com |
| 电子信箱 | IR@gyzet.com |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陈艳 | 孔志渊 |
| 联系地址 |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周市镇宋家港路269号 |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周市镇宋家港路269号 |
| 电话 | 0512-36831116 | 0512-36831116 |
| 传真 | 0512-36831116 | 0512-36831116 |
| 电子信箱 | IR@gyzet.com | IR@gyzet.com |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 | |
|---|---|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

| | |
|---|---|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 昀冢科技 | 688260 | / |

###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相关资料

| | | |
|---|---|---|
|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 名称 |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办公地址 |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
| | 签字会计师姓名 | 吴景亚、庄培娜 |
|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名称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 办公地址 |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B7栋401 |
| |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 钱亚明、杜长庆 |
| | 持续督导的期间 | 2021年4月6日-2024年12月31日 |

##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主要会计数据 | 2024年 | 2023年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
|---|---|---|---|---|
| 营业收入 | 560,768,359.06 | 524,895,545.60 | 6.83 | 463,062,007.76 |
|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 552,327,529.83 | 515,371,613.96 | 7.17 | 457,330,219.7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23,949,293.02 | -126,138,948.32 | 不适用 | -68,116,472.4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85,527,699.37 | -130,931,700.75 | 不适用 | -72,635,891.2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0,067,901.65 | -46,098,796.60 | 不适用 | -44,257,279.55 |

| | 2024年末 | 2023年末 |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22,913,009.96 | 339,131,867.23 | -34.27 | 447,395,530.08 |
| 总资产 | 1,531,650,235.44 | 1,614,530,195.97 | -5.13 | 1,324,140,692.31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 主要财务指标 | 2024年 | 2023年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0329 | -1.0512 | 不适用 | -0.567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0188 | -1.0478 | 不适用 | -0.5605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5461 | -1.0911 | 不适用 | -0.605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4.20 | -31.92 | 不适用 | -13.7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6.16 | -33.14 | 不适用 | -14.68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9.06 | 20.28 | 减少1.22个百分点 | 16.74 |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6,076.84万元，同比增长6.8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394.93万元，亏损同比减少1.7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552.77万元，亏损同比扩大41.70%。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153,165.02万元，较报告期初减少5.13%；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22,291.30万元，较报告期初减少34.27%。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消费电子主业，并积极开拓汽车电子市场，同时伴随着新业务MLCC及DPC业务进入量产爬坡期，公司营业总收入保持增长态势。由于公司MLCC业务进入小批量量产阶段，子公司池州昀冢在建工程转固导致折旧等相关费用大幅增加，叠加人工、材料等运营成本增加，导致该子公司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影响为13,387.63万元，亏损同比增加8,174.66万元。此外，公司为优化资产结构，收缩对半导体引线框架业务的投资，积极推动池州昀钐对外增资，并放弃该公司的优先增资权及实际控制权，从而导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增加5,017.84万元。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 月份） | 第二季度（4-6 月份） | 第三季度（7-9 月份） |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
|---|---|---|---|---|
| 营业收入 | 141,354,613.98 | 157,595,550.37 | 115,063,903.25 | 146,754,291.4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0,419,309.12 | 2,870,087.10 | -52,168,460.98 | -44,231,610.0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34,212,993.79 | -50,892,308.89 | -53,109,778.13 | -47,312,618.5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496,821.18 | -24,998,391.55 | 25,923,442.67 | 117,639,671.71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2024 年金额 | 附注（如适用） | 2023 年金额 | 2022 年金额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352,289.07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74、75 | -24,332.31 | 981,736.49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12,472,845.16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十一 | 5,064,001.95 | 5,146,151.92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 | | 631,603.76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657,527.37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74、75 | 1,918,238.43 | -2,228,326.04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50,178,430.40 | |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909,428.84 | | 554,345.56 | 917,470.83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468,678.67 | | 1,610,810.08 | -905,723.47 |
| 合计 | 61,578,406.35 | | 4,792,752.43 | 4,519,418.77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名称 | 期初余额 | 期末余额 | 当期变动 |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
|---|---|---|---|---|
| 应收款项融资 | 1,954,176.62 | 6,750,224.01 | 4,796,047.39 | 0 |
| 合计 | 1,954,176.62 | 6,750,224.01 | 4,796,047.39 | 0 |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持续聚焦手机光学领域精密电子零部件的设计、制造和集成方案，产品主要应用于手机摄像头光学模组CCM和音圈马达VCM中，终端覆盖国内主流品牌智能手机。CMI系列产品为公司自主研发的集成化产品，在技术工艺及市场占有率上一直保持领先地位。

据CAICT中国信通院披露的数据显示，2024年1-12月，国内市场手机出货量3.14亿部，同比增长8.7%，其中，5G手机2.72亿部，同比增长13.4%，占同期手机出货量的86.4%。报告期内，受益于智能手机终端市场需求复苏，公司营业收入保持增长态势。未来伴随智能手机光学摄像头的升级迭代，潜望式摄像头、可变式光圈及光学防抖马达的市场需求有望持续提升，有望带动公司消费电子业务持续增长。

近年来，在保持消费电子主营业务优势的基础上，公司积极布局汽车电子、电子陶瓷领域的业务，力求在新赛道上培育增长点，构建更具韧性与竞争力的业务生态。

在汽车电子领域，公司已通过京西重工、万向精工、捷太格特、三井金属、拿森汽车、东洋电装等汽车领域客户认证，主要涉及底盘线控制动系统、转向系统以及电子门窗系统，其中，重点布局的线控底盘制动系统领域主要包括ABS、ESC、ONE BOX等产品。伴随国内外新能源汽车市场规模持续增长、技术不断突破、产业链日益完善，该业务规模有望持续扩大。

在电子陶瓷领域，公司业务主要包括MLCC及DPC两大部分，并于2024年开始陆续实现量产。MLCC业务作为公司中长期策略发展方向，目前已建立完善的工艺流程、全面品质管理体系，子公司池州昀冢多层陶瓷电容产品已于2024年全项通过DNV•GLISO9001/IATF16949认证，获得市场准入关键资质，标志着行业对公司产品的认可，有利于推动产品市场拓展。公司将持续加速MLCC高容量、小尺寸等重点产品的研发和市场布局，致力于在该领域进入国际领先水平。在DPC业务方面，公司自主开发了预制金锡陶瓷热沉产品，包括预制金锡的氮化铝、碳化硅等产品，该类产

品具有高耐热、高绝缘性、高导热率等特点，被广泛应用于高功率激光器、激光切割、激光焊接等领域。伴随中国半导体行业发展的日渐成熟，大功率激光用陶瓷热沉也将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并在更多新兴的细分市场和赛道上得到广泛的应用。未来昀冢科技将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产品迭代升级，致力于将大功率激光用陶瓷热沉打造成为行业标杆。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为优化资产结构、聚焦资源，收缩对半导体引线框架业务的投资，放弃对控股孙公司池州昀钐的优先增资权及实际控制权，有效改善了公司财务结构健康度。

1、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6,076.8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6.83%，主要是由于公司聚焦消费电子主业、积极开拓汽车电子市场，同时伴随着新业务 MLCC 及 DPC 进入量产爬坡期，公司营业总收入保持增长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394.93 万元，亏损同比减少 1.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8,552.77 万元，亏损同比扩大 41.70%，主要是由于公司 MLCC 业务进入小批量量产阶段，子公司池州昀冢在建工程转固导致折旧等相关费用大幅增加，叠加人工、材料等运营成本增加，导致该子公司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影响为 13,387.63 万元，亏损同比增加 8,174.66 万元。

2、研发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 10,690.92 万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9.06%。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计获得现行有效的专利授权 244 项，其中发明专利 5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90 项，另获得软件著作权 12 项。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 28 项，其中发明专利 12 项，实用新型 16 项。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分析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光学领域精密零部件及汽车电子、电子陶瓷等领域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和销售。其中，精密电子零部件产品为公司支柱产业，主要应用在智能手机摄像头中的音圈马达 VCM 和摄像头模组 CCM 中。公司平均每两年推出 CMI 迭代升级产品，其中 IV-HD CMI 集成度进一步提高，有效节省摄像头模组空间，公司产品竞争力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公司通过产品的自主工艺设计、模具自主开发和精密加工为支撑，依托冲压、电镀、注塑、SMT、芯片封装测试、组装等先进工艺及配套的自动化装备研制能力和产品创新能力，为客户提供精密电子零部件产品和集成方案的一体化制造。同时，凭借在消费电子领域拥有的成熟工艺和技术，公司积极开拓汽车电子市场、电子陶瓷市场。

2.主要产品介绍

消费电子领域，根据产品技术工艺划分，主要有 SL 件、IM 件、CMI 件及绕线载体等产品类别。

（1）SL 件：纯塑胶成型产品，用于摄像头模组底座、马达载体、潜望式马达零部件等产品，昀冢科技有万级无尘车间，产品精度高等特点。

（2）IM 件：在注塑成型产品中封装金属端子，使此类产品内部具有金属导通线路的功能；该产品可具备和配合件电路导通，同时增加强度，减少客户端组装工艺和工时达到降本增效。

（3）CMI：在注塑产品中封装金属端子和电子元器件，将此类产品集成为控制模块，规避常规 FPC 组装方案在客户端组装中有盲孔开裂、断裂等风险；CMI 集成方案由植入金属端子导通，没有开裂风险，成型后精度高，组装产品后尺寸及性能一致性稳定，增加组装良率，减少产品组成物料数量。公司自主研发的第四代 CMI 产品，即 IV-HD CMI 产品集成度进一步提高，并在原有的生产工艺基础上增加了陶瓷基板，进一步提高了产品技术壁垒,有效节省摄像头模组空间，产品竞争力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4）绕线载体：将直径为 0.04mm 漆包线绕制呈线圈状与塑胶载体组装为一体，达到规定的电阻值及扭力。昀冢科技有自动化绕线线体，可实现自动供料包装，直接将漆包线绕制在塑胶载体上，减少组装工站，线加载后产品的精度一致性稳定。

汽车电子领域，公司主要产品为底盘线控制动系统的控制器部分，包括 ABS,ESC，ONE-BOX 的控制器以及 EPB 组件，此类产品集成了公司从模具加工、冲压、电镀、注塑、绕线、SMT、组装的全制程工艺。生产自动化产线的设计、调试、优化全部公司内部完成，产线的标准化设计大大降低了开发成本和周期。公司已经实现大批量产的产品包括转向系统零部件，其中角度传感器组件为捷太格特最新平台设计的核心零部件，昀冢科技为该平台方案的核心供应商。

在电子陶瓷领域，公司 MLCC 产品包括 0201、0402 等尺寸的系列产品，且持续加速 MLCC 高容量、小尺寸等重点产品的研发和市场布局，覆盖消费电子、汽车电子、通信及其他工业等多领域市场应用。在 DPC 业务方面，公司自主开发了预制金锡陶瓷热沉产品，包括预制金锡的氮化铝、碳化硅等产品，该类产品具有高耐热、高绝缘性、高导热率等特点，被广泛应用于高功率激光器、激光切割、激光焊接等领域。

##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与下游市场保持着紧密的联系。技术团队在经过严谨的市场调查后，会出具《可行性分析报告》，若评审通过，则进入样品设计阶段。设计初期，技术团队会根据指引进行“设计 FMEA”，即失效模式与影响分析，通过对各个零件及构成工序逐一拆解，找出所有潜在的失效模式和相应后果，以便预先采取必要措施防范，从而提高设计的一致性与可靠性。在样品设计完成并通过复核后，技术团队和生产团队根据实践确定工艺流程和实施“工程 FMEA”。在经过打样和流程设计后，即可投入模具生产或设备生产，为产品量产打下坚实基础。主要研发模式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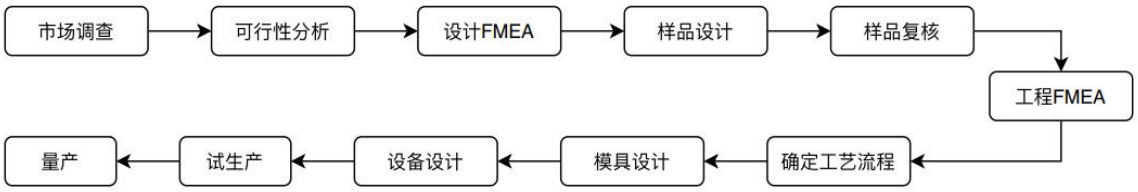


2.采购模式

（1）采购流程

公司设立资源采购部进行集中采购、资源统一，负责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辅料以及生产设备等物资的采购，确立了“以产定购和预计备货”和“以产定购和按需备货”采购模式。公司采用“以产定购”是因为公司主要产品为客户定制品，具备定制化特征，因此，针对销售和生产所需而确定原材料采购量；采用“预计备货”是因为公司的终端用户主要从事消费型行业，产品更新迭代速度较快，为确保能随时响应终端用户的产品需求、及时向供应链下游厂商交货，公司通常会根据客户预测订单量对部分原材料和辅料进行提前采购、合理备货。公司控股子公司池州昀冢确立了“以产定购和按需备货”的采购模式，池州昀冢产品为 MLCC 多层陶瓷电容，可用于多行业中电子产品，销售采用“客户+分销”的模式，采用“以产定购和按需备货”的采购模式，可以在确定销售计划后以产定量进行物料、设备采购，从而在保证采购物料满足生产的同时降低物料库存成本。

公司具有完善的采购流程控制制度，制定了《采购管理控制程序》，对订购单、供应商选择、供应商评选管理、采购物料验收等方面进行了规定，采购部门从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名册》中选择合适的供应商进行订单或相关合同签署。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机制，并对产品生产、品控、仓储物流等进行实时管控，确保产品品质和及时交付。

（2）供应商管理

公司对于供应商有严格的管控程序：资源采购部首先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料进行初步筛选，发送《供应商基本资料表》和《供方管理体系调查表》给供应商填写基本资料和自我评价，资源采购部根据供应商的生产能力、生产设备、技术、质量控制是否能满足公司产品要求来确定入围供应商；接着，资源采购部要求入围供应商提供样品，由品质部对实物进行检验和测试，必要时先由技术开发本部对样品进行试制、再交品质部检验和测试，生成《样品鉴定成绩表》；样品通

过后，资源采购部、品质部、技术开发本部对供应商进行现场评估，达到标准者被评估为“合格供应商”， 通知不达标者在限定时间内改善。最后，资源采购部和品质部会对合格供应商定期评估和年度稽核，从交期、品质、服务等方面打分，考核结果形成《新供应商能力评估表》，每年都会由品质部制作《供应商年度稽核计划》进行控制。

3.生产模式

公司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确立了“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依据销售订单组织和安排生产。生产管理人员接到销售部门的《生产联络单》后，在库存不足的情况下，依据客户订单的交期和当日产能排定《生产计划表》发至车间。对于已达到稳定合作客户的成熟产品，公司会依据市场需求预测来合理备货，从而“储备生产”，供需市场。

MLCC 多层陶瓷电容应用多个行业，市场需求庞大，公司选择结合市场需求“以产定销”，制定生产计划供销售部门参考销售，并且储备一定的库存量，以应对品牌市场响应而需求量增加。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的方式为客户提供精密电子零部件，主要产品均为客户个性化定制。成立初期，公司通过上门拜访、他人介绍、参加展会等方式进行客户开发。上市以来，随着公司知名度的提高和产品质量的背书，已经能接触到行业内所有重要的马达和光学模组厂商，公司当前阶段以维系现有客户关系、深化合作为主，同时在积极开拓汽车电子领域。

根据 MLCC 行业属性，公司目前主要采用“代理分销”模式进行市场拓展，伴随产品及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积极开发终端客户资源。

与客户接洽后，会经历一系列资质认证：首先将样品寄送给客户，由对方品质部门、技术部门和采购部门共同测评打分；测评通过后，客户会前来审厂，对公司生产车间和生产流程全面核查；审厂通过后，公司即成为合格供应商，客户会给予一系列爬坡订单。产品生产完成后，由销售部门负责发货和提供售后服务，客户主要对产品的外观和尺寸进行查验，若有不良品，会将外观图片或尺寸数据发回公司，公司对该批次留样品进行排查后，与客户协商修理或进行退换货处理。公司与客户的结算方式主要是银行转账，信用期由公司每年依据客户知名度、信誉程度、合作深度等因素与客户协商确定。

## (三)所处行业情况

###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公司所处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2019 年修订），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C 制造业”大类下“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C3989 其他电子元件制造”，细分行业为精密电子零部件制造业。

（2）行业特点情况

近年来，随着我国电子信息产业的快速发展，尤其是移动通信、计算机、消费电子、汽车等行业对高端精密电子产品需求的急速增长。公司所在的摄像头光学模组 CCM 及音圈马达 VCM 产业链逐渐从日韩厂商转向国产化发展，光学马达零部件市场逐渐趋于成熟，从而出现了一批以精密模具制作、精密加工为核心竞争力，在材料性能改善、研发、生产工艺、销售、品牌方面均逐渐脱颖而出的优秀企业。

###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昀冢科技是国内 3C 领域精密零部件提供商，其产品主要应用在智能手机摄像头中的音圈马达 VCM 和摄像头模组 CCM 中，公司直接客户主要为各大 VCM 马达厂商和 CCM 模组厂商。近年来，摄像头光学模组 CCM 及 VCM 产业链逐渐从日韩厂商向国产化发展，例如新思考、皓泽集团、立讯精密等市场份额逐渐超越 TDK、Mitsumi、阿尔卑斯等外资企业。

聚焦智能手机光学及摄像头模组领域，随着终端消费者对智能手机摄像功能、产品品质和个性化设计愈加关注，对智能手机的设计和技术开发力提出更高要求。与此同时，智能手机的拍摄功能不断创新提升，不同类型的多摄方案组合日益成熟，极大地满足了多样化的市场需求，并且更具轻薄及个性化功能的产品逐渐受到消费者的青睐。随着光学摄像头单机数量的增加，极大地

提高了 VCM 和 CCM 的市场应用，为公司的精密电子零部件提供了更广阔的市场。此外，智能手机光学摄像头和模组的市场空间快速提升，潜望式马达及可变式光圈应用逐渐扩大，为公司 CMI 系列产品的应用创造了更多的市场空间。根据 TSR 相关数据，预计到 2026 年，全球 VCM 的出货量将增长至 20 亿颗。

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昀冢科技始终以技术创新提高产品竞争力，引领行业创新发展。公司开发的 CMI 系列产品自 2017 年成功上市并实现量产后得到同业的高度关注和认可，并针对供应商及终端应用的需求，不断从 CMI 产品向 CCMI 发展，市场先发优势凸显，产品竞争力不断提升。伴随智能手机光学摄像领域的升级，特别是潜望式马达应用的逐渐扩大，对产品的精密度、空间及性能有了更好的要求，CMI 系列产品不仅在设计开发上独具创新，也可有效降低传统摄像头马达的制造成本，节约马达内部设计空间，为智能手机光学领域的迭代升级提供了更优的解决方案。公司持续突破创新，平均每两年推出 CMI 迭代升级产品，已从最初的一代 CMI 产品更新升级至第四代产品。四代产品较三代产品而言，无论是技术门槛、性能还是市场价值均有进一步提升，且四代产品较三代产品集成度更高，同时增加了陶瓷基板工艺以及 Driver IC，开发难度更高、性能更优。

###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公司凭借在精密电子零部件领域积累的丰富经验，通过技术创新持续提高产品竞争壁垒。其中，CMI 系列产品为公司首创的集成化产品，具有突出的竞争力和行业先发优势，平均每两年推出迭代升级产品。公司自主研发的 HD-CMI（High Density Chip Molding Integration 高密度芯片插入集成）产品，主要用于潜望式马达，有效减轻了客户产线设备等固定资产的投入，简化了其生产工序，减少了人工成本等，与客户实现合作共赢，促进了产业协调发展。HD-CMI 产品进一步提升了客户的组装精度并有效降低了客户的组装工艺难度，具有产品集成度和可靠性高等优势。公司自主研发的 CMI 一代、CMI 二代、CMI 三代、CMI 四代等系列产品同步面向市场开发拓展，在巩固高端机型市场的同时，加大中低端机型的市场应用，不断提高市场渗透率。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 CMI 三代及四代产品在高端旗舰机的使用量，特别是潜望式及可变式光圈的市场应用，以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此外，依托自动化制造及规模量产的成本优势，积极拓展中低端终端手机的应用，从而进一步扩大 CMI 系列产品的市场空间。

与此同时，公司积极开拓汽车电子市场，聚焦于底盘线控制动系统，主要产品包括 ABS、ESC、ONE BOX 等。公司将陆续推进汽车领域客户认证，导入国内主流供应商体系，扩大汽车电子零部件在汽车领域一级供应商的销售规模。

在稳固消费电子主营业务发展、积极开拓汽车电子业务的基础上，公司将电子陶瓷作为中长期策略发展方向，持续推进 MLCC 及 DPC 业务的研发及生产。报告期内，子公司池州昀冢多层陶瓷电容产品已于取得 IATF 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目前已建立完善的工艺流程、全面品质管理体系，为相关业务拓展奠定了良好基础。池州昀冢下设子公司池州昀海自主开发的激光热沉器件实现商业化量产，并顺利达成交付目标，赢得了客户及市场的高度认可。池州昀海开发了多种类型的预制金锡陶瓷热沉产品，包括预制金锡的氮化铝、氧化铍等陶瓷热沉产品。

## (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坚定不移地加大在核心技术与研发层面的投入，全力维系公司在光学镜头、摄像头模组、电子陶瓷相关产品以及汽车电子类产品等关键领域的技术前沿地位。

（1）光学镜头和摄像头模组研发进展

① CMI 系列产品持续拓展

CMI 系列产品市场规模在本年度进一步扩张，制造工艺与技术水准不断精进。多霍尔感应器、多 IC 驱动芯片、多霍尔感应器+多 IC 芯片等多元形式的 CMI 产品不仅实现量产，且在 OIS 光学防抖模组、潜望式摄像头模组等各类摄像头模组中的应用愈发广泛，收获客户高度认可。

2024年，CMI产品逐渐从高端手机向中低端手机终端渗透，有力推动了公司一、二代CMI产品出货量增长。在高端机型与旗舰机范畴，公司积极推动CCMI产品在潜望式及长焦摄像头的应用，以契合客户对摄像头马达更为严苛的技术与功能需求。

② CCMI技术巩固优势

公司在2023年初实现的CCMI（Coil - Chip Molding Integrated线圈芯片插入集成）产品量产成果得以巩固。2024年，多款多线圈+多霍尔感应器+多IC芯片的CCMI产品持续稳定量产，通过将空心线圈贴装融入CMI产品，CCMI技术进一步提升摄像头模组部件集成度，简化生产流程，降低生产成本，公司在该领域的技术优势与核心竞争力持续凸显。公司也在持续与客户协同研发，紧跟市场前沿技术，聚焦CMI系列产品技术升级与应用拓展，为产品持续赋能。

③ HD - CMI产品推进商业化

2023年完成设计及样品试做的第四代CMI产品——HD - CMI（High Density - CMI高密度互连 CMI），在 2024 年积极迈向市场应用阶段。此产品借助陶瓷基板双层立体布线结构，可实现多达30PIN以上引脚驱动IC与摄像模组底座信号端子的线路连接，满足含驱动IC的CMI产品设计需求。2024年，公司围绕HD-CMI产品开展了一系列市场推广活动，与多家潜在客户达成合作意向，有望在后续实现大规模商业化应用，进一步提升CMI系列产品市场竞争力。

（2）电子陶瓷产品研发成果

① 陶瓷热沉产品实现突破

公司专注研发生产的高导热、低损耗、小型化陶瓷热沉产品，在2024年取得关键进展，产品在尺寸精度、平整度、金属层膜厚均匀性、焊接功能区成分比例稳定性等方面表现卓越，共晶焊接性与散热性俱佳，性能超越国外同类产品。

截至2024年12月，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大功率激光用热沉，单月出货量爬升至200万颗，产能爬坡迅速，标志着公司电子陶瓷业务取得重大突破。该产品采用DPC（直接镀铜陶瓷基板）技术，具备超高热导性、低膨胀系数、高绝缘性、耐高温、低热阻等特性，广泛应用于光纤激光器、半导体激光医疗设备、超快激光器等领域。公司研发团队依托既有技术平台，经持续探索与严格测试验证，实现产品全流程自主制造，并针对研发成果申请多项专利且已获授权。

② MLCC业务逐步推进

公司持续加速MLCC产品研发与市场布局。2024年为公司MLCC产品销售元年，产品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电子、通信及其他工业领域市场。子公司池州昀冢于2024年12月取得国际权威认证机构-挪威船级社（DNV）颁布的IATF 16949：2016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该认证表明公司在多层陶瓷电容产品的设计和制造全面符合IATF 16949：2016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标志着公司取得了进入国内外汽车行业供应链的准入通行证，为公司多层陶瓷电容产品在全球汽车市场的进一步拓展提供更有利保障。随着产品材料成本及工艺优化、产能逐步提升，MLCC业务未来发展潜力巨大。

2024年，昀冢科技在核心技术研发与业务拓展方面成果丰硕，公司凭借持续的技术创新、市场拓展以及战略布局调整，在光学镜头和摄像头模组、电子陶瓷、天线产品等核心业务领域均取得显著进展，为公司未来持续、稳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12项发明专利，16项实用新型专利。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 | 本年新增 | | 累计数量 | |
|---|---|---|---|---|
| | 申请数（个） | 获得数（个） | 申请数（个） | 获得数（个） |
| 发明专利 | 23 | 12 | 125 | 54 |

| | | | | |
|---|---|---|---|---|
| 实用新型专利 | 37 | 16 | 276 | 190 |
| 外观设计专利 | 0 | 0 | 0 | 0 |
| 软件著作权 | 1 | 0 | 13 | 12 |
| 其他 | 0 | 0 | 0 | 0 |
| 合计 | 61 | 28 | 414 | 256 |

注：上表知识产权数量已剔除失效、到期等情况，且已剔除截至本报告期末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申请或获得的知识产权数量。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 | 本年度 | 上年度 | 变化幅度（%） |
|---|---|---|---|
| 费用化研发投入 | 106,909,238.34 | 106,429,375.24 | 0.45 |
| 资本化研发投入 | 0 | 0 | |
| 研发投入合计 | 106,909,238.34 | 106,429,375.24 | 0.45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9.06 | 20.28 | 减少1.22个百分点 |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 0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预计总投资规模 | 本期投入金额 | 累计投入金额 |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 拟达到目标 | 技术水平 | 具体应用前景 |
|---|---|---|---|---|---|---|---|---|
| 1 | 被动元器件及其工艺设备的研发 | 200,000,000.00 | 56,920,933.95 | 112,132,367.10 | 由现有工艺技术与设备装置，着重于消费性电子组件、5G通信组件、车用组件等发展与制造。利用专业技术团队，完成被动元器件生产线的全面规划和布局，包含先进生产设备的购置与安装，研发团队和实验室的建立，以及产品可靠性测试体系 | 针对现阶段被动元器件技术由日韩系厂商所垄断的现状，开发攻克重点，难点工艺技术，从配方、粉末，金属浆料到制程，重点设备全面提升公司技术自有化程度。 | 目前的研发和制造管理团队来自于国际知名被动元器件大厂，关键技术和管理人员均具备20年以上行业从业经验，持续延揽基础材料科学硕士、博士加入团队。具备建立被动元器件的 | 被动元器件是噪声旁路、电源滤波、储能、振荡电路等的基本组件，公司凭借先进的研发技术和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不断开发小型化、微型化、高容值、高耐压、高耐温、高频化、高可靠性的产品去满足消费电子、5G通信、新能源汽车市场和AI运用等的需求，其市场需求前景广 |

| | | | | | | | | |
|---|---|---|---|---|---|---|---|---|
| | | | | | 的设立。目前中低端产品已经进入大批量生产阶段，高阶产品X5R,X7R 105系列也正式量产销售，其他高阶产品研发正有序进行中，特殊金属浆料的也开始小批量实验中，同时依靠公司自动化团队研制的重要机器也已经完成第一种机器的试车，持续进行生产自动化、智能化和管理信息化、数字化的开发活动。 | | 自主研发与生产工艺技术，以及设备开发和制造能力，掌控关键性主材料的研发，使得产品具有成本优势，并可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产出高质量的一致性产品。 | 阔，为国家重点支持发展产业。 |
| 2 | 电子陶瓷类高导热产品及其量产工艺的研发 | 35,870,000.00 | 8,643,170.80 | 44,726,584.23 | 电子陶瓷类高导热产品已实现稳定量产，并持续扩充生产线，以满足除激光设备领域以外的诸如新能源、航空航天等领域对高导热陶瓷产品的需求。 | 完善电子陶瓷类高导热产品的量产工艺，扩充和新建电子陶瓷类高导热产品的生产线，不断扩大高导热电子陶瓷产品应用领域，通过市场推广和技术合作，扩大产品的应用范围和市场占有率。在与国内一线厂商建立稳定合作的同时，逐步进入国际供应链体系。 | 公司不断优化金属镀膜技术，提升成膜致密性，其导热性能优于同类产品，产品运用于相关设备后，可以进一步提高设备的热稳定性，提升性能和效率等技术参数。 | 产品主要运用于精密光通信设备，大功率激光器件以及高精细显示设备等相关产品上，同时，随着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等高端制造领域的不断发展，对高性能散热材料的需求也在持续增长。高导热电子陶瓷材料以其独特的物理和化学性质，在这些领域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
| 3 | 光学电子 | 10,360,000.00 | 351,440.16 | 11,192,124.01 | 已有多款产品进入量产 | 本项目是自行研发非常 | 运用公司多年的开 | 可用于中高端摄像头模组产 |

| | | | | | | | | |
|---|---|---|---|---|---|---|---|---|
| | 类高精度产品及其生产工艺的研发 | | | | 中、特殊规格持续研发中。 | 规产品的生产制造工艺及其制造生产线体，协助现实化客户创新的复杂及高精度结构的产品，串联行业内各制造工艺，实现可全自动化量产的现代化生产线。 | 发技术底蕴，自行研发出通用的自动化制造生产线及其工装治具，在实现高精度产品制造的同时大幅度降低开发成本，加速产品开发周期。 | 品，可降低模组成本，简化模组组装制程，减小模组尺寸，提升模组性能。 |
| 4 | 摄像模组CMI第三代部件的研发 | 21,370,000.00 | 2,724,784.24 | 9,895,177.91 | 已有多款产品进入量产中、特殊规格持续研发中。 | 本项目目的是研发基于传统工艺难以生产的高集成度产品，通过创新技术、创新工艺，提高产品的功能性及适用性，以应对客户需求、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引领业界技术方向。 | 经过公司多年独立研发，CMI历经多次技术革新和升级，现已基本达到第三代（CCMI）产品的量产水平。在提高原有产品集成度的同时，更可有效提升产品性能，获得市场广泛好评。 | 可用于中高端摄像头模组产品，可降低模组成本，简化模组组装制程，减小模组尺寸，提升模组性能。 |
| 5 | 汽车电子类底盘控制系统产品及其量产工艺的研发 | 10,730,000.00 | 1,350,017.90 | 6,642,623.20 | 已有多款产品进入量产中、特殊规格持续研发中。 | 研发汽车底盘控制系统中的ABS、ESC、iBooster、ONE BOX的ECU硬件总成及量产工艺，完成从自动植入成型设备到线圈自动绕制,总成自动组装/检测的智能化 | 利用公司优异的产品开发能力，模具研发能力和自动化研发能力，实现主要核心设备的100%自研，产线智能化及自动化程 | 可广泛应用于传统燃油汽车和新能源汽车的各系统总成。 |

| | | | | | | | | |
|---|---|---|---|---|---|---|---|---|
| | | | | | | 自动产线的研发。 | 度高，且与MES系统实现信息的实时互联互通，达到工业4.0标准。 | |
| 6 | 通讯类智能穿戴产品及其生产工艺的研发 | 3,910,000.00 | 530,866.63 | 3,738,415.96 | 公司在通讯类智能穿戴产品领域不断进行技术研发和积累。公司依托模具自主开发和超精密加工技术，结合冲压、电镀、注塑等先进工艺，为智能穿戴设备提供高精度、高性能的零部件。在无线通讯模块相关产品上，实现了小型化与高抗干扰能力，部分产品已量产并获市场认可。 | 公司的发展目标为进一步提升本公司产品在通讯类智能穿戴产品市场的竞争力，通过技术创新和工艺优化，实现产品的小型化、轻量化与智能化。公司目前的开发重点是低功耗、高集成化IoT模块，适配相关智能化设备的通讯需求。 | 截至目前，公司已成功研发出多款适用于智能穿戴设备的通讯模块及产品，部分产品已经实现大规模的量产。该类产品在信号稳定性、功耗控制及数据传输速度等方面均表现出色，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可。同时，公司还在不断优化生产工艺流程，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为更大规模量产做好充分准备。 | 公司的通讯类智能穿戴产品，在天线通信技术上具有明显的技术优势。产品能够在复杂环境中保持稳定的无线连接，确保用户通话、数据传输的流畅性。同时，作为物联网的重要节点，实现与智能家居、智慧城市等系统的无缝交互，提升生活便捷性。精准的天线定位功能，为户外运动、城市导航提供可靠支持，并在探索医疗级可穿戴设备的应用，其运用领域十分广泛。 |
| 7 | 摄像光学类高精度产品及其生产 | 4,304,306.25 | 7,524,194.32 | 7,524,194.32 | 已有多款产品进入量产中，特殊规格持续研发中。 | 整合各行业的精密制造技术，自主开发智能化自动生产线体，实现注塑、冲压、激光焊 | 本项目可实现各种特殊复杂产品的量产，可大幅度降低制造人工 | 可用于中高端摄像头模组产品，可降低模组成本，简化模组组装制程，减小模组尺寸，提升模 |

| | | | | | | | | |
|---|---|---|---|---|---|---|---|---|
| | 工艺的研发 | | | | | 接、涂布等工艺综合的自动化生产线体架设，可完成各种特殊需要的创新产品全自动化量产。 | 成本，产线通用性高，可通过切换治具包容不同产品的制造量产，可实现高精度产品制造的同时大幅度降低开发成本，加速产品开发周期。 | 组性能。 |
| 8 | IOT互联网通讯产品及其生产工艺的研发 | 6,131,800.18 | 6,811,485.07 | 6,811,485.07 | 公司已成功研发出多款具有行业领先水平的产品，可广泛应用于高精度检测，工业物联网等多个领域。此外，公司完成了多项关键技术的自主研发，包括高精度模具制造技术、自动化生产线优化等，有效提升了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阶段性成果的取得，为后续的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奠定了坚实基础。 | 公司计划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IOT互联网通讯产品的智能化、集成化水平，以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同时，公司还将致力于优化生产工艺流程，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降低成本，增强市场竞争力。此外，公司将积极探索新技术、新材料的应用，推动产品在性能、可靠性、环保性等方面的全面升级，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解决方案，引领IOT互联网通讯行业的发展潮流。 | 公司不仅掌握了先进的模具设计与制造技术，还深度融合了精密冲压、注塑成型、自动化电镀等核心技术，实现了从原材料到成品的一站式高效生产。同时，公司持续投入研发资源，引入国际领先的测试设备和仿真软件，确保产品在设计、制造、测试等各个环节均达到行业顶尖水平。此外，公司积极与高校及科 | 公司的IOT互联网通讯产品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产品可广泛应用于智能家居、智能交通、公共安全、环保监测等方面。在工业物联网领域，则可用于工业自动化、智能制造、设备监控等场景，提高生产效率和管理水平。 |

| | | | | | | | | |
|---|---|---|---|---|---|---|---|---|
| | | | | | | | 研机构合作，共同探索新技术、新工艺，不断拓宽技术边界，为IOT互联网通讯产品的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 |
| 9 | 摄像模组CMI第四代部件的研发 | 6,048,209.33 | 3,687,162.24 | 3,687,162.24 | 产品已有终端客户使用，目前处于试产认证过程中。 | 整合各行业的精密制造技术，自主开发智能化自动生产线体，实现注塑、冲压、组装、焊接、涂布、物理量测试、AOI测试等工艺综合的自动化生产线体架设；提高产品的功能性及适用性，以应对客户需求，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引领业界技术方向。 | 经过公司多年独立研发，CMI历经多次技术革新和升级，现已基本达到第四代（HD CCMI）产品的量产水平，在提高原有产品集成度的同时，更可有效提升产品性能。 | 可用于中高端摄像头模组产品，可降低模组成本，简化模组组装制程，减小模组尺寸，提升模组性能。 |
| 10 | 汽车电子类线性底盘控制系统产品及其量产工艺的研发 | 2,522,140.07 | 659,711.24 | 659,711.24 | 已有多款产品进入量产中、特殊规格持续研发中 | 研发出一套完整的汽车底盘控制系统中的ABS、ESC、iBooster、ONEBOX的ECU硬件总成全自动生产线体，完成从自动嵌入成型设备到线圈自动绕制，总成自动组装/检测的智能化自动产线的研发。 | 利用公司多年的技术开发底蕴，实现核心设备的100%自研，高智能化及自动化的产线架设，且与MES系统实现信息的实时互联互通，达到工业4.0标准。 | 可广泛应用于传统燃油汽车和新能源汽车的各系统总成。 |
| 11 | 电子 | 3,061,23 | 272,348. | 272,348. | 在高导热陶 | 在高导热陶 | 公司在高 | 公司的高导热 |

| | | | | | | | | |
|---|---|---|---|---|---|---|---|---|
| | 陶瓷类产品及其材料、配方的研发 | 4.56 | 18 | 18 | 瓷基板产品的研发上具备国内领先的技术水平。在陶瓷基板的精密钻孔加工、电镀、表面处理等多个工艺进行了技术优化升级，在产品品质、性能方面获得了显著的提高。此外，具有高散热性、良好共晶焊接性和低粗糙度的新型陶瓷基板持续量产中，客户不断增加，出货量持续攀升，产品品质、成本优势在国内处于领先位置。新型高导热陶瓷基板已批量供货国内一线客户，性能超越国外竞品。 | 瓷基板产品的研发上，公司致力于进一步提升产品的散热性能、焊接稳定性和生产效率，以满足消费电子、5G通信、工业产品和汽车市场等领域对高品质陶瓷热沉基板产品的严格要求。同时，公司计划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产品优化，增强在高导热陶瓷基板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不断拓展市场份额，同时进一步拓展与高导热陶瓷基板产品工艺相似或接近的其他产品领域，扩充产品矩阵。 | 导热陶瓷基板产品的研发上取得成功后，已经顺利进入到大规模的量产阶段，且产量不断提高。公司现有的量产产品已经大批量应用于大功率LED照明、紫外LED、5G通讯微基站射频器件、传感器和电力电子功率器件等领域。此外，公司的陶瓷热沉基板产品也正向国内一线客户进行大批量交货中，其导热性、可焊性、尺寸精度、品质稳定性等各方面都已经完全达到并超越国外同类产品。 | 陶瓷基板产品主要应用于对散热性能要求较高的领域，如大功率LED照明、紫外LED、5G通讯微基站射频器件、传感器和电力电子功率器件等。这些产品凭借其优异的导热性能和稳定的品质，在相关领域得到了广泛应用，并为客户带来了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 合计 | / | 304,307,690.39 | 89,476,114.73 | 207,282,193.46 | / | / | / | / |

情况说明
此处披露的研发项目是本报告期内的主要研发项目。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基本情况 | | |
|---|---|---|
| | 本期数 | 上期数 |
|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 224 | 182 |
|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0.61 | 16.88 |
|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 4,821.44 | 4,573.95 |
|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 21.52 | 25.13 |

|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 学历结构类别 | 学历结构人数 |
| 博士研究生 | 2 |
| 硕士研究生 | 26 |
| 本科 | 64 |
| 专科 | 60 |
| 高中及以下 | 72 |
|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 |
| 年龄结构类别 | 年龄结构人数 |
|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 56 |
|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 113 |
|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 48 |
|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 4 |
| 60 岁及以上 | 3 |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核心技术优势及研发能力

（1）公司具备注塑、冲压、SMT 封装、蚀刻、自动化监测等全产业链的技术要素能力，可自主开发复杂度高、精密度高的结构件，产品良率及精度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2）公司的模具设计能力和模具加工精度已经达到业内领先水平，零部件产品在结构性能等方面达到或超过日韩系同类厂商，具有市场竞争力。

（3）公司拥有设备自主开发能力，除注塑机和回焊炉外，SMT 产线的设备均为公司自主研发，包括全自动点锡贴片机、全自动点胶机、机器视觉检测装置等，公司生产制造成本优势明显。

2.产品技术壁垒高，具有先发优势

CMI 产品持续迭代创新，产品技术壁垒不断提高，在全球具有明显的先发优势。目前已开发 CMI 四代产品，且自 CMI 二代及以后的产品，目前国内及国外均无竞品，差异化竞争优势明显。

3.客户资源及信誉良好

（1）公司注重产品质量管控及信用，产品交付率高。与行业头部公司如舜宇光学、新思考、TDK 等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

（2）通过自身对技术的深入理解，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及方案设计等增值服务。与华为、OPPO 等终端应用客户保持良好的研发及沟通关系。

未来，公司会持续提升产品技术壁垒，加大新产品及高毛利产品的销售占比，立足国内市场的同时加大海外市场的拓展。

4.研发实力优势

（1）先进的模具设计和制造技术

公司具备高水平的模具设计和制造技术，能够快速、准确地为客户设计出高品质的模具。同时，公司在制造过程中采用了先进的工艺和设备，保证了模具的高精度和稳定性，提高了产品的生产效率。

（2）先进的产品制造技术

公司拥有先进的注塑成型技术，能够实现高精度、高效率地生产各种注塑产品。硅胶成型技术以及双色成型技术的导入和运用，能够满足客户对不同产品类型的需求。在金属冲压和插入成型技术方面，公司具有丰富的经验和技术实力，可以满足不同种类的插入成型产品的生产要求。在与CMI/CCMI产品密切相关的线圈绕制技术、高精度点胶技术、贴装技术、金属焊接技术、焊锡技术、信号测试技术等方面，伴随经验和技术的不断积累，具有明显的技术优势。陶瓷基板制造技术方面，利用在电镀及化学镀膜、化学蚀刻、PVD（物理气相沉积）、磁控溅射、高精度曝光显影技术等领域的技术积累，公司能够生产出高品质、高可靠性的陶瓷基板以及热沉产品。

（3）设备研制的能力

1)设备精度高：公司在设备设计和制造过程中注重精度控制，采用高精度的加工设备和检测仪器，确保了设备的精度和稳定性。可以实现高精度点胶、高精度贴装、高精度焊接等机能。

2)自主研发能力强：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的研发团队，具备强大的自主研发能力。注塑设备配套自动摆盘及视觉检测设备，CMI、CCMI产品生产组装产线和检测设备全部为自行设计、制造，大大提高产品的技术竞争力。

3)设备灵活性高：公司的设备具有较强的灵活性，可以快速适应不同的生产需求和市场变化。公司可以根据产品特点和生产要求，对设备进行模块化设计，实现设备的多功能性和可定制性。基于此，公司能够快速响应市场变化，满足客户对产品多样化和个性化的需求。

4)设备智能化程度高：公司不断引进和采用先进的自动化设备，通过智能化改造和升级，提高了设备的自动化和智能化程度。

（4）技术优势

公司的技术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自主研发能力：公司具备强大的自主研发能力，能够自主设计、开发各种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在注塑产品、CMI/CCMI产品、陶瓷基板产品方面，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具备丰富的技术经验和创新能力，能够不断推出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

2)先进的生产工艺：公司在注塑、冲压、插入成型、CMI产品相关的胶水、焊锡、焊接、金属/非金属表面处理、镀膜工艺等方面具有领先的工艺运用和技术优势，且公司持续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3)严格的质量控制：公司注重质量控制，从原材料采购、生产过程到成品检验，都严格执行质量标准和质量控制流程。

4)丰富的产品线：公司拥有丰富的产品线，从塑胶产品、CMI产品到陶瓷基板产品以及MLCC被动元件产品，涵盖了多种类型的电子元器件和相关产品。这使得公司产品能够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完整的产品解决方案，提高与客户的合作深度与广度。

5.人才优势

精密模具的设计和制造、电子零部件产品的加工要求从业人员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而不是简单的人才叠加或者机器系统集成。公司历来重视研发团队的维护和培养，并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完善研发机制。公司目前已经形成稳定的研发梯队，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均拥有十年以上行业内知名企业的从业经验。除了保持初创团队的稳定性外，公司还不断发展壮大技术人才队伍。

公司已建立了一支从技术研发、生产管理到市场销售各方面配置完备、各具优势、协同互补、架构稳定的团队，核心人员具备专业的技术和管理能力，已形成了成熟和稳定的业务模式。

上述竞争优势为公司多年经营发展的成果，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和融资渠道的拓宽，上述竞争优势将持续深化。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四、风险因素

###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MLCC 投资项目进入小批量量产阶段，子公司池州昀冢在建工程转固导致折旧等相关费用大幅增加，叠加人工、材料等运营成本增加，导致公司亏损。

如果发生市场竞争加剧、宏观景气度下行、需求持续低迷、国家产业政策变化、公司不能有效拓展客户、公司无法继续维系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等情形，且公司未能及时采取措施积极应对，将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经营压力，存在业绩下滑的风险。

###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其他电子元件制造业产品众多，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较为激烈。尽管公司在精密零部件细分领域具有一定的技术、设备、客户、人才等优势，但下游产品技术迭代快，同行业竞争对手的技术水平也不断随之发展，如果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不能有效整合资源、及时开发新品、响应客户需求、提高产品质量，或者公司不能在现有产品领域及新应用领域进行有效的市场开拓，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及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

2.终端用户产品升级的风险

公司产品客户定制化程度较高，受终端用户产品需求影响较大。终端用户的技术升级和产品迭代速度较快，这要求公司对于客户需求能准确把握、快速响应，同时拥有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以实现产品的升级迭代，甚至先于客户需求判断行业趋势并提前进行新技术和新产品研发。如果公司在后续研发过程中对研发方向判断失误或研发进度缓慢，将面临无法满足终端用户技术升级及产品迭代需求，进而被竞争对手抢占市场份额的风险。

3.技术创新风险

随着手机光学领域终端产品不断向高像素、高响应度、小型化、轻量化方向发展，公司产品技术创新和开发的难度更高、综合性能更为全面，产品升级换代速度更快。同时，为及时响应下游客户及终端用户的产品创新需求，公司需要具备快速响应下游客户需求乃至与客户协同研发的能力，这对技术创新和开发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无法及时跟上行业技术升级换代的步伐，公司产品竞争力将无法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将受到影响。

4.技术人才流失及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作为精密电子零部件行业的高新技术企业，高素质的人才对公司未来的发展举足轻重。基于技术团队在精密电子零部件领域突出的研发创新能力，公司逐步建立起业内竞争优势。虽然正常的人才流动不会对公司的研发和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且公司与主要技术人员签署了竞业禁止协议，但如果主要技术人员大量流失，则可能对公司的研发和生产活动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 （四）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塑料粒子、模具零件、金属、传感器及 IC 芯片、陶瓷薄片等。其中，塑料、金属类原材料属于大宗商品，其价格波动主要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传感器和 IC 芯片价格受下游行业周期和市场供需变化影响也较为明显。目前，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但若因市场供求变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上述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发生

大幅上升或原材料短缺，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池州昀冢 MLCC 产品生产所需的部分原材料和设备涉及进口，汇率波动可能对公司采购成本产生一定影响。

2.产品市场拓展的风险

公司在汽车领域形成销售，产销量呈现增长趋势。公司虽通过京西重工、万向精工、捷太格特、三井金属、拿森汽车、东洋电装等汽车领域客户认证，并已获得汽车领域客户定点生产计划书，将按照客户备货计划生产和销售，但汽车类精密电子零部件产品普遍认证周期较长，可能存在产品认证周期中因终端客户战略调整导致终止认证的情况；除此之外，由于公司涉足汽车类精密电子零部件领域时间较短，在集成零部件产品上的研发经验相对较少，因此可能面临集成汽车精密电子零部件拓展缓慢的情况，将会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未来在前述领域的产品销售收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未来公司在汽车领域不能持续开拓新产品和客户，将无法在上述领域实现可持续增长，进而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造成不利影响。

3.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随着手机光学领域终端产品不断向高像素、高响应度、小型化、轻量化方向发展，产品更新换代相对较快，既有产品的平均单价在同系列新产品推出后将有所下降，同时下游客户对成本控制的日益加强、行业内竞争日趋激烈也将使得公司主要产品平均售价存在下降风险，公司产品价格的下降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4.直接客户及终端用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直接客户主要为各大 VCM 马达厂商和 CCM 模组厂商，公司坚持的优质客户发展战略使得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况。目前，重点客户的销售订单对于公司的经营业绩有较大影响，如果该等客户的经营或财务状况出现不良变化，或者公司与其稳定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动，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产品终端用户主要为华为、小米、VIVO、OPPO 等手机终端厂商，报告期内，终端用户集中度也较高。如果未来公司产品质量、创新能力不能满足终端用户需求，可能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5.经营规模扩张引致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和资产规模快速增长，与此相适应，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制度。上市后，随着投资项目的实施，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将要求公司在战略投资、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随时调整，以完善管理体系和制度、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加强战略方针的执行力度。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及时应对经营规模快速扩张等导致的内外环境变化，将可能阻碍公司业务的正常推进或错失发展机遇，从而影响公司的长远发展。

6.不能持续通过客户认证的风险

公司客户在引入新的供应商时，通常会进行供应商考察认证，通过认证的供应商方可进入其合格供应商资源池，客户才会与供应商建立正式商业合作关系。在首次取得客户认证后，客户会定期/不定期以稽核方式考察公司是否依然满足合格供应商的要求。因此，若公司不能持续获得重要客户的认证，将面临经营业绩增速放缓的风险。

7、MLCC 项目的投资风险

公司 MLCC 项目具有前期资金投入大、投资周期长等特点，如果未来行业竞争加剧、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发生难以预见的变化、下游行业需求发生重大变化，存在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公司 MLCC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可能存在因资金紧张带来的项目投资进度放缓的风险，并存在持续亏损的风险。

##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2024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7,924.61 万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1.70%。报告期内，个别客户出现经营困难，导致原定付款计划出现延迟，公司已启动专项跟进。一方面，应收账款金额占用了公司的运营资金，影响资金周转效率；另一方面，若市场环境或客户运营状况发生风险因素，将使公司应收账款产生坏账风险，导致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

2. 固定资产投资和减值风险

2024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87,935.56 万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57.41%。公司固定资产规模较大，受产能利用率不足、工艺技术升级、日常保养等因素的影响，存在资产减值的风险。未来，若应用市场需求的重大变化、产品转型升级发生重大变革，或出现其他更为领先的工艺技术，将导致公司固定资产出现减值的风险。公司重点投资的 MLCC 项目，前期固定资产投入占比高，相关折旧摊销金额大，若未来 MLCC 市场业务开拓不及预期，MLCC 业务营业收入未能按计划增长，公司的盈利空间可能存在进一步收窄的风险。上述情况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3. 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2024 年营业毛利率为 14.04%，较上年同期下降 4.71%，呈下降趋势。随着行业内竞争格局的变化，将可能导致公司下游市场需求出现波动。此外，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产品的更新迭代周期、供应链管理水平等均会影响毛利率。以上因素若发生重大变化，将可能对公司产品的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

4.偿债压力和流动性风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3.47 亿元，长期借款余额为 5.20 亿元，有一定的资金压力。如果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出现不利变化，或者与相关金融机构的合作关系出现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面临较大的偿债压力和流动性风险。

### （六）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应用于智能手机、通讯、汽车电子等领域，业务发展可能会受到下游应用市场的影响。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剧烈波动，导致下游应用市场对公司产品需求减少，或电子信息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在一定程度上限制公司的发展，可能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七）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若未来全球经济发展趋缓、宏观经济环境低迷、局部摩擦加剧等，将使得公司在供应链调整中面临新的潜在风险，如供应链成本上行风险、市场需求不及预期等，将可能对公司未来业绩增长造成不利影响。

### （八）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九）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所述。

### （一）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科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变动比例（%） |
| --- | --- | --- | --- |
| 营业收入 | 560,768,359.06 | 524,895,545.60 | 6.83 |
| 营业成本 | 482,027,617.20 | 426,479,186.38 | 13.02 |

| | | | |
|---|---|---|---|
| 销售费用 | 27,081,799.71 | 25,006,124.52 | 8.30 |
| 管理费用 | 57,607,987.74 | 71,641,618.24 | -19.59 |
| 财务费用 | 35,399,677.36 | 30,009,353.08 | 17.96 |
| 研发费用 | 106,909,238.34 | 106,429,375.24 | 0.4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0,067,901.65 | -46,098,796.60 | 不适用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9,541,710.89 | -494,980,487.21 | 不适用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5,897,294.62 | 534,416,568.73 | -82.0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收到税费返还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 | | | | | |
|---|---|---|---|---|---|---|
| 分行业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电子零部件 | 552,327,529.83 | 475,292,537.65 | 13.95 | 7.17 | 13.76 | 减少 4.98 个百分点 |
|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 | | | | | |
| 分产品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纯塑料件 | 56,598,148.05 | 45,715,503.50 | 19.23 | -19.89 | -20.62 | 增加 0.74 个百分点 |
| 金属插入成型件 | 103,197,373.78 | 69,383,349.07 | 32.77 | -16.96 | -10.13 | 减少 5.10 个百分点 |
| CMI 件 | 212,403,788.22 | 148,209,885.12 | 30.22 | 24.56 | 35.66 | 减少 5.71 个百分点 |
| 电子陶瓷器件 | 40,212,787.23 | 71,206,511.79 | -77.07 | 364.08 | 1,172.40 | 减少 112.49 个百分点 |
| 其他 | 139,915,432.55 | 140,777,288.17 | -0.62 | -0.96 | -16.29 | 增加 18.42 个百分点 |
|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 | | | | | |
| 分地区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内销 | 546,708,976.25 | 470,551,855.42 | 13.93 | 12.49 | 17.30 | 减少 3.53 |

| | | | | | | |
|---|---|---|---|---|---|---|
| | | | | | | 个百分点 |
| 外销 | 5,618,553.58 | 4,740,682.23 | 15.62 | -80.86 | -71.54 | 减少27.63个百分点 |
|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 | | | | | |
| 销售模式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直销 | 546,600,149.41 | 443,957,633.00 | 18.78 | 6.06 | 6.26 | 减少0.15个百分点 |
| 经销 | 5,727,380.42 | 31,334,904.65 | -447.11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注：“分产品”中“其他”主要包含组装、电镀加工、引线框架、绕线等。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 主要产品 | 单位 | 生产量 | 销售量 | 库存量 |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
| 纯塑料件 | 万PCS | 77,682.77 | 75,930.58 | 444.19 | -14.91 | -12.93 | -73.25 |
| 金属插入成型件 | 万PCS | 32,839.18 | 32,223.66 | 229.22 | -17.04 | -17.47 | -45.16 |
| CMI件 | 万PCS | 6,458.39 | 6,405.24 | 68.61 | 28.00 | 27.09 | 32.27 |
| 电子陶瓷器件 | 万PCS | 174,659.39 | 163,441.37 | 9,896.37 | 1,106.38 | 1,029.28 | 31,875.35 |
| 其他 | 万PCS | 232,398.45 | 209,183.84 | 20,589.45 | -16.75 | -20.92 | 73.21 |

产销量情况说明
注：产销量表中不包含模具。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 分行业情况 | | | | | | | |
|---|---|---|---|---|---|---|---|
| 分行业 | 成本构成项目 | 本期金额 |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
| 电子零部件 | 直接材料 | 204,692,340.25 | 43.07 | 175,174,863.68 | 41.93 | 16.85 | |
| 电子零 | 直接 | 52,064,001.73 | 10.95 | 46,994,263.56 | 11.25 | 10.79 | |

| | | | | | | | |
|---|---|---|---|---|---|---|---|
| 部件 | 人工 | | | | | | |
| 电子零部件 | 制造费用 | 218,536,195.67 | 45.98 | 195,635,983.44 | 46.82 | 11.71 | |
| 分产品情况 | | | | | | | |
| 分产品 | 成本构成项目 | 本期金额 |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
| 纯塑料件 | 直接材料 | 10,170,141.22 | 22.25 | 12,204,865.80 | 21.19 | -16.67 | |
| 纯塑料件 | 直接人工 | 6,528,613.50 | 14.28 | 6,573,779.15 | 11.41 | -0.69 | |
| 纯塑料件 | 制造费用 | 29,016,748.78 | 63.47 | 38,810,405.13 | 67.40 | -25.23 | |
| 金属插入成型件 | 直接材料 | 22,409,826.20 | 32.30 | 25,945,280.95 | 33.60 | -13.63 | |
| 金属插入成型件 | 直接人工 | 9,940,577.87 | 14.33 | 11,507,201.09 | 14.90 | -13.61 | |
| 金属插入成型件 | 制造费用 | 37,032,945.00 | 53.37 | 39,755,780.46 | 51.50 | -6.85 | |
| CMI 件 | 直接材料 | 92,851,313.52 | 62.64 | 68,756,923.31 | 62.94 | 35.04 | |
| CMI 件 | 直接人工 | 9,835,449.15 | 6.64 | 7,714,592.99 | 7.06 | 27.49 | |
| CMI 件 | 制造费用 | 45,523,122.45 | 30.72 | 32,776,604.22 | 30.00 | 38.89 | |
| 电子陶瓷器件 | 直接材料 | 22,399,592.23 | 31.46 | 1,788,085.13 | 31.95 | 1,152.71 | |
| 电子陶瓷器件 | 直接人工 | 7,724,927.07 | 10.85 | 269,867.14 | 4.82 | 2,762.49 | |
| 电子陶瓷器件 | 制造费用 | 41,081,992.49 | 57.69 | 3,538,288.06 | 63.23 | 1,061.07 | |
| 其他 | 直接材料 | 56,861,467.07 | 40.39 | 66,479,708.49 | 39.53 | -14.47 | |
| 其他 | 直接人工 | 18,034,434.15 | 12.81 | 20,928,823.19 | 12.45 | -13.83 | |
| 其他 | 制造费用 | 65,881,386.95 | 46.80 | 80,754,905.57 | 48.02 | -18.42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池州昀钐因业务发展需要增资扩股，甘子英、严勇、郑向超、高俊、张辰、熊强、徐鳌、王吉剑、廖秀芳、杨玲、高岩与李明杰合计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7,800万元认缴池州昀钐6,600万元注册资本。公司基于优化资源配置、稳固发展消费电子核心业务和电子陶瓷业务考虑，放弃对池州昀钐的优先增资权及实际控制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放弃控股孙公司优先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截至本报告期末，池州昀钐已经皖江江南新兴产业集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正式核准，完成增资后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池州昀钐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甘子英，池州昀钐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增资事项已实施完毕，公司对池州昀钐的持股比例由69.70%下降为23.23%。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放弃控股孙公司优先增资权暨关联交易事项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30,864.47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55.0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销售额 |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
|---|---|---|---|---|
| 1 | 客户A | 12,930.57 | 23.06 | 否 |
| 2 | 客户B | 7,566.15 | 13.49 | 否 |
| 3 | 客户C | 4,061.01 | 7.24 | 否 |
| 4 | 客户D | 3,892.66 | 6.94 | 否 |
| 5 | 客户E | 2,414.08 | 4.30 | 否 |
| 合计 | / | 30,864.47 | 55.03 | |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客户C为新增客户：厦门市众惠微电子有限公司；客户E为新增客户：深圳市创鑫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1,747.08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42.7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额 |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
|---|---|---|---|---|
| 1 | 供应商 A | 4,291.76 | 15.62 | 否 |
| 2 | 供应商 B | 2,029.14 | 7.38 | 否 |
| 3 | 供应商 C | 2,002.66 | 7.29 | 否 |
| 4 | 供应商 D | 1,888.06 | 6.87 | 否 |
| 5 | 供应商 E | 1,535.46 | 5.59 | 否 |
| 合计 | / | 11,747.08 | 42.75 | /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中供应商 D 为新增供应商：时毅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供应商 E 为新增供应商：福建有道贵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的“(一)主营 业务分析”之“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所述。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中的“(一)主 营业务分析”之“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所述。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 项目名称 | 本期期末数 |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
|---|---|---|---|---|---|---|
| 货币资金 | 48,500,593.22 | 3.17 | 24,073,834.25 | 1.49 | 101.47 | 主要是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
| 应收票据 | 42,608,167.57 | 2.78 | 72,215,981.93 | 4.47 | -41.00 | 主要是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
| 应收款项融资 | 6,750,224.01 | 0.44 | 1,954,176.62 | 0.12 | 245.43 | 主要是期末持有票据增加所致 |
| 预付款项 | 984,886.21 | 0.06 | 2,438,355.76 | 0.15 | -59.61 | 主要是期末预付账款减少所 |

| | | | | | | |
|---|---|---|---|---|---|---|
| | | | | | | 致 |
| 其他应收款 | 2,607,054.60 | 0.17 | 5,380,725.39 | 0.33 | -51.55 | 主要是各项保证金及押金减少 |
| 其他流动资产 | 14,892,617.38 | 0.97 | 69,434,096.44 | 4.30 | -78.55 | 主要是待抵扣税金减少 |
| 长期股权投资 | 22,959,445.68 | 1.50 | 0.00 | 0.00 | 0.00 | 因池州昀钐增资扩股导致股权被动稀释至丧失控制权 |
| 固定资产 | 879,355,557.34 | 57.41 | 652,196,501.65 | 40.40 | 34.83 | 主要是在建工程转资所致 |
| 在建工程 | 56,810,996.34 | 3.71 | 212,614,688.09 | 13.17 | -73.28 | 主要是在建工程转资所致 |
| 使用权资产 | 29,831,450.38 | 1.95 | 71,046,999.69 | 4.40 | -58.01 | 主要是融资租赁设备到期转固所致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56,013,824.88 | 3.66 | 37,546,765.56 | 2.33 | 49.18 | 主要是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38,191,034.48 | 2.49 | 85,624,129.21 | 5.30 | -55.40 | 主要是预付长期资产减少所致 |
| 应付票据 | 32,495,720.77 | 2.12 | 13,000,000.00 | 0.81 | 149.97 | 主要是开具票据增加所致 |
| 应付账款 | 251,149,790.09 | 16.40 | 152,497,156.57 | 9.45 | 64.69 | 主要是材料及工程款增加所致 |
| 合同负债 | 3,906,062.58 | 0.26 | 1,703,141.71 | 0.11 | 129.34 | 主要是预收账款增加所致 |
| 其他应付款 | 1,494,333.46 | 0.10 | 2,165,338.62 | 0.13 | -30.99 | 主要是其他暂收待付款减少所致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86,035,382.23 | 5.62 | 54,380,323.88 | 3.37 | 58.21 | 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
| 租赁负债 | 17,499,379.55 | 1.14 | 31,541,099.44 | 1.95 | -44.52 | 主要是偿还租赁款所致 |
| 长期应付款 | 0.00 | 0.00 | 6,863,706.44 | 0.43 | -100.00 | 主要是偿还租赁款所致 |
| 预计负债 | 0.00 | 0.00 | 2,307,907.76 | 0.14 | -100.00 | 主要是诉讼结束所致 |
| 递延收益 | 42,304,454.83 | 2.76 | 16,785,061.23 | 1.04 | 152.04 | 主要是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项目名称 | 期末账面价值（元） | 受限制的原因 |
| --- | --- | --- |
| 货币资金 | 1,670,578.55 | 质押用于开具保函的保证金及贷款保证金 |
| 应收票据 | 42,601,036.29 | 期末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8,708,222.50 | 收到的应收债权凭证已贴现未终止确认 |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汽车电子精密零部件及电子陶瓷基板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项目的议案》。

（1）汽车电子精密零部件及电子陶瓷基板项目

子公司池州昀冢投资建设汽车电子精密零部件及电子陶瓷基板项目，项目总投资为29,953.28万元，项目分三期投资，第一期计划投资为16,823.97万元，第二期计划投资为7,377.41万元，第三期计划投资为5,751.90万元。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投资汽车电子精密零部件及电子陶瓷基板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2024年度投入金额2,183.6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项目累计实际投入金额31,287.83万元。

（2）片式多层陶瓷基板项目

子公司池州昀冢投资建设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项目，项目总投资为112,435.73万元，项目分两期投资，第一期计划投资为62,479.64万元，第二期计划投资为49,956.09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投资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2024年度投入金额9,590.5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项目累计实际投入金额59,594.16万元。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池州昀钐因业务发展需要增资扩股，甘子英、严勇、郑向超、高俊、张辰、熊强、徐鳌、王吉剑、廖秀芳、杨玲、高岩与李明杰合计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7,800万元认缴池州昀钐6,600万元注册资本。公司基于优化资源配置、稳固发展消费电子核心业务和电子陶瓷业务考虑，放弃对池州昀钐的优先增资权及实际控制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放弃控股孙公司优先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截至本报告期末，池州昀钐已经皖江江南新兴产业集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正式核准，完成增资后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池州昀钐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甘子英，池州昀钐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放弃控股孙公司优先增资权暨关联交易事项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本次增资事项已实施完毕，公司对池州昀钐的持股比例由69.70%下降为23.23%。报告期内，公司因此事项确认投资收益5,017.84万元。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公司名字 | 公司类型 | 主要业务 |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 总资产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净利润 |
|---|---|---|---|---|---|---|---|---|---|

| | | | | | | | | | |
|---|---|---|---|---|---|---|---|---|---|
| 苏州昀石 | 子公司 | 模具加工 | 100.00% | 500.00 | 10,672.12 | 7,702.86 | 5,139.33 | 1,136.67 | 1,043.63 |
| 苏州昀灏 | 子公司 | 模具加工 | 100.00% | 100.00 | 960.21 | -2,840.30 | 1,372.90 | -116.45 | -116.45 |
| 苏州昀钐 | 子公司 | 金属冲压件加工 | 100.00% | 2,000.00 | 5,250.91 | -2,106.50 | 4,884.10 | -359.97 | -361.67 |
| 安徽昀水 | 子公司 | 电镀 | 55.00% | 500.00 | 6,971.17 | -7,025.31 | 6,715.57 | -1,645.46 | -1,644.77 |
| 池州昀冢 | 子公司 | 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 | 93.69% | 32,020.00 | 87,185.91 | 13,845.50 | 2,796.15 | -14,034.10 | -13,387.63 |
| 池州昀海 | 孙公司 |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 93.69% | 2,335.00 | 4,453.47 | 918.00 | 2,003.39 | -1,153.43 | -702.50 |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的“（三）所处行业情况”的“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消费电子领域将采取产品组合发展战略以推广高端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CCMI：

（1）CCMI产品为CMI更新迭代后的全新产品，在CMI产品基础上赋能电磁推力，原市场成熟方案为贴附FP-Ciol，FP-Ciol在客户端组装中有盲孔开裂、断裂等风险；CCMI从产品结构设计上就规避此类功能性隐患。

（2）减少客户专用组装线体投入成本，因CCMI产品特有设计，可让客户用普通线体生产。昀冢CCMI产线中使用的定位基准为精密冲压料带定位孔，定位孔精度为20微米，产品的精度一致性稳定。

2.HD-CMI:

（1）HD-CMI产品是昀冢科技新研发的超密集金属线路封装集成体，将马达的总控制元器件封装在CCMI产品内。超密集金属线路可达到线径线距为50微米。

（2）减少客户专用组装线体投入成本，因HD-CMI产品特有设计，可让客户用普通线体生产。

（3）昀冢HD-CMI产线中使用的定位基准为精密冲压料带定位孔，定位孔精度为20微米，产品的精度一致性稳定。

（4）HD-CMI产品由于采用了昀冢自主研发的陶瓷基板作为线路载体，具体尺寸精度和产品平整度高，导热性能好等性能优点，具有较高的技术优势和广泛的市场前景。

###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从2013年成立至今，公司已成长为有深远行业影响的精密电子零部件制造企业。随着电子产品升级换代的需求增长，未来公司将在现有的业务模式、技术积累、客户资源和内部管理的基础上，整合市场、人才、资本等内外部资源，全面提升公司在产品优化、技术研发、市场拓展、人才管理等多个方面的综合竞争力，并根据市场和竞争环境的变化适时调整。为此，公司将从产品、技术、市场、人才等方面布局：

1.产品开发计划

未来公司将结合技术储备和数据积累，继续深耕光学领域、深入汽车领域、布局电子陶瓷领域，持续推进目前在研产品项目的开发计划，从而实现产品结构的优化。具体情况如下：

（1）深耕光学领域，向产业链下游转移

经过多年产品布局，公司已经积累了摄像头模组CCM和音圈马达VCM中各核心电子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改进经验，已具备向精密电子零部件集成方案升级的整合能力。公司正在与行业龙头客户合作开发马达，为客户提供产品性能可行性测试，这种直接参与终端产品研发设计的模式，将提升公司产品结构和产品附加值。

（2）深入汽车领域，向多产业扩张

经过多年研发、生产，公司在汽车用精密电子零部件的材料选择、结构设计方面已经有了相当丰富的成果，公司已具备对整车电子零部件批量开发的理论及研发基础，目前汽车领域的产品已经实现批量供货。

通过几年的市场积累，公司计划逐步深化与国内线控底盘主流厂家合作研发工作、稳步扩大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的客户群体，外资厂家也在积极拓展中，争取未来能涉猎到汽车线控底盘领域各核心零部件，并成为汽车线控底盘领域核心集成供应商。

（3）持续研发电子陶瓷产品，实现多规格高端产品

公司将从市场需求出发进行系列产品的策略布局，持续加大材料研发和产品开发力度，提高产品性能以及实现制造成本的优化配置，提升产品盈利能力。下一步，公司将从产品尺寸和高容值两个方向去不断研发新的产品规格，并实现产品通过国际电工委员会（IEC）的国际规范测试项目要求，保障后期顺利进入量产作业。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大对可靠性实验室的进一步完善建设，进一步提升产品检测和可靠性验证能力，为后期多规格的高端产品提供高水准的测试环境。公司还将加快质量管理标准体系的获得进度，为后期消费电子领域和汽车电子领域的市场开拓和通过客户相关的认可提供体系认证。

（4）持续推进在研产品，向行业领先迈进

公司根据下游行业发展及客户需求，进行了部分产品及技术的前瞻性开发，按计划持续推进在研产品项目，增强核心竞争力。

2.技术研发计划

（1）继续完善公司理化实验室的建设

2024 年，公司继续完善理化实验室的建设，以满足公司各种产品在性能分析、质量检测等方面的需求。实验室将配备先进的分析设备，包括光谱仪、色谱仪、质谱仪、膜厚测量仪等，并拥有一支专业的分析团队，针对不同的测试需求提供准确、高效的分析服务。

实验室的建设遵循国际标准，确保实验室的品质和可靠性。实验室的布局将合理规划，以提高工作效率和保证分析结果的准确性。实验室还将注重环保和安全，配备相应的环保设施和安全设备，确保实验室的运行符合相关法规和标准。

在人员配备方面，继续扩充专业分析人员队伍，经过严格的培训和考核，使其具备足够的专业技能知识及素质，以确保能够提供高质量的检测和分析服务。

（2）加强基础材料方面的研究

2024 年，公司基础材料研究方面不断进行深入探索，主要致力于研究与公司产品特别是陶瓷电子产品与 MLCC 被动元件产品紧密相关的现有材料的技术升级和新型材料的创新应用，以提高产品的性能和降低生产成本。

首先，公司对市场和行业进行了详细的技术调研，了解了当前的市场需求和产品及技术发展趋势，确定了具有潜力的研究方向。同时，公司组织了一支跨学科的研发团队，涵盖化学、物理、材料科学等领域，共同开展基础材料研究。

在研究过程中，公司利用自有的理化实验室资源，对材料的物理和化学性质进行深入研究。同时，公司也注重与学术界和产业界的合作，共同推进基础材料相关研究工作的进展。

（3）研发高性能、高技术附加值产品

1）公司充分利用在 CMI、CCMI 产品的研发、制造方面的技术优势和积累，不断优化产品性能，丰富产品种类，逐步形成了 CMI、CCMI 产品的规模化效应。在陶瓷基板和 MLCC 产品方面，持续进行产品研发和技术突破，以提升相关产品在该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2）建立完善的产品研发体系。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完善的产品研发体系，包括产品策划、设计、开发、测试等各个环节，确保产品的质量和性能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3）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的合作。公司与高校、科研机构等开展深入合作，共同研发高性能产品，共享技术和知识产权资源，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和水平。

4）注重人才培养和引进。公司积极招聘和培养一批高素质、高水平的研发人才，为公司的研发工作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

（4）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的投入和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加强知识产权方面的管理和投入，并取得了一系列重要成果。公司加强了对核心技术和产品的专利申请工作，并重点围绕第三代 CMI、第四代 CMI、汽车电子及电子陶瓷等公司核心技术的研发创新进行了知识产权的保护。公司在 2024 年度共申请专利 60 项，其中发明专利申请了 23 项，实用新型专利申请了 37 项。公司在 2024 年度共获准授权专利 28 项，包括发明专利授权 12 项以及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16 项。另外，公司申报的“高精密光学致动器领域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项目”成功入选了 2024 年度苏州市高价值专利培

育计划项目，2025 年公司将以该专利培育计划项目为契机，围绕公司的核心技术 CMI 展开持续的技术创新和专利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2025 年公司将再接再厉，继续坚持以技术创新为公司的核心驱动力，推进公司核心技术的不断升级，加强关键核心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形成更多高价值的专利技术产品，同时公司也将加强在海外地区的知识产权保护，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核心技术在日本、韩国等海外市场的知识产权布局。

3.市场开拓计划

强大的营销力量是保证公司业务高速成长的必要条件，公司通过以下措施来增强营销力量、实施市场开拓计划：

（1）挖掘 3C 领域核心客户的附加值

公司目前深耕的 3C 产品行业具有供应商认证周期长、准入门槛高、产品更新快等特性，而下游少数客户能占据大部分市场份额，一旦进入下游龙头客户的供应链体系，将会带来持续的生产需求。这些龙头客户生产的终端产品，存在高、中、低端并行的情况，其中高端产品附加值高但生命周期难以预测，倘若上游供应商无法及时跟进产品的配套开发、生产和交付，将难以接触高附加值的订单。

未来公司将紧跟 3C 产品和技术的创新趋势，以现有的核心客户及终端用户为发展重点，通过与之深度合作开发高端产品等方式，扩大公司精密电子零部件产品在核心客户高端产品的应用范围，从而提高高附加值产品在公司销售收入中的占比。

（2）稳步扩大汽车电子领域的客户群体且布局新能源核心零件领域

公司在汽车电子领域已经布局多年，目前已经具备深厚的理论和研究基础，同时正在向部分达成合作意向的客户批量出货。未来公司将加大对产品性能的推介，利用之前积累的良好口碑和客户资源，实现汽车电子零部件在汽车领域一级供应商的销售，稳步扩大汽车电子领域销售规模。此外，公司将通过同步研发、生产品类扩大的方式，参与到国内线控底盘主流厂商的新品开发计划中，利用公司研发优势、成本优势取得国内外主流厂商的更多产品应用，并取得 IGBT 市场的认可，从而实现公司高品质、低成本、深度绑定客户的价值目标。

（3）择机拓展产品在其他高端领域的应用

公司业已注意到精密注塑和高速冲压等核心技术在工业自动化、医疗器械等领域的应用，目前正在组织人员持续接触相关行业客户需求，学习竞争业态，继续改进生产工艺，配套开发新产品，择机进入精密电子零部件的高端应用领域，培育新的盈利增长点。

（4）加强重点区域的营销网络布局

公司国内的客户群体主要集中在资金、技术和人才密集的长三角地区，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长三角营销队伍的建设，维护好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在珠三角地区建设配套的营销网络，以期拓展此领域的业务规模。通过长三角和珠三角地区的辐射网络，公司将把业务范围拓展得更广。

4.人才发展计划

公司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先后荣获“2018 年苏州市瞪羚计划企业”、“2019 年度苏州市独角兽培育企业”、“高成长创新型培育企业”、“昆山市劳动关系和谐企业”。

2024 年度，人力资源部门为配合公司战略发展，定期对人才发展战略规划进行评估和调整，确保规划与企业发展战略保持一致，以适应市场变化和企业发展需求。公司致力于打造核心研发团队，实现可持续发展；不断优化人才结构，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吸引国内外优秀人才加盟，提升人才素质；持续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建立多样化的奖励机制，包括开展荣誉奖励、实施股权激励计划；鼓励员工自主学习，提供学习资源和学习平台，积极组织内训和外训的结合，为加强员工的技能提升组织统一培训和考核。此外，公司营造积极向上的文化氛围，激发团队主动性和创造性，尊重人才发展、关爱员工成长，努力构建一支规模适度、结构合理、素质优良、充满活力的人才队伍，为企业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 （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实际治理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规范表决，确保全体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股东大会3次，其中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2次临时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提请召开。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扰公司决策及经营活动。公司不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财务资助、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并参加股东大会，不断加深有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以诚信、勤勉、尽职的态度履行相应职责。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依法行使职权。公司董事会下属设立有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以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提高经营管理能力及确保投资决策科学性具有重要意义。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开了9次董事会会议。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规范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认真履行职责并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公司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了8次监事会会议。

5.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按时披露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公司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做好信息披露，保障信息及时公开。

6.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致力于构建企业和谐发展环境，正确处理好投资者的交流互动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信息披露、接待投资者来电、来邮、来访、e互动平台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

7.关于内控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相关要求和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适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流程进行梳理优化，以便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

8.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 会议决议 |
| --- | --- | --- | --- | --- |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4 年 4 月 19 日 | www.sse.com.cn | 2024 年 4 月 20 日 |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024 年 6 月 26 日 | www.sse.com.cn | 2024 年 6 月 27 日 |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4 年 12 月 18 日 | www.sse.com.cn | 2024 年 12 月 19 日 |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控股孙公司优先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姓名 | 职务 | 性别 | 年龄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年初持股数 | 年末持股数 |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 增减变动原因 |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
|---|---|---|---|---|---|---|---|---|---|---|---|
| 王宾 | 董事长 | 男 | 47 | 2018 年 12 月 19 日 | 2025 年 12 月 19 日 | 13,183,740 | 13,323,220 | 139,480 | 二级市场增持 | 115.95 | 否 |
| | 总经理 | | | 2013 年 12 月 4 日 | 至今 | | | | | | |
| | 核心技术人员 | | | 2018 年 12 月 22 日 | 至今 | | | | | | |
| 刘文柏 | 董事 | 男 | 47 | 2019 年 12 月 19 日 | 2025 年 12 月 19 日 | 0 | 0 | 0 | - | 58.35 | 否 |
| | 核心技术人员 | | | 2018 年 12 月 22 日 | 至今 | | | | | | |
| 诸渊臻 | 董事 | 男 | 50 | 2019 年 12 月 19 日 | 2025 年 12 月 19 日 | 0 | 0 | 0 | - | 97.95 | 否 |
| | 核心技术人员 | | | 2018 年 12 月 22 日 | 至今 | | | | | | |
| 莫凑全 | 董事 | 男 | 35 | 2022 年 12 月 19 日 | 2025 年 12 月 19 日 | 0 | 0 | 0 | - | 57.64 | 否 |
| | 核心技术人员 | | | 2018 年 12 月 22 日 | 至今 | | | | | | |
| 翁莹 | 董事 | 女 | 43 | 2019 年 12 月 19 日 | 2025 年 12 月 19 日 | 0 | 0 | 0 | - | 37.95 | 否 |
| 方浩 | 董事 | 男 | 48 | 2022 年 12 | 2025 年 12 | 2,076,340 | 2,110,126 | 33,786 | 二级市场 | 0 | 否 |

| | | | | | | | | | | | |
|---|---|---|---|---|---|---|---|---|---|---|---|
| | | | | 月19日 | 月19日 | | | | 增持 | | |
| 董炳和 | 独立董事 | 男 | 59 | 2019年12月19日 | 2025年12月19日 | 0 | 0 | 0 | - | 10 | 否 |
| 刘海燕 | 独立董事 | 女 | 60 | 2019年12月19日 | 2025年12月19日 | 0 | 0 | 0 | - | 10 | 否 |
| 曹瑞武 | 独立董事 | 男 | 45 | 2023年12月20日 | 2025年12月19日 | 0 | 0 | 0 | - | 10 | 否 |
| 钟佳珍 | 监事 | 女 | 60 | 2019年12月19日 | 2025年12月19日 | 0 | 0 | 0 | - | 48 | 否 |
| 王清静 | 职工监事 | 男 | 39 | 2022年12月19日 | 2025年12月19日 | 1,595,301 | 1,672,561 | 77,260 | 二级市场增持 | 55.95 | 否 |
| 方银霞 | 监事 | 女 | 41 | 2023年12月20日 | 2025年12月19日 | 0 | 0 | 0 | - | 41.99 | 否 |
| 陈艳 | 董事会秘书 | 女 | 41 | 2023年11月29日 | 2025年12月19日 | 0 | 5,758 | 5,758 | 二级市场增持 | 68.55 | 否 |
| | 财务总监 | | | 2023年11月29日 | 2025年12月19日 | | | | | | |
| 谌龙模 | 核心技术人员 | 男 | 40 | 2018年12月22日 | 至今 | 0 | 0 | 0 | - | 29.55 | 否 |
| 合计 | / | / | / | / | / | 16,855,381 | 17,111,665 | 256,284 | / | 641.88 | / |

注：表格中的年初、年末持股数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直接持股数量。

| 姓名 | 主要工作经历 |
|---|---|
| 王宾 | 2013年1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技术开发本部本部长和市场销售本部本部长；2013年7月至2019年12月，担任上海吉塚电子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3月至6月、2017年4月至2019年9月，担任深圳市昀城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21年7月，担任香港昀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12月至今，担任苏州昀钐精密冲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技术开发本部本部长和市场销售本部本部长；2020年12月至今，担任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1月至今，担任池州昀海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3月至今，担任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9月至今，担任苏州昀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年9月至今，担任苏州昀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年9月至今，担任苏州昀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年9月至今，担任苏州昀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

| | |
|---|---|
| 刘文柏 | 2014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生产技术本部本部长；2018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
| 诸渊臻 | 1996年8月至2018年9月，担任无锡阿尔卑斯电子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制造部部长；2018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新型事业推进本部本部长、自动化事业部事业部长；2018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
| 莫凑全 | 2016年4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本公司技术开发本部开发二部副部长；2023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技术开发本部副部长，2019年12月至2022年12月，任公司职工监事；2022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
| 翁莹 | 2016年3月至2020年5月，担任上海吉塚电子有限公司业务部翻译；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21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
| 方浩 | 2019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昀城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欧润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3月至2023年6月，担任深圳市凯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
| 董炳和 | 1999年7月至今，先后任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副教授、教授；2013年7月至2018年7月，担任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2019年3月至2025年3月，担任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兼职律师；2025年3月至今，担任上海市协力（苏州）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21年9月至今，担任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2025年3月至今，担任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 刘海燕 | 1987年7月至今，任苏州大学商学院教师；2013年9月至2022年8月，兼任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商学院财会系系主任；2022年9月至2024年8月，兼任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商学院财会系教师；2014年12月至2018年8月，担任江苏忠明祥和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0月至2021年11月，担任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0月至2023年2月，担任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6月至2023年6月，担任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6月至2023年12月，担任苏州星诺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6月至今，担任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3月至今，担任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 曹瑞武 | 2007年6月至2009年3月，任博西华电器（江苏）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2013年12月至今，在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依次担任讲师、副教授、教授。2023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
| 钟佳珍 | 2009年5月至2016年5月，担任苏州格鑫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品保部经理；2016年7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23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
| 王清静 | 2014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市场销售本部国内销售部部长；2018年12月至2022年12月，担任公司董事；2022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
| 方银霞 | 2009年9月至2013年9月，任富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品质部门工程师；2013年4月至2015年9月，任康龙电子公司品质部门设计品保课课长；2015年10月至今，任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品质部门副部长。2023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
| 陈艳 | 2012年3月至2016年5月，任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经理等职务；2016年6月至2018年9月，任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助理董事会秘书；2019年4月至2023年9月，任东曜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投资者关系部负责人；2023年9月至今，任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3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财务总监。 |
| 谌龙模 | 2006年3月至2007年1月任职于深圳富达金五金塑胶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07年1月至2008年1月任职于深圳力铭电子有限公司， |

| | |
|---|---|
| | 担任工程师；2008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职铨宏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担任工程课长；2014 年 3 月至 2022 年 12 月，担任公司技术开发本部开发一部副部长；2023 年 1 月，担任公司市场销售本部销售工程师。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任职人员姓名 | 其他单位名称 |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
| 董炳和 | 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 | 教授 | 1999年7月 | 至今 |
| 董炳和 | 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 | 兼职律师 | 2019年3月 | 2025年3月 |
| 董炳和 |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外部董事 | 2021年9月 | 至今 |
| 董炳和 | 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25年3月 | 至今 |
| 董炳和 | 上海市协力（苏州）律师事务所 | 兼职律师 | 2025年3月 | 至今 |
| 刘海燕 | 苏州大学商学院 | 教师 | 1987年7月 | 至今 |
| 刘海燕 | 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 | 教师 | 2022年9月 | 2024年8月 |
| 刘海燕 |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22年6月 | 至今 |
| 刘海燕 | 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23年3月 | 至今 |
| 曹瑞武 |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 教授 | 2013年12月 | 至今 |
| 王宾 | 苏州昀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2018年9月 | 至今 |
| 王宾 | 苏州昀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2018年9月 | 至今 |
| 王宾 | 苏州昀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2018年9月 | 至今 |
| 王宾 | 苏州昀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2018年9月 | 至今 |
| 方浩 | 深圳市昀城材料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2019年9月 | 至今 |
| 方浩 | 深圳市欧润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2021年9月 | 至今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 | | | |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 董事 、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
|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 是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有关事项。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 非独立董事和监事不额外领取董事、监事报酬，根据其在各自任职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发放薪酬。独立董事领取津贴。 |
|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已根据相关规定支付。 |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 612.31 |
|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 359.44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 35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江苏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公司已就相关事项完成整改。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会议决议 |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 2024 年 1 月 16 日 | 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 2024 年 4 月 1 日 | 审议通过《关于放弃控股孙公司优先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 2024 年 4 月 22 日 |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 |

| | | |
|---|---|---|
| | | 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文件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 2024 年 4 月 29 日 |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 2024 年 6 月 5 日 |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 2024 年 8 月 26 日 |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和控股孙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 2024年10月 28 日 |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 2024年11月 29 日 |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 2024年12月 25 日 | 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 董事姓名 | 是否独立董事 | 参加董事会情况 | | | | | |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
|---|---|---|---|---|---|---|---|---|
| | |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 亲自出席次数 |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 委托出席次数 | 缺席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
| 王宾 | 否 | 9 | 9 | 0 | 0 | 0 | 否 | 3 |
| 刘文柏 | 否 | 9 | 9 | 0 | 0 | 0 | 否 | 3 |
| 诸渊臻 | 否 | 9 | 9 | 0 | 0 | 0 | 否 | 3 |
| 莫凑全 | 否 | 9 | 9 | 0 | 0 | 0 | 否 | 3 |
| 翁莹 | 否 | 9 | 9 | 7 | 0 | 0 | 否 | 3 |
| 方浩 | 否 | 9 | 9 | 4 | 0 | 0 | 否 | 3 |
| 董炳和 | 是 | 9 | 9 | 6 | 0 | 0 | 否 | 3 |
| 刘海燕 | 是 | 9 | 9 | 6 | 0 | 0 | 否 | 3 |
| 曹瑞武 | 是 | 9 | 9 | 9 | 0 | 0 | 否 | 1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 |
|---|---|
|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 9 |
|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 0 |
|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 0 |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 9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 专门委员会类别 | 成员姓名 |
|---|---|
| 审计委员会 | 刘海燕（召集人）、董炳和、诸渊臻 |
| 提名委员会 | 董炳和（召集人）、曹瑞武、王宾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董炳和（召集人）、曹瑞武、王宾 |
| 战略委员会 | 王宾（召集人）、刘文柏、诸渊臻 |

注：公司将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合并为一个委员会，为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二)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 召开日期 | 会议内容 | 重要意见和建议 |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2024年1月10日 |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br>1、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 / |
| 2024年4月1日 |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br>1、关于放弃控股孙公司优先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2024年4月22日 |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br>1、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br>2、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br>3、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br>4、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br>5、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br>6、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br>7、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br>8、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文 | / |

| | | | |
|---|---|---|---|
| | | 件的议案<br>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br>10、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2024年4月29 日 |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br>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 |
| 2024年8月26 日 |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br>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2024 年 10 月 28 日 |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br>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br>2、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三)报告期内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 召开日期 | 会议内容 | 重要意见和建议 |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2024年4月22 日 |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br>1、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br>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br>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2024 年 11 月 29 日 |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br>1、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br>2、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2024 年 12 月 25 日 |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br>1、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四)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 召开日期 | 会议内容 | 重要意见和建议 |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2024年4月22 日 |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br>1、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 |

**(五)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 | |
|---|---|
|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 547 |
|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 540 |
|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 1,087 |
|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16 |
| 专业构成 | |
| 专业构成类别 | 专业构成人数 |
| 生产人员 | 415 |
| 销售人员 | 36 |
| 技术人员 | 499 |
| 财务人员 | 19 |
| 行政人员 | 118 |
| 合计 | 1,087 |
| 教育程度 | |
| 教育程度类别 | 数量（人） |
| 博士 | 2 |
| 硕士 | 31 |
| 本科 | 116 |
| 大专 | 234 |
| 中专 | 259 |
| 高中 | 236 |
| 初中及以下 | 209 |
| 合计 | 1,087 |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为员工办理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根据战略发展需要，公司不断完善薪酬福利等制度，为员工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公司员工薪酬包括固定薪资及浮动薪资两部分，浮动薪资包括绩效工资、员工股票激励等。此外，公司为员工提供包括福利假期、培训发展、团建活动等在内的多种福利。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密切关注员工的成长和发展，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持续优化与完善员工培训体系。每年度，公司会定期组织新员工入职培训、应届生培训营、企业文化培训、在岗的业务技能培训、领导力培训、各体系认证培训及职业素养培训等在内的多种培训活动，不断提升员工岗位技能和专业水平。同时，公司积极鼓励员工参加外部培训与交流学习，公司内部开设日语课程、韩语培

训课程，由高管直接带教，每周定时开课，为员工提供平等、优质的学习机会和丰富学习资源，促进员工个人成长，助力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 |
|---|---|
|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 104,732 |
|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 249.58 |

##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弥补亏损（如有）、提取法定公积金、提取任意公积金（如需）后，除特殊情况外，在公司上一年度盈利，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事项；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需求。满足上述条件后，公司每年至少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一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公司在《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第一百五十六条中明确了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的原则、条件、形式、期间和现金分红条件和比例等事项，现有现金分红政策可以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公司现金分红执行情况

公司上市以来，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认真执行现金分红政策。上市之后，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发生调整，分红政策保持稳定。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条件为“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盈利，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事项”，2024 年度公司未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公司各方面业务开拓发展需要资金支持，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和经营现状的考虑，公司决定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 |
|---|---|
|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是 □否 |
|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否 |
|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否 |
|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否 |
|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否 |

###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计划名称 | 激励方式 | 标的股票数量 |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 激励对象人数 |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
|---|---|---|---|---|---|---|
|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1,337,500 | 1.114 | 12 | 1.10 | 1.886 |
|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1,720,000 | 1.43 | 148 | 13.62 | 8.79 |
|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2,000,000 | 1.67 | 83 | 7.64 | 13.34 |

注：
1.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授予预留价格由 2.02 元/股调整为 1.886 元/股。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2.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 8 人，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对象共 5 人，其中有 1 人被重复授予，所以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有 13 人次，12 人被授予；
3.“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为激励对象人数占截至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员工总数的比例。

####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计划名称 |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
|---|---|---|---|---|---|---|---|
|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0 | 2,000,000 | 0 | 0 | 13.34 | 2,000,000 | 0 |

###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计划名称 |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第二个考核期，未达到 | 599,735.03 |
| 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第二个考核期，未达到 | -2,413,236.97 |
|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不适用 | 260,662.57 |
| 合计 | / | -1,552,839.37 |

##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 事项概述 | 查询索引 |
|---|---|
| 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
| 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4年12月25日为预留授予日，以13.34元/股的授予价格向83名激励对象授予200.00万股。 | 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姓名 | 职务 |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 报告期末市价（元） |
|---|---|---|---|---|---|---|---|---|
| 诸渊臻 |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 80,000 | 80,000 | 13.34 | 0 | 0 | 160,000 | 13.95 |
| 陈艳 |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0 | 80,000 | 13.34 | 0 | 0 | 80,000 | 13.95 |
| 莫凑全 |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 0 | 60,000 | 13.34 | 0 | 0 | 60,000 | 13.95 |
| 合计 | / | 80,000 | 220,000 | / | 0 | 0 | 300,000 | /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建立了科学合理的薪酬与绩效考核体系，以最大程度激发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提名、绩效与考核会拟定，经董事会同意后执行，并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个人岗位职责和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核发，报告期内，激励机制实现情况良好。

##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开展内控评估工作，公司现有内控制度能够为公司经营管理、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和公允性提供合理保证。

报告期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昀冢科技的子公司包括苏州昀钐精密冲压有限公司、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苏州昀石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安徽昀水表面科技有限公司、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条例及《公司章程》，规范子公司的经营行为，加强其内部管理。昀冢科技结合公司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拓展实际经营情况，建立健全各项子公司的管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与制度规范子公司的生产经营。

##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为推动昀冢科技可持续发展，公司及董事会将 ESG 工作融入到日常生产经营之中，管理层致力于统筹成员企业在社会责任方面的实践行动，并积极推进社会责任管理的落实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责任。公司经营始终遵循“生产环保产品，创建绿色企业”发展理念，将绿色发展贯彻到生产生活的每个环节。产品研发上，公司持续增加研发经费投入，高度重视技术创新，提升产品质量；生产环节上，进行了生产车间节能改造，开发能源回收循环使用系统；员工管理上，持续开展节能环保、绿色生活的节能宣传工作，建立便捷、高效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未来，公司将朝着低碳目标奋进，致力于打造清洁、低碳、循环、高效的绿色企业。

公司高度重视社会责任。公司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不断努力履行社会责任为和谐发展贡献力所能及的力量。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治理。公司建立、健全了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勤勉尽责，有效地增强了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确保了公司依法管理、规范运作。近年来，公司以规范治理为目标，顺应政策更新，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强化独立董事履职的权责义务，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及义务，保障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对公司治理架构进行了一次全面的体检和升级，获得更高效的管理体系、更市场化的机制和更丰富的管理经验。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严格履行证监会加强企业 ESG 实践的要求，督促、指导企业 ESG 实践和信息披露工作的展开，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未来，公司董事会将严格履行证监会加强企业 ESG 实践的要求，督促、指导企业 ESG 实践和信息披露工作的展开，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为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 (二)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 (三)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环境信息情况

| | |
|---|---|
|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 是 |
|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 1,257.92 |

###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不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消耗的能源主要是电力，生产和经营过程中包括水能和天然气的使用。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环境相关法律法规，通过积极推进清洁能源、智能生产降低能源消耗。公司制造工艺采用先进的智能制造技术、公用能耗均用集中供给避免了能耗损失、车间照明均采用 LED 光源照明等节能措施。

公司的废弃物主要来自于生产过程，主要包括塑料及边角料、电子塑胶件生产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不良报废、外包装纸箱、废金属件及边角料等固体废弃物，以及员工生活办公过程中的生活垃圾。公司所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所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生产工艺及车辆行驶等。公司生产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噪音。

公司高度重视绿色制造和运营体系建设，制定了完善的管理流程，严格把控生产和经营过程中的能耗使用，规范生产与经营中废弃物的排放，确保其达到法律法规的要求，减少运营对环境的负面影响。

####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放单位,未被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纳入温室气体排放核查范围。净购入电力排放是公司温室气体排放的主要来源。

####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涉及的资源能源消耗主要为生产、办公所需的水和电，公司倡导资源节约，使用节能设备，号召员工节约用水、用电，绿色办公，优化办公流程，减少纸张消耗或提高重复利用率。

####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非常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报告期内,严格按照环境保护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了排污许可文件，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 4、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国际国内法律法规和客户针对有害物质限制标准的要求，制定了《有害物质工序识别与评价控制程序》，明确规定了产品中禁止的化学物质，建立了多部门协作的全方位有害物质管控职责体系，确保公司产品使用的所有原材料和包装材料均不含有毒有害物质。

在产品开发时，公司研发及运营团队需确保所使用原材料符合有害物质限用要求，并在供应商审核、供应商来料确认、原材料变更、风险量产等多个环节对产品原材料、包装材料的有害物质成分严格管控。公司品质部每年对外包商进行年度稽核，考核内容涵盖外包商有害物质管理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生违规事件。

##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 | |
|---|---|
|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 是 |
|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 |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 公司采用先进生产设备及工艺，尽可能减少能源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倡导员工低碳出行、绿色办公，树立节能减排的意识。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之一的陶瓷基板产品广泛用于 LED 照明、UV 消毒灯等领域。通过运用公司研发的独特技术不但可有效提升产品的表面粗糙度等级更可在 LED 灯珠周边形成 3D 立体围坝结构，使得 LED 所产生的光线得到最大限度的利用，有效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为碳中和做出贡献。

##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重点污染行业，且公司报告期内亦未被其住所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工作，并将其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将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环境保护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了排污许可文件，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 四、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的“（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三)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始终把遵守科技伦理作为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体现，在产品研发与应用中，始终坚守科技伦理，确保科技创新在推动业务发展的同时，符合社会价值与道德规范，以负责任态度推动科技创新。

## (四)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高度重视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积极践行信息安全职责，坚守信息安全红线，在日常生产经营管理中持续强化信息安全管理体系与个人隐私保护机制。

## (五)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 类型 | 数量 | 情况说明 |
| --- | --- | --- |
| 对外捐赠 | | |
| 其中：资金（万元） | / | / |
| 物资折款（万元） | / | / |
| 公益项目 | | |
| 其中：资金（万元） | / | / |
| 救助人数（人） | / | / |
| 乡村振兴 | | |
| 其中：资金（万元） | / | / |
| 物资折款（万元） | / | / |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 | / |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断优化公司内部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建立健全了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权利、享有平等地位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核心的内部决策与经营机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并健全了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协调、互相制衡，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勤勉尽职，有效地增强了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确保了公司依法管理、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内部规章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相关信息，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

此外，公司凭借良好的资信评级与债权人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信誉合作关系，债权人在为公司运营提供资金支持的同时，也为其自身带来了稳定的收益。

## (七)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一直秉持“正直、团结、梦想”的企业文化理念，为员工提供优质的培训和可持续的职业发展空间。公司为员工提供富有市场竞争力的薪资待遇，依法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公积金，不断完善薪酬福利等制度；公司持续推进员工培训、发展、评价体系，关注员工的长期成长与发展，通过各种职业培训，不断提升员工岗位技能水平；通过部门团建、跨职级沟通等方式，保证员工与管理者之间畅通高效的沟通，努力营造自由、责任、积极、创新的工作氛围，为全体员工创造公平就业和可持续发展的职业环境。

**员工持股情况**

| | |
|---|---|
| 员工持股人数（人） | 122 |
|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 11.22 |
|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 3,801.45 |
|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 31.68 |

注：上表员工持股情况系通过公司上市前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苏州昀一、苏州昀二、苏州昀三、苏州昀四）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包括员工通过二级市场直接持股的情况，以上持股数量为截至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数据。

## (八)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从事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电子陶瓷的研发和销售，为市场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坚持“至诚致精、义利共生”的经营宗旨，以无止境的创新创造，为客户提供一流的产品和服务。作为业内领先的精密制造企业，公司与多个全球知名客户进行深度合作，持续专注于高精度及高附加值产品。公司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合作，实现共同发展，互惠互赢。

## (九)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长期以来全面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预治结合”的方针，建立了《安全生产投入》《法律法规及安全管理制度》《危险源监控》和《应急救援》等一系列细致的安全生产制度，并对可能出现安全隐患的环节进行标识，进行定期检查和维护，并要求公司各级领导带头遵守安全守则，相互监督，将安全生产严格落到实处。

## (十)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昀冢科技构建了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等法律法规，内部成立知识产权部门，配置了知识产权专职人员。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建立有效的创新成果保护机制，致力于通过知识产权保护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品牌声誉。公司对核心技术进行分级保密管理，与相关业务人员签署《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实现自主知识产权的全方位保护。

## (十一)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上级党委的领导下，成立党支部。公司党支部坚持将党建工作和企业生产经营发展相结合，以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以企业高质量发展促进党建。日常工作中，公司积极提升党组织的影响力，倡导党员在生产经营、技术创新、社会责任等方面发挥先锋带头作用。

##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 类型 | 次数 | 相关情况 |
| --- | --- | --- |
| 召开业绩说明会 | 3 | 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
|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0 | / |
|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 √是 □否 | www.gyz.com |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合规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确保投资者公平、及时地了解公司信息。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为专门的管理机构，负责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公司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或投资者交流会、股东大会等方式，与投资者就经营业绩、重大事项等信息进行沟通。同时，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邮件以及上证e互动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日常互动、交流。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相关信息，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公司设置董事会秘书作为信息披露代表，投资者可以通过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途径获取信息。

##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制定《诚信廉洁管理制度》，要求全体员工在生产经营及公务交往中保持廉洁自律，严格遵守商业道德，依法合规开展各项业务，不得直接或间接向他人输送不正当利益或为自身谋取不当利得。公司定期开展廉洁诚信自查，促进全体员工诚信从业，共同维护公司健康经营秩序。

##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承诺背景 | 承诺类型 | 承诺方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是否有履行期限 | 承诺期限 |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 股份限售 |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王宾 |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备注1 | 2021年4月6日 | 是 |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股份限售 | 公司持股5%以上的法人股东苏州昀一、苏州昀二、苏州昀三、苏州昀四 |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备注2 | 2021年4月6日 | 是 |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其他 |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 | 关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备注3 | 2021年4月6日 | 是 | 锁定期满后24个月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其他 | 公司持股5%以上的法人股东苏州昀一、苏州 | 关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备注4 | 2021年4月6日 | 是 | 锁定期满后24个月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 昀二、苏州昀三、苏州昀四 | | | | | | | |
| | 其他 | 公司持股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郑向超 | 关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备注5 | 2021年4月6日 | 是 | 锁定期满后24个月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其他 | 直接或间接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甘子英 | 关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备注6 | 2021年4月6日 | 是 | 锁定期满后24个月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其他 | 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宾、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详见备注7 | 2021年4月6日 | 是 | 自公司上市后3年内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其他 | 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公司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详见备注8 | 2021年4月6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其他 | 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公司的全体 | 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 | 2021年4月6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详见备注 9 | | | | | | |
| | 分红 | 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 |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详见备注 10 | 2021 年 4 月 6 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其他 |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 |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详见备注 11 | 2021 年 4 月 6 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解决关联交易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宾、持股5%以上的法人股东苏州昀一、苏州昀二、苏州昀三、苏州昀四、持股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郑向超、公司除王宾以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详见备注 12 | 2021 年 4 月 6 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其他 | 公司 | 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事项的承诺，详见备注13 | 2021年4月6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其他 | 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详见备注14 | 2021年4月6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其他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 | 关于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事宜的承诺，详见备注15 | 2021年4月6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解决同业竞争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 |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备注16 | 2021年4月6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公司、全体激励对象 |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承诺，详见备注17 | 2022年1月21日 | 是 | 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存续期间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其他 | 公司、全体激励对象 | 关于2022年第二期限制 | 2022年6月22日 | 是 | 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 | 性股票激励计划，详见备注18 | | | 存续期间 | | | |
| | 其他 | 公司、全体激励对象 | 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承诺，详见备注19 | 2024年11月29日 | 是 | 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存续期间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备注 1：**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王宾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本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且不因本人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不担任相关职务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

3）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

4）本人所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5）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在离任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6）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本人所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不得超过公司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7）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2：**

**公司持股5%以上的法人股东苏州昀一、苏州昀二、苏州昀三、苏州昀四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本企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3）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

4）本企业所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5）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上述承诺为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3：**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关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力主通过长期持有公司股份以实现和确保对公司的控制权，进而持续地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本人将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的股份，并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承诺。
2）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和减持股份数量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在本人实施减持公司股份时且本人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人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按照相关规定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5）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届时若修改前述减持规定的，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依法执行。
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如下：
6）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7）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应归公司所有，本人承诺在获得收益后 5 个交易日内将前述收益上缴给公司。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4：**
**公司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苏州昀一、苏州昀二、苏州昀三、苏州昀四关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合伙企业将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的股份，并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本合伙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承诺。
2）本合伙企业在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预期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和减持股份数量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本合伙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在本合伙企业实施减持公司股份时且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合伙企业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本合伙企业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按照相关规定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5）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届时若修改前述减持规定的，本合伙企业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依法执行。”

**备注 5：**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郑向超关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人将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的股份，并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承诺。

2）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预期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和减持股份数量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在本人实施减持公司股份时且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人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按照相关规定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5）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届时若修改前述减持规定的，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依法执行。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人不再为昀冢科技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日终止。”

**备注 6:**

**直接或间接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甘子英关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人将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的股份，并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承诺。

2）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预期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和减持股份数量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在本人实施减持公司股份时且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人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按照相关规定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5）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届时若修改前述减持规定的，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依法执行。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人不再为昀冢科技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日终止。”

**备注 7：**

**1）公司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本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本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本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本公司股价：

（1）本公司回购本公司股票；
（2）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本公司股票；
（3）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
（4）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
本公司董事会将在本公司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制订或要求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出稳定本公司股价具体方案，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
若本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本公司回购本公司股票，本公司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回购本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本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回购后本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回购行为及信息披露、回购后的股份处置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①本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本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
②继续回购或增持本公司股份将导致本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本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两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本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后，如本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本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承诺履行相关义务。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若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未能实现，则本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股价稳定方案即刻自动重新生效，本公司继续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或者本公司董事会即刻提出并实施新的股价稳定方案，直至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实现。
此外，本公司特此承诺，
①本公司就稳定股价相关事项的履行，愿意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②本公司将要求未来新聘任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
若本公司未按照本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应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全体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宾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本人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昀冢科技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昀冢科技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单次增持股份所动用资金不低于自公司上市后本人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于增持股份所动用资金总额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本人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昀冢科技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本人将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90个自然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
（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两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承诺履行相关义务。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90个自然日内，若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未能实现，则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股价稳定方案即刻自动重新生效，本人继续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或者公司董事会即刻提出并实施新的股价稳定方案，直至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实现。
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如本人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有权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90个自然日届满后将对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增持义务。”

**3）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本人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9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昀冢科技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昀冢科技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单次增持股份所动用资金不低于本人自公司上市后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1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20%，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昀冢科技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公司董事将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90个自然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
（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两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承诺履行相关义务。如果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上述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未能实现，则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股价稳定方案即刻自动重新生效，本人继续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或者公司董事会即刻提出并实施新的股价稳定方案，直至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实现。
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如本人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有权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90个自然日届满后将对本人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收入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增持义务。”

**备注 8：**

**1）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

（1）积极拓展公司主营业务，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资金实力增强，净资产规模扩大，资产负债率下降，从而提升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在此基础上，公司将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力拓展主营业务，进一步提高产品性能，提升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扩大市场份额和销售规模，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提高股东回报。

（2）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提高日常经营效率

公司将努力加强内部控制建设，继续完善并优化经营管理和投资决策程序，提高日常经营效率。具体而言，公司将继续改善采购、研发、销售、管理等环节的流程，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率，节省各项成本费用，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管理风险，提高经营业绩。

（3）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等方式先行投入，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收益，提高股东回报。同时，公司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4）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和《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就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方案和利润分配形式、上市后的分红回报规划和机制等内容作出具体规定。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利润分配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利益，并将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断优化投资回报机制，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

“（1）承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若承诺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承诺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管理措施；对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给予补偿。

承诺人保证上述承诺是其真实意思表示，承诺人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公司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本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本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本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本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本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述承诺是其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

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9：**

**1）公司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依法回购及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以及已转让的限售股，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及购回时，如法律、法规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3）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及相关各方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5）若上述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公司 将及时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 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上述承诺为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作出如下承诺：“（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 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 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 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承诺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的全部新股，并由控股股东购回已转让的限售股。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及相关各方应就该等事 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 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4）若公司未能及时履行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的承诺，承诺人将督促公司及时进行公告，并督促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上述承诺为承诺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 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 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及相关各方应就该等事 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的方

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4）若公司未能及时履行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的承诺，本人将督促公司及时进行公告，并督促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等承 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5）本人保证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不履行或者放弃履行承诺。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 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0：**

**1）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将严格执行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的《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若本公司未能执行上述承诺内容，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承诺人将督促公司严格执行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的《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若承诺人未能执行上述承诺内容，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1）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承诺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

上述承诺内容系承诺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1：**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公司符合发行上市的条件，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情形。

2）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公司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欺诈发行的，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先生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备注 12：**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宾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本人将采取切实措施减少并规范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与昀冢科技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昀冢科技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昀冢科技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履行合法程序，确保昀冢科技的独立性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维护昀冢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本人保证不利用在昀冢科技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昀冢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昀冢科技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昀冢科技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昀冢科技违规提供担保。
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昀冢科技或昀冢科技其他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人不再为昀冢科技的关联方之日终止。”
“未来将严格遵守《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与企业内部控制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加强对公司的资金管理，及时安排银行借款用于生产经营，不再与公司发生资金拆借等行为。”

**2）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苏州昀一、苏州昀二、苏州昀三、苏州昀四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本企业将采取切实措施减少并规范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与昀冢科技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或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昀冢科技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昀冢科技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履行合法程序，确保昀冢科技的独立性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维护昀冢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昀冢科技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昀冢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或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企业在昀冢科技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昀冢科技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昀冢科技违规提供担保。
本企业作出的上述承诺构成本企业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昀冢科技或昀冢科技其他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本企业签署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企业不再为昀冢科技的关联方之日终止。”

3）**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郑向超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本人将采取切实措施减少并规范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与昀冢科技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昀冢科技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昀冢科技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履行合法程序，确保昀冢科技的独立性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维护昀冢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本人保证不利用在昀冢科技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昀冢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昀冢科技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昀冢科技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昀冢科技违规提供担保。

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昀冢科技或昀冢科技其他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人不再为昀冢科技的关联方之日终止。”
**4）公司除王宾以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本人将采取切实措施减少并规范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与昀冢科技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昀冢科技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昀冢科技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履行合法程序，确保昀冢科技的独立性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维护昀冢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本人保证不利用在昀冢科技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昀冢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昀冢科技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昀冢科技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昀冢科技违规提供担保。
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昀冢科技或昀冢科技其他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人不再为昀冢科技的关联方之日终止。”

**备注 13：**
**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事项的承诺**
“公司不存在如下情形：
1）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
上述承诺为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4：**
**1）公司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如果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公司将赔偿投资者损失。
（2）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人员在公司领薪）。”
**2）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果承诺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承诺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的，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其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其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3）在承诺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果公司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承诺人应承担责任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上述承诺内容系承诺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及津贴，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
（3）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人应承担责任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人保证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备注 15：**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事宜的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昀冢科技”）均已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政策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若昀冢科技因执行政策不当而需要补缴或受到主管机关的处罚，由本人王宾承担责任，并保证与昀冢科技无关；若昀冢科技因受主管机关处罚被要求补缴相关款项的，本人愿意全额缴纳昀冢科技因此承担的全部费用和承担受到的损失。”

**备注 16：**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没有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昀冢科技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在未来的经营活动中，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昀冢科技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的现有业务或该等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昀冢科技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

将采取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纳入昀冢科技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再从事与昀冢科技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昀冢科技或昀冢科技其他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人不再为昀冢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日终止。”

**备注 17：**
**公司、全体激励对象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全体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备注 18：**
**公司、全体激励对象关于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全体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备注 19：**
**公司、全体激励对象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全体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涉及①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②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③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其中①、②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也可以选择自发布年度起施行。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涉及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于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现聘任 |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700,000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8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吴景亚、庄培娜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 吴景亚（2 年）、庄培娜（1 年）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 / |

| | 名称 | 报酬 |
|---|---|---|
|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00,000 |

| | | |
|---|---|---|
| 财务顾问 | / | / |
| 保荐人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 事项概述及类型 | 查询索引 |
|---|---|
| 公司就苏州盛芯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王成才、沈国军、李佳、胡刚平、杨肖兵的侵害公司商业秘密事项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对方停止一切侵害公司商业秘密的不正当竞争行为，并赔偿对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及公司为制止侵权行为所支付的合理开支 5,000 万元。 |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3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 35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江苏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公司已就相关事项完成整改。

##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事项概述 | 查询索引 |
| --- | --- |
| 池州昀钐因业务发展需要增资扩股，甘子英、严勇、郑向超、高俊、张辰、熊强、徐鳌、王吉剑、廖秀芳、杨玲、高岩与李明杰合计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7,800万元认缴池州昀钐6,600万元注册资本，公司放弃对本次池州昀钐的优先增资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池州昀钐的持股比例由69.70%下降为23.23%，池州昀钐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放弃控股孙公司优先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关于放弃控股孙公司优先增资权暨关联交易事项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

####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 | | | | | | | | | | | | |
|---|---|---|---|---|---|---|---|---|---|---|---|---|---|---|
| 担保方 |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 被担保方 | 担保金额 |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 担保起始日 | 担保到期日 | 担保类型 | 担保物（如有） |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担保是否逾期 | 担保逾期金额 | 反担保情况 |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 关联关系 |
| | | | | | | | | | | | | | | |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 | | | | | | | | | | | | |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 | | | | | | | | | | | | |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 | | | | | | | | | | | | | |
| 担保方 |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 被担保方 |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 担保金额 |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 担保起始日 | 担保到期日 | 担保类型 |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担保是否逾期 | 担保逾期金额 | 是否存在反担保 | |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304,491,439.18 | 2022-10-11 | 2022-10-11 | 2032-04-20 |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 否 | - | 否 | |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130,433,121.14 | 2022-10-11 | 2022-10-11 | 2032-04-20 |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 否 | - | 否 | |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 | 公司本部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 | 全资子公司 | 72,485,695.47 | 2022-10-04 | 2022-10-04 | 2029-10-03 |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 否 | - | 否 | | |

| | | | | | | | | | | | | |
|---|---|---|---|---|---|---|---|---|---|---|---|---|
| 公司 | | 限公司 | | | | | | | | | |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11,410,727.28 | 2022-10-04 | 2022-10-04 | 2029-10-03 |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 否 | -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52,120,900.19 | 2022-10-04 | 2022-10-04 | 2029-10-03 |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 否 | -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10,000,000.00 | 2024-08-27 | 2024-08-27 | 2025-08-26 |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 否 | -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21,000,000.00 | 2024-09-27 | 2024-09-27 | 2025-09-27 |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 否 | -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苏州昀石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10,000,000.00 | 2023-09-26 | 2023-09-26 | 2026-09-26 |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 否 | -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苏州昀钐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3,500,000.00 | 2023-01-10 | 2023-01-12 | 2024-01-11 |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 否 | -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苏州昀钐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3,500,000.00 | 2023-01-10 | 2023-06-02 | 2024-06-01 |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 否 | -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 | 公司本部 | 苏州昀钐精密 | 全资子公司 | 10,000,000.00 | 2023-03-29 | 2023-03-29 | 2024-03-29 |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 否 | - | 否 |

| | | | | | | | | | | | | |
|---|---|---|---|---|---|---|---|---|---|---|---|---|
| 股份有限公司 | | 冲压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苏州昀钐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10,000,000.00 | 2024-03-25 | 2024-03-28 | 2025-03-28 |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 否 | -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安徽昀水表面科技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1,650,000.00 | 2024-08-19 | 2024-09-09 | 2026-08-19 |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 否 | -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13,500,000.00 | 2022-07-14 | 2022-08-25 | 2024-07-25 |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 否 | -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738,053.10 | 2022-07-18 | 2022-08-02 | 2024-06-30 |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 否 | -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2,831,858.40 | 2022-08-12 | 2022-08-25 | 2024-07-25 |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 否 | -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809,280.00 | 2022-07-28 | 2022-07-28 | 2024-06-25 |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 否 | - | 否 |
| 苏州昀冢 | 公司本 | 池州昀 | 控股子 | 6,211,000.00 | 2022-07-06 | 2022-07-06 | 2024-06-05 | 连带责 | 是 | 否 | - | 否 |

| | | | | | | | | | | | | |
|---|---|---|---|---|---|---|---|---|---|---|---|---|
| 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部 | 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公司 | | | | | 任担保 | | | |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4,500,000.00 | 2022-05-10 | 2022-05-10 | 2024-06-10 |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 否 | -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2,080,000.00 | 2022-05-30 | 2022-05-30 | 2024-06-30 |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 否 | -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4,320,000.00 | 2022-05-27 | 2022-05-30 | 2025-05-01 |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 否 | -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本部 | 苏州昀钐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659,292.04 | 2022-09-01 | 2022-09-01 | 2024-08-01 |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 否 | - | 否 |

| | |
|---|---|
|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 79,250,000.00 |
|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 613,601,983.00 |
|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
| 担保总额（A+B） | 613,601,983.00 |
|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275.27 |
| 其中： | |
|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

| | |
|---|---|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 |
|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 |
|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
| 担保情况说明 | 报告期内，子公司池州昀钐因业务发展需要增资扩股，公司基于优化资源配置、稳固发展消费电子核心业务和电子陶瓷业务考虑，放弃对池州昀钐的优先增资权及实际控制权，公司为池州昀钐提供的担保已于增资扩股事项完成前解除。 |

##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募集资金来源 |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 募集资金总额 | 募集资金净额（1） |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 超募资金总额（3）=（1）-（2） |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4)/(1) |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5)/(3) | 本年度投入金额(8) |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8)/(1)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2021年3月29日 | 288,900,000.00 | 248,009,680.19 | 248,009,680.19 | 0 | 248,921,316.56 | 不适用 | 100.37 | 不适用 | 60.88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合计 | / | 288,900,000.00 | 248,009,680.19 | 248,009,680.19 | 0 | 248,921,316.56 | 不适用 | / | 不适用 | 60.88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募集资金来源 | 项目名称 | 项目性质 | 是否为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 本年投入金额 |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是否已结项 |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 本年实现的效益 |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 节余金额 |
|---|---|---|---|---|---|---|---|---|---|---|---|---|---|---|---|---|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 生产建设 | 是 | 否 | 90,000,000.00 | 0 | 90,329,345.46 | 100.37 | 已结项 | 是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研发 | 是 | 否 | 20,000,000.00 | 0 | 20,317,164.70 | 101.59 | 已结项 | 是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补流还贷 | 是 | 否 | 138,009,680.19 | 60.88 | 138,274,806.40 | 100.19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合计 | / | / | / | / | 248,009,680.19 | 60.88 | 248,921,316.56 | / | / | / | / | / | / | / | / | / |

注：公司“生产基地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于 2024 年 3 月份结项。

2、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池州昀钐因业务发展需要增资扩股，甘子英、严勇、郑向超、高俊、张辰、熊强、徐鳌、王吉剑、廖秀芳、杨玲、高岩与李明杰合计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7,800 万元认缴池州昀钐 6,600 万元注册资本，公司放弃本次对池州昀钐的优先增资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池州昀钐的持股比例由 69.70%下降为 23.23%，池州昀钐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4 日、2024 年 7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放弃控股孙公司优先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关于放弃控股孙公司优先增资权暨关联交易事项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变动增减（+，-） | | | | | 本次变动后 | |
|---|---|---|---|---|---|---|---|---|---|
| | 数量 | 比例(%) | 发行新股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其他 | 小计 | 数量 |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51,883,740 | 43.24 | | | | -51,883,740 | -51,883,740 | 0 | 0.00 |
| 1、国家持股 | |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51,883,740 | 43.24 | | | | -51,883,740 | -51,883,740 | 0 | 0.00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38,700,000 | 32.25 | | | | -38,700,000 | -38,700,000 | 0 | 0.00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13,183,740 | 10.99 | | | | -13,183,740 | -13,183,740 | 0 | 0.00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68,116,260 | 56.76 | | | | 51,883,740 | 51,883,740 | 120,000,000 | 100.00 |
| 1、人民币普通股 | 68,116,260 | 56.76 | | | | 51,883,740 | 51,883,740 | 120,000,000 | 100.00 |
| 2、境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 120,000,000 | 100.00 | | | | 0 | 0 | 120,000,000 | 100.00 |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共计 51,883,740 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于 2024 年 4 月 8 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股东名称 | 年初限售股数 |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 年末限售股数 | 限售原因 | 解除限售日期 |
|---|---|---|---|---|---|---|
| 王宾 | 13,183,740 | 13,183,740 | 0 | 0 | 首发限售股 | 2024 年 4 月 8 日 |
| 苏州昀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0,206,630 | 10,206,630 | 0 | 0 | 首发限售股 | 2024 年 4 月 8 日 |
| 苏州昀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0,206,630 | 10,206,630 | 0 | 0 | 首发限售股 | 2024 年 4 月 8 日 |
| 苏州昀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9,781,290 | 9,781,290 | 0 | 0 | 首发限售股 | 2024 年 4 月 8 日 |
| 苏州昀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8,505,450 | 8,505,450 | 0 | 0 | 首发限售股 | 2024 年 4 月 8 日 |

| | | | | | | |
|---|---|---|---|---|---|---|
| 合计 | 51,883,740 | 51,883,740 | 0 | 0 | / |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 | |
|---|---|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6,427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6,917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0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0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王宾 | 139,480 | 13,323,220 | 11.10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苏州昀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10,206,630 | 8.51 | 0 | 无 | 0 | 其他 |
| 苏州昀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10,206,630 | 8.51 | 0 | 无 | 0 | 其他 |

| | | | | | | | |
|---|---|---|---|---|---|---|---|
| 苏州昀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9,781,290 | 8.15 | 0 | 无 | 0 | 其他 |
| 苏州昀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8,505,450 | 7.09 | 0 | 无 | 0 | 其他 |
| 郑向超 | -516,280 | 3,644,775 | 3.04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甘子英 | -790,000 | 2,402,680 | 2.00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方浩 | 33,786 | 2,110,126 | 1.76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徐州市策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1,701,090 | 1.42 | 0 | 无 | 0 | 其他 |
| 王清静 | 77,260 | 1,672,561 | 1.39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种类 | 数量 |
| 王宾 | 13,323,220 | 人民币普通股 | 13,323,220 |
| 苏州昀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0,206,630 | 人民币普通股 | 10,206,630 |
| 苏州昀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0,206,630 | 人民币普通股 | 10,206,630 |
| 苏州昀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9,781,290 | 人民币普通股 | 9,781,290 |
| 苏州昀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8,505,450 | 人民币普通股 | 8,505,450 |
| 郑向超 | 3,644,775 | 人民币普通股 | 3,644,775 |
| 甘子英 | 2,402,680 | 人民币普通股 | 2,402,680 |
| 方浩 | 2,110,126 | 人民币普通股 | 2,110,126 |
| 徐州市策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701,090 | 人民币普通股 | 1,701,090 |
| 王清静 | 1,672,561 | 人民币普通股 | 1,672,561 |
|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王宾为苏州昀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昀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昀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昀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系一致行动关系；王远为徐州市策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系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 | | |

| | |
|---|---|
|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 |
|---|---|
| 姓名 | 王宾 |
| 国籍 | 中国国籍 |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否 |
| 主要职业及职务 | 董事长兼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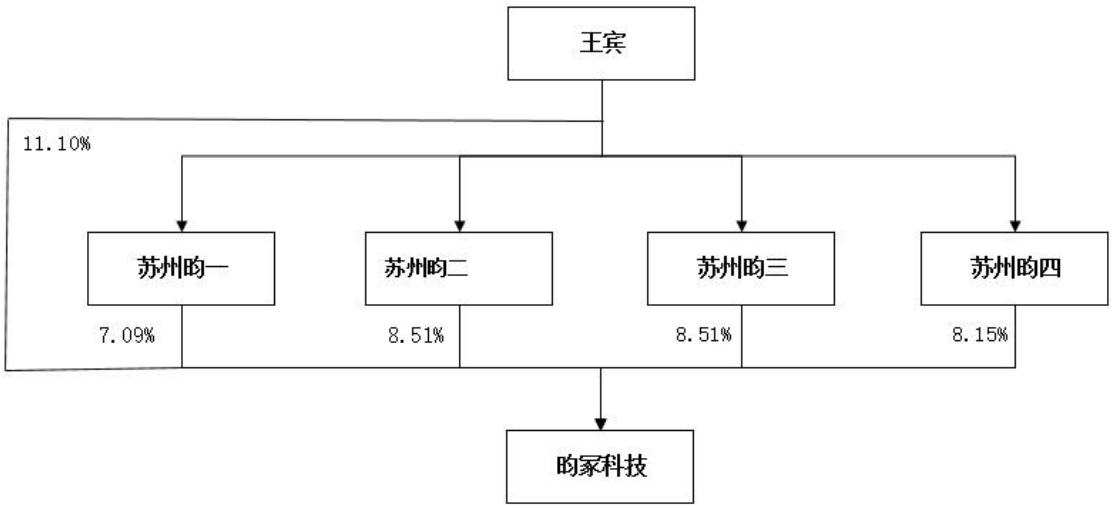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股东王宾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3,323,22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1.10%，并通过苏州昀二控制公司 8.51%的股份，通过苏州昀三控制公司 8.51%的股份，通过苏州昀四控制公司 8.15%的股份，通过苏州昀一控制公司 7.09%的股份。因此，王宾直接及间接控制公司合计 43.35%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 |
|---|---|
| 姓名 | 王宾 |
| 国籍 | 中国国籍 |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否 |

| | |
|---|---|
| 主要职业及职务 |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 /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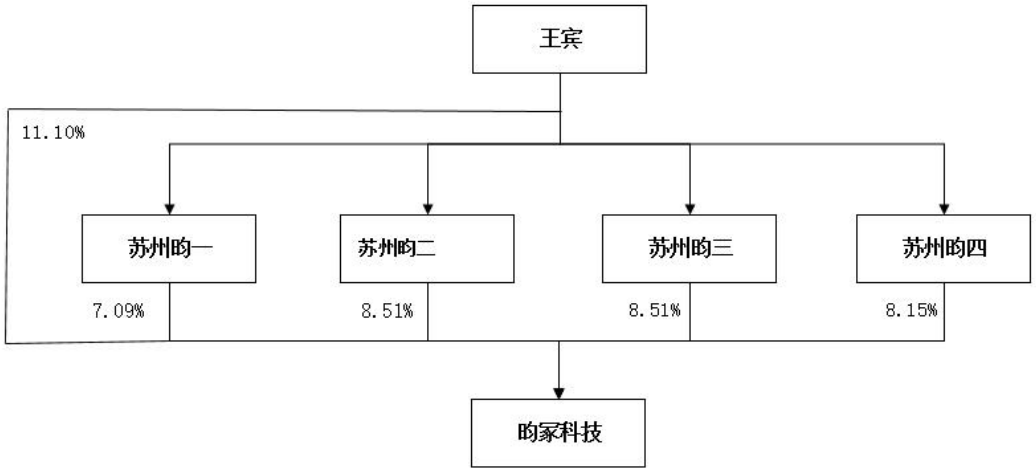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股东王宾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3,323,22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1.10%，并通过苏州昀二控制公司 8.51%的股份，通过苏州昀三控制公司 8.51%的股份，通过苏州昀四控制公司 8.15%的股份，通过苏州昀一控制公司 7.09%的股份。因此，王宾直接及间接控制公司合计 43.35%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昀冢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昀冢科技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昀冢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关键审计事项 |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
| --- | --- |
| **收入确认** | |
|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收入的分类情况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注释26及“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注释36。<br>昀冢科技公司2024年度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56,076.84万元。昀冢科技公司的精密零部件收入分为内销销售收入和外销销售收入，其中：内销销售收入在货物发出、客户签收，并经双方核对确认后确认收入；外销销售收入在产品发出、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br>由于收入是昀冢科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昀冢科技公司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1）了解昀冢科技公司经营业务及产品销售模式，根据销售合同中关键条款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br>（2）对昀冢科技公司销售与收款业务关键内部控制进行了解与测试，以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br>（3）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就客户构成、产品销售单价和毛利率等进行比较分析，以识别是否存在异常交易；分析主要产品的产销量等非财务数据是否能够支持报告期收入金额的总体合理性；<br>（4）选取一定比例的销售记录样本，检查交易过程中的相关单据；对于内销销售收入，检查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出库单、销售发票、客户对账记录和收款单据等原始记录，确认交易是否真实；对于外销销售收入，检查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出库单、出口报关单、销售发票和收款单据等原始记录；<br>（5）选取各期资产负债表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记录样本，并结合存货的审计，进行截止性测试，以确认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 关键审计事项 |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
| --- | --- |
| | （6）执行函证程序，选取样本向客户函证销售发生额及应收账款余额情况。 |
| **流动性风险** | |
|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之3、流动性风险”，截至2024年12月31日昀冢科技流动负债75,340.38万元，流动比率为0.51，存在流动性风险，因此，我们将流动性风险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1）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2025年的发展规划，获取公司2025年的现金流预测情况，评估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可靠性；<br>（2）对管理层的债务融资预测进行复核，关注公司目前的授信额度到期后是否可以持续获取；<br>（3）了解公司2025年度的股权融资方面的安排，复核股权融资安排落实进度；<br>（4）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各业务板块2025年度的长期资产投资安排，并与管理层的经营预测相结合，复核公司长期资产投入预算的合理性；<br>（5）复核在财务报表附注中相关信息披露的充分性和完整性 |

**四、其他信息**

昀冢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企业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昀冢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昀冢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昀冢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昀冢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昀冢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昀冢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附注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 48,500,593.22 | 24,073,834.25 |
| 结算备付金 | | | |
| 拆出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 42,608,167.57 | 72,215,981.93 |
| 应收账款 | | 179,246,110.57 | 214,703,737.08 |
| 应收款项融资 | | 6,750,224.01 | 1,954,176.62 |
| 预付款项 | | 984,886.21 | 2,438,355.76 |
| 应收保费 |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 其他应收款 | | 2,607,054.60 | 5,380,725.39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 应收股利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存货 | | 86,611,797.64 | 93,423,390.09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合同资产 |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14,892,617.38 | 69,434,096.44 |
| 流动资产合计 | | 382,201,451.20 | 483,624,297.56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22,959,445.68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 879,355,557.34 | 652,196,501.65 |

| | | | |
|---|---|---|---|
| 在建工程 | | 56,810,996.34 | 212,614,688.09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 29,831,450.38 | 71,046,999.69 |
| 无形资产 | | 27,974,243.54 | 26,203,256.21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开发支出 | |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38,312,231.60 | 45,673,557.9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56,013,824.88 | 37,546,765.56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38,191,034.48 | 85,624,129.21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1,149,448,784.24 | 1,130,905,898.41 |
| 资产总计 | | 1,531,650,235.44 | 1,614,530,195.97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347,257,854.63 | 457,800,375.83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拆入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 32,495,720.77 | 13,000,000.00 |
| 应付账款 | | 251,149,790.09 | 152,497,156.57 |
| 预收款项 | | | |
| 合同负债 | | 3,906,062.58 | 1,703,141.71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 18,999,039.37 | 15,163,081.95 |
| 应交税费 | | 5,156,471.93 | 4,439,697.71 |
| 其他应付款 | | 1,494,333.46 | 2,165,338.62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 应付股利 |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86,035,382.23 | 54,380,323.88 |
| 其他流动负债 | | 6,909,148.36 | 5,792,057.61 |
| 流动负债合计 | | 753,403,803.42 | 706,941,173.88 |
| **非流动负债：** |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 长期借款 | | 519,717,689.44 | 551,341,883.26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租赁负债 | | 17,499,379.55 | 31,541,099.44 |
| 长期应付款 | | - | 6,863,706.44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 | | |
|---|---|---|---|
| 预计负债 | | - | 2,307,907.76 |
| 递延收益 | | 42,304,454.83 | 16,785,061.23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0.0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579,521,523.82 | 608,839,658.13 |
| 负债合计 | | 1,332,925,327.24 | 1,315,780,832.01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 120,000,000.00 | 12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 339,453,304.42 | 331,722,868.67 |
|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 10,640,209.61 | 10,640,209.61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 未分配利润 | | -247,180,504.07 | -123,231,211.0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 222,913,009.96 | 339,131,867.23 |
| 少数股东权益 | | -24,188,101.76 | -40,382,503.27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 198,724,908.20 | 298,749,363.96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 1,531,650,235.44 | 1,614,530,195.97 |

公司负责人：王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霜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附注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 2,574,577.18 | 12,038,297.07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 40,011,220.19 | 61,800,042.00 |
| 应收账款 | | 144,530,039.01 | 189,525,161.91 |
| 应收款项融资 | | 6,409,789.15 | 1,498,918.11 |
| 预付款项 | | 148,012.98 | 1,247,682.00 |
| 其他应收款 | | 199,946,832.94 | 247,335,193.94 |
| 其中：应收利息 | | 27,992,184.88 | 39,897,360.54 |
| 应收股利 | | | |
| 存货 | | 50,416,337.28 | 60,639,588.03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合同资产 |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6,806,873.95 | 7,465,820.29 |
| 流动资产合计 | | 450,843,682.68 | 581,550,703.35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326,220,000.00 | 312,82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 129,375,963.73 | 132,569,548.34 |
| 在建工程 | | 53,816,616.34 | 10,200,753.85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 21,127,927.31 | 28,170,569.76 |
| 无形资产 | | 8,243,159.95 | 8,649,653.12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开发支出 | |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25,302,910.16 | 24,903,047.64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34,467,174.04 | 24,492,553.94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1,199,500.00 | 261,243.69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599,753,251.53 | 542,067,370.34 |
| 资产总计 | | 1,050,596,934.21 | 1,123,618,073.69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283,289,290.74 | 364,095,246.03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 41,995,720.77 | 70,518,512.00 |
| 应付账款 | | 172,275,835.19 | 113,824,330.12 |
| 预收款项 | | | |
| 合同负债 | | 3,022,448.58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 8,918,290.07 | 7,916,285.89 |
| 应交税费 | | 3,226,260.37 | 1,941,256.28 |
| 其他应付款 | | 51,184,492.74 | 23,107,047.58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344,139.78 |
| 应付股利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38,254,244.37 | 28,416,008.33 |
| 其他流动负债 | | 4,319,332.26 | 3,249,943.64 |
| 流动负债合计 | | 606,485,915.09 | 613,068,629.87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 2,362,236.00 | 24,000,000.00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 | | |
|---|---|---|---|
| 租赁负债 | | 11,703,114.71 | 19,073,487.20 |
| 长期应付款 | | - | 6,863,706.48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 1,356,873.73 | 1,566,970.16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15,422,224.44 | 51,504,163.84 |
| 负债合计 | | 621,908,139.53 | 664,572,793.71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 120,000,000.00 | 12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 311,804,150.64 | 314,705,587.53 |
|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 10,640,209.61 | 10,640,209.61 |
| 未分配利润 | | -13,755,565.57 | 13,699,482.84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 428,688,794.68 | 459,045,279.98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 1,050,596,934.21 | 1,123,618,073.69 |

公司负责人：王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霜

##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附注 | 2024 年度 | 2023 年度 |
|---|---|---|---|
| 一、营业总收入 | | 560,768,359.06 | 524,895,545.60 |
| 其中：营业收入 | | 560,768,359.06 | 524,895,545.60 |
| 利息收入 | | | |
| 已赚保费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 714,164,965.91 | 664,429,620.93 |
| 其中：营业成本 | | 482,027,617.20 | 426,479,186.38 |
| 利息支出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 退保金 |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 分保费用 | | | |
| 税金及附加 | | 5,138,645.56 | 4,863,963.47 |
| 销售费用 | | 27,081,799.71 | 25,006,124.52 |

| | | | |
|---|---|---|---|
| 管理费用 | | 57,607,987.74 | 71,641,618.24 |
| 研发费用 | | 106,909,238.34 | 106,429,375.24 |
| 财务费用 | | 35,399,677.36 | 30,009,353.08 |
| 其中：利息费用 | | 34,772,832.50 | 29,033,254.19 |
| 利息收入 | | 94,069.69 | 311,722.41 |
| 加：其他收益 | | 12,472,845.16 | 5,064,001.95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44,557,074.55 | -790,097.68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4,219,654.32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1,895,431.66 | -2,748,000.89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52,110,602.91 | -15,322,233.05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113,855.06 | 1,809,089.10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150,258,866.65 | -151,521,315.90 |
| 加：营业外收入 | | 376,905.99 | 5,099,986.25 |
| 减：营业外支出 | | 185,522.75 | 5,015,169.23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150,067,483.41 | -151,436,498.88 |
| 减：所得税费用 | | -20,556,023.26 | -13,398,012.90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29,511,460.15 | -138,038,485.99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29,511,460.15 | -138,038,485.99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23,949,293.02 | -126,138,948.32 |
|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5,562,167.13 | -11,899,537.67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 | | |

| | | | |
|---|---|---|---|
| 综合收益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7）其他 | |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 -129,511,460.15 | -138,038,485.99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123,949,293.02 | -126,138,948.32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5,562,167.13 | -11,899,537.67 |
| 八、每股收益：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1.0329 | -1.0512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1.0188 | -1.0478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 元。
公司负责人：王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霜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附注 | 2024 年度 | 2023 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 | 469,997,914.45 | 437,616,291.25 |
| 减：营业成本 | | 399,854,787.65 | 349,143,461.30 |
| 税金及附加 | | 1,536,508.39 | 2,469,607.44 |
| 销售费用 | | 21,002,642.44 | 18,459,558.01 |
| 管理费用 | | 28,543,985.84 | 36,164,781.18 |
| 研发费用 | | 32,555,180.79 | 48,320,289.48 |
| 财务费用 | | 5,685,891.72 | 9,170,670.38 |
| 其中：利息费用 | | 15,482,699.10 | 19,603,540.61 |
| 利息收入 | | 10,480,341.22 | 10,768,266.18 |
| 加：其他收益 | | 6,006,806.68 | 3,240,254.92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1,352,833.53 | -765,696.93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1,713,271.85 | -1,989,588.96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21,094,287.78 | -12,289,427.10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128,122.34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37,334,668.86 | -37,788,412.27 |
| 加：营业外收入 | | 370,000.17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464,999.82 | 2,135,358.28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37,429,668.51 | -39,923,770.55 |
| 减：所得税费用 | | -9,974,620.10 | -11,006,294.23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27,455,048.41 | -28,917,476.32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27,455,048.41 | -28,917,476.32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7.其他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 -27,455,048.41 | -28,917,476.32 |
| 七、每股收益：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公司负责人：王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附注 | 2024年度 | 2023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502,962,354.96 | 406,790,068.25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83,550,236.07 | 1,047,321.97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5,828,789.33 | 31,607,885.9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622,341,380.36 | 439,445,276.14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262,390,832.93 | 211,941,351.48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200,348,933.13 | 183,873,133.93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26,392,155.63 | 35,888,149.69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3,141,557.02 | 53,841,437.64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532,273,478.71 | 485,544,072.7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 | 90,067,901.65 | -46,098,796.60 |

| | | | |
|---|---|---|---|
| 量净额 | | | |
|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237,090.35 | 3,363,863.24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37,090.35 | 3,363,863.24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159,187,530.60 | 498,344,350.45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91,270.64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59,778,801.24 | 498,344,350.45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59,541,710.89 | -494,980,487.21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96,000,000.00 | 10,10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96,000,000.00 | 10,1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422,252,236.00 | 876,838,024.31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89,568,635.94 | 176,546,615.3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707,820,871.94 | 1,063,484,639.63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450,519,125.56 | 414,106,339.16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31,769,022.95 | 28,809,819.07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29,635,428.81 | 86,151,912.67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611,923,577.32 | 529,068,070.9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95,897,294.62 | 534,416,568.73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10,435.57 | 328,318.14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26,433,920.95 | -6,334,396.93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20,396,093.72 | 26,730,490.65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46,830,014.67 | 20,396,093.72 |

公司负责人：王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霜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附注 | 2024年度 | 2023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427,263,361.14 | 314,428,993.15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991,340.57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642,761.42 | 8,872,773.5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430,906,122.56 | 324,293,107.24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292,556,010.62 | 176,829,671.11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108,064,757.21 | 106,866,599.97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8,281,454.27 | 17,096,514.11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4,190,176.97 | 21,067,595.64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433,092,399.07 | 321,860,380.8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186,276.51 | 2,432,726.41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468,511.45 | 1,041,985.46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29,346,166.70 | 10,5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30,814,678.15 | 11,541,985.4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68,512,973.61 | 43,514,557.81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3,400,000.00 | 30,6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1,110,000.00 | 50,85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53,022,973.61 | 124,964,557.81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2,208,295.46 | -113,422,572.35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328,862,236.00 | 373,941,488.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45,085,325.00 | 131,849,300.9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473,947,561.00 | 505,790,788.91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410,941,488.00 | 340,075,784.45 |

| | |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11,413,053.74 | 14,229,323.71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6,688,077.06 | 37,374,187.8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459,042,618.80 | 391,679,296.02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4,904,942.20 | 114,111,492.89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27,817.64 | 348,877.57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9,461,812.13 | 3,470,524.53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10,366,389.26 | 6,895,864.73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904,577.12 | 10,366,389.26 |

公司负责人：王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霜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24 年度 |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 | 小计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20,000,000.00 | | | | 331,722,868.67 | | | | 10,640,209.61 | | -123,231,211.05 | | 339,131,867.23 | -40,382,503.27 | 298,749,363.96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120,000,000.00 | | | | 331,722,868.67 | | | | 10,640,209.61 | | -123,231,211.05 | | 339,131,867.23 | -40,382,503.27 | 298,749,363.96 |
| 三、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7,730,435.75 | | | | | | -123,949,293.02 | | -116,218,857.27 | 16,194,401.51 | -100,024,455.76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123,949,293.02 | | -123,949,293.02 | -5,562,167.13 | -129,511,460.15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7,730,435.75 | | | | | | | | 7,730,435.75 | 21,756,568.64 | 29,487,004.39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12,361,708.57 | | | | - | | - | | 12,361,708.57 | 8,238,291.43 | 20,600,000.00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 | | | | -1,724,574.84 | | | | | | | | -1,724,574.84 | 171,735.47 | -1,552,839.37 |

| | | | | | | | | | | | | | | | |
|---|---|---|---|---|---|---|---|---|---|---|---|---|---|---|---|
| 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2,906,697.98 | | | | | | | | -2,906,697.98 | 13,346,541.74 | 10,439,843.76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120,000,000.00 | | | | 339,453,304.42 | | | | 10,640,209.61 | | -247,180,504.07 | | 222,913,009.96 | -24,188,101.76 | 198,724,908.20 |

| 项目 | 2023 年度 |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 | 小计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20,000,000.00 | | | | 313,847,583.20 | | | | 10,640,209.61 | | 2,907,737.27 | | 447,395,530.08 | -28,848,916.93 | 418,546,613.15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120,000,000.00 | - | - | - | 313,847,583.20 | - | - | - | 10,640,209.61 | - | 2,907,737.27 | | 447,395,530.08 | -28,848,916.93 | 418,546,613.15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7,875,285.47 | - | - | - | - | - | -126,138,948.31 | | -108,263,662.84 | -11,533,586.34 | -119,797,249.18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126,138,948.31 | | -126,138,948.31 | -11,899,537.67 | -138,038,485.98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7,875,285.47 | | | | | | | | 17,875,285.47 | 365,951.33 | 18,241,236.80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9,734,048.67 | | | | - | | - | | 9,734,048.67 | 365,951.33 | 10,100,000.00 |
| 2．其他权益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8,141,236.80 | | | | | | | 8,141,236.80 | | 8,141,236.80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120,000,000.00 | | | | 331,722,868.67 | | | | 10,640,209.61 | | -123,231,211.05 | | 339,131,867.23 | -40,382,503.27 | 298,749,363.96 |

公司负责人：王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霜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24 年度 |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 | | - | - | - | | - | - | - | | 13,699,482.84 | |

| | | | | | | | | | | | |
|---|---|---|---|---|---|---|---|---|---|---|---|
| 额 | 120,000,000.00 | | | | 314,705,587.53 | | | | 10,640,209.61 | | 459,045,279.98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120,000,000.00 | - | - | - | 314,705,587.53 | - | - | - | 10,640,209.61 | 13,699,482.84 | 459,045,279.98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2,901,436.89 | - | - | - | - | -27,455,048.41 | -30,356,485.30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7,455,048.41 | -27,455,048.41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2,901,436.89 | - | - | - | - | - | -2,901,436.89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2,901,436.89 | | | | | | -2,901,436.89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120,000,000.00 | - | - | - | 311,804,150.64 | - | - | - | 10,640,209.61 | -13,755,565.57 | 428,688,794.68 |

| 项目 | 2023 年度 |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20,000,000.00 | - | - | - | 311,539,099.80 | - | - | - | 10,640,209.61 | 42,616,959.16 | 484,796,268.57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120,000,000.00 | | | | 311,539,099.80 | | | | 10,640,209.61 | 42,616,959.16 | 484,796,268.57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3,166,487.73 | | | | | -28,917,476.32 | -25,750,988.59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8,917,476.32 | -28,917,476.32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3,166,487.73 | | | | | | 3,166,487.73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166,487.73 | | | | | | 3,166,487.73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120,000,000.00 | - | - | - | 314,705,587.53 | - | - | - | 10,640,209.61 | 13,699,482.84 | 459,045,279.98 |

公司负责人：王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霜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04 日，公司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085045936C，公司注册地址：昆山市周市镇宋家港路 269 号。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精密电子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决议批准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公司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 37,120.24 万元，为了解决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问题，公司拟采取的措施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3 流动性风险章节的相关披露。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相信本公司能够通过多种融资渠道保证公司拥有足够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存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收入、借款费用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各对应说明。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项目 | 重要性标准 |
| --- | --- |
|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金额≥300 万元 |
| 重要的在建工程 | 占资产总额的 5‰ |
| 重要的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 金额≥300 万元 |
|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 金额≥300 万元 |
|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 金额≥300 万元 |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 项目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 --- | --- |
| 应收票据组合 1 | 银行承兑汇票 | 对于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预测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应收票据组合 2 | 商业承兑汇票 | |
| 应收账款——关联方货款组合 | 按照是否同受一方控制划分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应收账款——一般应收款项 | 按照账龄划分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应收账款-应收债权凭证 | 按照账龄划分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往来组合 | 款项性质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 |

| 项目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 --- | --- |
| 其他应收款——押金保证金及其他组合 | | 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账款发生日至报表日期间计算账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账龄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 --- | --- |
| 1年以内（含1年） | 5.00 |
| 1至2年 | 10.00 |
| 2至3年 | 30.00 |
| 3年以上 | 100.00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发出商品等。

（2）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发出商品等。

（2）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主要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按单个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按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类别 | 折旧方法 | 折旧年限（年） |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房屋及构筑物 | 直线法 | 20-30 | 5.00% | 3.17%-4.75% |
| 机器设备 | 直线法 | 5-10 | 5.00% | 9.50%-19.00% |
| 运输工具 | 直线法 | 4 | 5.00% | 23.75% |
| 电子设备 | 直线法 | 2-3 | 5.00% | 31.67%-47.50% |
| 办公设备 | 直线法 | 3 | 5.00% | 31.67% |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

不同类别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 类 别 |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
|---|---|
| 房屋及建筑物 |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建造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经消 |

| | |
|---|---|
| | 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
|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6、无形资产

###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 类 别 | 使用寿命 |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
|---|---|---|
| 土地使用权 | 法定使用年限 | 法定使用年限 |
| 软件 | 3-5 年 | 预计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年限 |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材料、检测费用、折旧与摊销、差旅费及其他费用等。

②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③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性　质 | 受益期 |
| --- | --- |
| 厂房装修 | 装修完成日至厂房租赁期限结束日止 |

##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30、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4、收入

### (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业务类型及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商品销售收入，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精密电子零部件产品、引线框架、模具开发或电镀加工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精密电子零部件和引线框架内销收入：在货物发出、客户签收，并经双方核对确认后确认收入；

精密电子零部件外销收入：在产品发出、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

模具开发收入：公司开发制作的模具经客户认可，并与客户核对确认后确认收入；

电镀加工服务收入：在电镀加工服务完成，并与客户核对确认后确认收入；

MLCC 销售收入：在货物发出、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的情形。

##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已识别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但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转租出租人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取得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涉及①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②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③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其中①、②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也可以选择自发布年度起施行。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涉及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于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无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其他说明
无

### (3).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税种 | 计税依据 | 税率 |
| --- | --- | --- |
| 增值税 |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 内销：（1）产品及加工服务收入 13%税率；（2）技术开发服务收入 6%税率；<br>外销：（1）出口产品免征增值税，同时按国家规定的出口退税率享受出口退税政策；（2）技术开发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 |
| 消费税 | | |
| 营业税 |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 5% |
| 企业所得税 | 应纳税所得税额计征 | 15%、25% |
| 教育费附加 |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 3%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 2%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纳税主体名称 | 所得税税率（%） |
| --- | --- |
| 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25 |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5 |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25 |
| 黄山昀海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 25 |
| 池州昀海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 25 |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获得编号为 GR20233200859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减按 15%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苏州昀石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获得编号为 GR20183200702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减按 15%缴纳企业所得税。2024 年度，公司已经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苏州昀钐精密冲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获得编号为 GR20193200105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减按 15%缴纳企业所得税。2022 年度，公司已经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安徽昀水表面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获得编号为 GR20223400456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减按 15%缴纳企业所得税。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库存现金 | 2,139.39 | 2,300.50 |
| 银行存款 | 46,827,875.28 | 20,393,793.21 |
| 其他货币资金 | 1,670,578.55 | 3,677,740.54 |
|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 | |
| 合计 | 48,500,593.22 | 24,073,834.25 |
|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的余额中保函保证金的余额为1,670,000.00元；贷款保证金578.55元。

###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银行承兑票据 | 42,608,167.57 | 72,215,981.93 |
| 商业承兑票据 | | |
|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 | |
| 合计 | 42,608,167.57 | 72,215,981.93 |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 --- | --- |
| 银行承兑票据 | | 42,601,036.29 |
| 商业承兑票据 | | |

| | | |
|---|---|---|
|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 | |
| 合计 | | 42,601,036.29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
| 其中：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42,608,167.57 | 100 | | | 42,608,167.57 | 72,215,981.93 | 100 | | | 72,215,981.93 |
| 其中： | | | | | | | | | | |
| 银行承兑汇票 | 42,608,167.57 | 100 | | | 42,608,167.57 | 72,215,981.93 | 100 | | | 72,215,981.93 |
| 合计 | 42,608,167.57 | 100 | | | 42,608,167.57 | 72,215,981.93 | 100 | | | 72,215,981.93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应收票据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一年以内 | 42,608,167.57 | | |
| 合计 | 42,608,167.57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5、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账龄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 | |
|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 | |
| 账龄组合 | 180,398,256.86 | 223,654,426.97 |
| 1 年以内小计 | 180,398,256.86 | 223,654,426.97 |

| | | |
|---|---|---|
| 1至2年 | 10,968,595.70 | 1,576,355.67 |
| 2至3年 | 2,878,044.81 | 1,161,873.38 |
| 3年以上 | 10,000.00 | |
| 合计 | 194,254,897.37 | 226,392,656.02 |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8,709,133.73 | 4.48 | 4,454,057.63 | 51.14 | 4,255,076.10 | | | | | |
| 其中： |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8,709,133.73 | 4.48 | 4,454,057.63 | 51.14 | 4,255,076.10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185,545,763.64 | 95.52 | 10,554,729.17 | 5.69 | 174,991,034.47 | 226,392,656.02 | 100.00 | 11,688,918.94 | 5.16 | 214,703,737.08 |
| 其中：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85,545,763.64 | 95.52 | 10,554,729.17 | 5.69 | 174,991,034.47 | 226,392,656.02 | 100.00 | 11,688,918.94 | 5.16 | 214,703,737.08 |
| 合计 | 194,254,897.37 | 100.00 | 15,008,786.80 | 7.73 | 179,246,110.57 | 226,392,656.02 | 100.00 | 11,688,918.94 | 5.16 | 214,703,737.08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
|---|---|---|---|---|
| 辽宁中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8,510,152.20 | 4,255,076.10 | 50.00 | 客户出现经营困难 |
| 昆山科瑞富特精密组件有限公司 | 198,981.53 | 198,981.53 | 100.00 | 客户出现经营困难，破产清算中 |
| 合计 | 8,709,133.73 | 4,454,057.63 | 51.14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一般应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应收账款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一年以内 | 162,503,418.13 | 8,125,170.91 | 5.00 |
| 一至二年 | 10,968,595.70 | 1,096,859.57 | 10.00 |
| 二至三年 | 2,878,044.81 | 863,413.44 | 30.00 |
| 三至四年 | 10,000.00 | 10,000.00 | 100.00 |
| 合计 | 176,360,058.64 | 10,095,443.92 | |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债权凭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应收账款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一年以内 | 9,185,705.00 | 459,285.25 | 5.00 |
| 合计 | 9,185,705.00 | 459,285.25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转销或核销 | 其他变动 | |
| 2024年度 | 11,688,918.94 | 2,403,074.15 | | 35,591.12 | 952,384.83 | 15,008,786.80 |
| 合计 | 11,688,918.94 | 2,403,074.15 | | 35,591.12 | 952,384.83 | 15,008,786.8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核销金额 |
| --- | --- |
|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 35,591.12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单位名称 |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新思考集团 | 55,885,267.59 | | 55,885,267.59 | 28.77 | 2,794,263.38 |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17,030,027.83 | | 17,030,027.83 | 8.77 | 2,050,289.27 |
| 皓泽集团 | 13,578,017.60 | | 13,578,017.60 | 6.99 | 678,900.88 |
| 厦门市众惠微电子有限公司 | 10,481,458.86 | | 10,481,458.86 | 5.4 | 524,072.94 |
| 辽宁中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8,510,152.20 | | 8,510,152.20 | 4.38 | 4,255,076.10 |
| 合计 | 105,484,924.08 | | 105,484,924.08 | 54.31 | 10,302,602.57 |

其他说明
企业集团包含的企业如下：

| 企业集团 | 集团内主要企业 |
| --- | --- |
| 新思考集团 | 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新思考电机（合肥）有限公司 |
| 皓泽集团 | 沁阳市皓泽电子有限公司、河南皓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合同资产

### (1).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银行承兑汇票 | 6,750,224.01 | 1,954,176.62 |
| 合计 | 6,750,224.01 | 1,954,176.62 |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 --- | --- |
| 银行承兑汇票 | 136,354,329.02 | |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合计 | 136,354,329.02 | |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账龄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以内 | 783,744.59 | 79.57 | 1,498,241.03 | 61.44 |
| 1 至 2 年 | 187,581.62 | 19.05 | 926,554.73 | 38.00 |
| 2 至 3 年 | - | - | | |
| 3 年以上 | 13,560.00 | 1.38 | 13,560.00 | 0.56 |
| 合计 | 984,886.21 | 100.00 | 2,438,355.76 | 100.0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单位名称 | 期末余额 |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
| 江苏永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127,642.87 | 12.96 |
| 苏州艾米微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 91,000.00 | 9.24 |
|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 116,282.80 | 11.81 |
| 昆山市玉山镇金鑫布艺店 | 88,278.80 | 8.96 |

| | | |
|---|---|---|
| 东台瀚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86,884.41 | 8.82 |
| 合计 | 510,088.88 | 51.79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 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其他应收款 | 2,607,054.60 | 5,380,725.39 |
| 合计 | 2,607,054.60 | 5,380,725.3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账龄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 --- | --- |
| 1 年以内 | | |
|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 | |
| 1 年以内 | 1,987,177.36 | 488,916.70 |
| 1 年以内小计 | 1,987,177.36 | 488,916.70 |
| 1 至 2 年 | 100,500.00 | 1,309,837.70 |
| 2 至 3 年 | - | 3,486,567.24 |
| 3 年以上 | 1,393,476.76 | 1,948,198.14 |
| 合计 | 3,481,154.12 | 7,233,519.78 |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款项性质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押金及保证金 | 3,281,154.12 | 6,804,567.03 |
| 备用金 | | 23,000.00 |
| 其他暂付及往来款 | - | 205,952.75 |
| 员工借款 | 200,000.00 | 200,000.00 |
| 合计 | 3,481,154.12 | 7,233,519.78 |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坏账准备 | 第一阶段 | 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 | 合计 |
|---|---|---|---|---|
|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2024年1月1日余额 | 24,445.84 | 1,828,348.55 | | 1,852,794.39 |
|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0.00 |
| --转入第二阶段 | -10,050.00 | 10,050.00 |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 |
| 本期计提 | 102,860.41 | -610,502.90 | | -507,642.49 |
| 本期转回 | | | | - |
| 本期转销 | | | | - |
| 本期核销 | | | | - |
| 其他变动 | 17,897.38 | 453,155.00 | | 471,052.38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 99,358.87 | 774,740.65 | | 874,099.52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一年以内 | 1,987,177.36 | 99,358.87 | 5.00 |
| 一至二年 | 100,500.00 | 10,050.00 | 10.00 |
| 二至三年 | - | - | 0.00 |
| 三至四年 | 1,197,572.22 | 598,786.11 | 50.00 |
| 四至五年 | 150,000.00 | 120,000.00 | 80.00 |
| 五年以上 | 45,904.54 | 45,904.54 | 100.00 |
| 合计 | 3,481,154.12 | 874,099.52 | 25.11 |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转销或核销 | 其他变动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1,852,794.39 | -507,642.49 | | | 471,052.38 | 874,099.52 |
| 合计 | 1,852,794.39 | -507,642.49 | | | 471,052.38 | 874,099.52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单位名称 | 期末余额 |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 账龄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池州得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1,643,450.00 | 47.21 | 押金及保证金 | 1年以内 | 82,172.50 |
| 池州兰安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 1,162,381.50 | 33.39 | 押金及保证金 | 3-4年 | 581,190.75 |
| 昆山千里达轻纺有限公司 | 190,404.54 | 5.47 | 押金及保证金 | 4年以上 | 160,404.54 |
| 邓王强 | 100,000.00 | 2.87 | 员工借款 | 1年以内 | 5,000.00 |
| 黄家香 | 100,000.00 | 2.87 | 员工借款 | 1年以内 | 5,000.00 |
| 合计 | 3,196,236.04 | 91.81 | / | / | 833,767.79 |

**(7).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原材料 | 28,555,162.40 | 2,869,977.44 | 25,685,184.96 | 19,326,546.64 | | 19,326,546.64 |
| 在产品 | 27,547,777.32 | 6,222,819.27 | 21,324,958.05 | 33,435,965.82 | 1,334,126.14 | 32,101,839.68 |
| 库存商品 | 19,065,272.47 | 3,902,683.68 | 15,162,588.79 | 17,737,143.45 | 3,573,877.95 | 14,163,265.50 |
| 周转材料 | 919,596.62 | - | 919,596.62 | 1,401,637.35 | | 1,401,637.35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
| 发出商品 | 31,471,394.67 | 7,951,925.45 | 23,519,469.22 | 30,225,422.96 | 3,795,322.04 | 26,430,100.92 |
| 合 | 107,559,203. | 20,947,405. | 86,611,797. | 102,126,716. | 8,703,326. | 93,423,390. |

| | | | | | | |
|---|---|---|---|---|---|---|
| 计 | 48 | 84 | 64 | 22 | 13 | 09 |

**(2).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减少金额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其他 | 转回或转销 | 其他 | |
| 原材料 | | 2,869,977.44 | | - | - | 2,869,977.44 |
| 在产品 | 1,334,126.14 | 5,980,250.85 | | 739,115.29 | 352,442.43 | 6,222,819.27 |
| 库存商品 | 3,573,877.95 | 17,902,161.22 | | 16,446,515.47 | 1,126,840.02 | 3,902,683.68 |
| 周转材料 | |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
| 发出商品 | 3,795,322.04 | 25,358,213.40 | | 20,221,794.34 | 979,815.65 | 7,951,925.45 |
| 合计 | 8,703,326.13 | 52,110,602.91 | - | 37,407,425.10 | 2,459,098.10 | 20,947,405.84 |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为：期末，按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合同取得成本 | | |
| 应收退货成本 | | |
| 模具和备件 | 5,445,498.85 | 7,748,605.84 |
| 待抵扣税金 | 7,894,496.23 | 60,136,874.59 |
| 预缴所得税 | 361,742.33 | |
| 广告费 | 85,714.27 | 404,530.75 |
| 其他 | 1,105,165.70 | 1,144,085.26 |
| 合计 | 14,892,617.38 | 69,434,096.44 |

其他说明
无

## 14、 债权投资

### (1).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6、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7、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被投资单位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减变动 | | | | | | | | 期末余额 |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追加投资 | 减少投资 |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 其他权益变动 |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 计提减值准备 | 其他 | | |
|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 | | | | | | | | | | |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 27,179,100.00 | | -4,219,654.32 | | | | | | 22,959,445.68 | |
| 小计 | | 27,179,100.00 | | -4,219,654.32 | | | | | | 22,959,445.68 | |
| 合计 | | 27,179,100.00 | | -4,219,654.32 | | | | | | 22,959,445.68 | |

**(2).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21、 固定资产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固定资产 | 879,355,557.34 | 652,196,501.65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计 | 879,355,557.34 | 652,196,501.6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房屋建筑物 | 机器设备 | 运输工具 | 电子设备 | 办公设备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一、账面原值： | | | | | | |
| 1.期初余额 | 179,589,828.76 | 676,508,297.55 | 3,433,947.59 | 152,861,087.81 | 6,094,551.57 | 1,018,487,713.28 |
| 2.本期增加金额 | 121,752,661.33 | 230,622,401.56 | 333,451.33 | 44,372,177.78 | 1,334,025.12 | 398,414,717.12 |
| （1）购置 | | 4,085,318.38 | 23,008.85 | 6,906,212.07 | 462,543.53 | 11,477,082.83 |
| （2）在建工程转入 | 121,752,661.33 | 197,354,019.15 | 310,442.48 | 37,269,505.52 | 871,481.59 | 357,558,110.07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 | | | | | | |
|---|---|---|---|---|---|---|
| 使用权资产转入 | - | 29,183,064.03 | - | 196,460.19 | - | 29,379,524.22 |
|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71,943,278.72 | 739,996.17 | 12,496,767.36 | 430,827.84 | 85,610,870.09 |
| （1）处置或报废 | - | 1,089,857.77 | 540,334.21 | 6,880,382.44 | 23,610.62 | 8,534,185.04 |
| 转入在建工程 | - | 3,910,283.79 | - | - | - | 3,910,283.79 |
| 合并范围减少 | - | 66,943,137.16 | 199,661.96 | 5,616,384.92 | 407,217.22 | 73,166,401.26 |
| 4.期末余额 | 301,342,490.09 | 835,187,420.39 | 3,027,402.75 | 184,736,498.23 | 6,997,748.85 | 1,331,291,560.31 |
| 二、累计折旧 | | | | | | |
| 1.期初余额 | 2,939,259.07 | 273,914,020.15 | 2,726,278.98 | 82,852,297.86 | 3,859,355.57 | 366,291,211.63 |
| 2.本期增加金额 | 9,412,582.64 | 77,849,632.29 | 494,037.23 | 28,225,819.33 | 951,679.58 | 116,933,751.07 |
| （1）计提 | 9,412,582.64 | 74,291,608.99 | 319,552.92 | 28,225,819.33 | 951,679.58 | 113,201,243.46 |
| 使用权资产转入 | - | 3,558,023.30 | 174,484.31 | - | - | 3,732,507.61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20,302,776.49 | 723,488.59 | 9,998,182.22 | 264,512.43 | 31,288,959.73 |
| （1）处置或报废 | - | 955,749.95 | 483,885.26 | 6,531,378.75 | 22,430.08 | 7,993,444.04 |
| 转入在建工程 | - | 1,740,429.03 | - | - | - | 1,740,429.03 |
| 合并范围减少 | - | 17,606,597.51 | 239,603.33 | 3,466,803.47 | 242,082.35 | 21,555,086.66 |

| | | | | | | |
|---|---|---|---|---|---|---|
| 4.期末余额 | 12,351,841.71 | 331,460,875.95 | 2,496,827.62 | 101,079,934.97 | 4,546,522.72 | 451,936,002.97 |
| 三、减值准备 | | |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 （1）计提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 288,990,648.38 | 503,726,544.44 | 530,575.13 | 83,656,563.26 | 2,451,226.13 | 879,355,557.34 |
| 2.期初账面价值 | 176,650,569.69 | 402,594,277.40 | 707,668.61 | 70,008,789.95 | 2,235,196.00 | 652,196,501.65 |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账面价值 |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综合楼 | 30,951,079.96 |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
| 一号厂房 | 50,138,143.96 |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
| 二号厂房 | 38,983,052.66 |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
| 三号厂房 | 116,299,725.18 |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

| | | |
|---|---|---|
| 甲类仓库 | 815,864.89 |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
| 供氢站 | 418,653.53 |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在建工程 | 56,810,996.34 | 212,614,688.09 |
| 工程物资 | | |
| 合计 | 56,810,996.34 | 212,614,688.0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生产基地扩建 | 7,887,434.03 | | 7,887,434.03 | 3,812,960.97 | | 3,812,960.97 |
| 汽车电子、电子陶瓷及 MLCC 一期工程项目 | 1,824,733.63 | | 1,824,733.63 | 200,574,247.09 | - | 200,574,247.09 |
| 未安装完毕的外购设备 | 1,244,495.77 | | 1,244,495.77 | 584,889.45 | | 584,889.45 |
| 其他装修 | 96,825.35 | | 96,825.35 | 4,831,967.00 | | 4,831,967.00 |

| | | | | | | |
|---|---|---|---|---|---|---|
| 昆山厂房 | 45,757,507.56 | | 45,757,507.56 | 1,448,363.34 | | 1,448,363.34 |
| 软件 | | | | 1,362,260.24 | | 1,362,260.24 |
| 合计 | 56,810,996.34 | | 56,810,996.34 | 212,614,688.09 | | 212,614,688.09 |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名称 | 预算数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 本期转入其他长期资产 | 本期其他减少 | 合并范围减少 | 期末余额 |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
|---|---|---|---|---|---|---|---|---|---|---|---|---|---|---|
| 生产基地扩建 | 9,000万元 | 3,812,960.97 | 35,488,224.07 | 31,413,591.72 | | 159.29 | | 7,887,434.03 | 91.48 | 在建 | | | | 募集资金、自筹 |
| 汽车电子、电子陶瓷及MLCC一期工程项目 | 92,432.92万元 | 200,574,247.09 | 120,150,025.35 | 318,483,033.21 | | 416,505.60 | | 1,824,733.63 | 82.62 | 部分完工 | 15,857,718.92 | 3,995,545.41 | 1.62 | 自筹 |

| | | | | | | | | | | | | | | |
|---|---|---|---|---|---|---|---|---|---|---|---|---|---|---|
| 未安装完毕的外购设备 | | 584,889.45 | 10,202,737.89 | 4,841,415.19 | | | 4,701,716.38 | 1,244,495.77 | | | | | | |
| 昆山厂房 | 6,000万元 | 4,831,967.00 | 40,925,540.56 | - | | | | 45,757,507.56 | 76.26 | 在建 | | | | 自筹 |
| 其他装修 | | 1,448,363.34 | 13,052,444.75 | 2,820,069.95 | 11,578,496.28 | | 5,416.51 | 96,825.35 | | | | | | |
| 软件 | | 1,362,260.24 | 1,534,240.66 | | 2,896,500.90 | | | 0.00 | | | | | | |
| 合计 | | 212,614,688.09 | 221,353,213.28 | 357,558,110.07 | 14,474,997.18 | 416,664.89 | 4,707,132.89 | 56,810,996.34 | | | 15,857,718.92 | 3,995,545.41 |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4、 油气资产

###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25、 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房屋及建筑物 | 机器设备 | 电子设备 |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 | | | |
| 1.期初余额 | 79,074,532.08 | 28,586,700.06 | 792,824.16 | 108,454,056.30 |
| 2.本期增加金额 | 1,806,822.80 | | | 1,806,822.80 |
| （1）本期租入或购置 | 1,806,822.80 | | | 1,806,822.80 |
| 3.本期减少金额 | 7,900,563.88 | 28,586,700.06 | 792,824.16 | 37,280,088.10 |
| （1）转入固定资产 | | 28,586,700.06 | 792,824.16 | 29,379,524.22 |
| （2）处置或报废 | 1,031,775.50 | | | 1,031,775.50 |
| （3）合并范围减少 | 6,868,788.38 | | | 6,868,788.38 |
| 4.期末余额 | 72,980,790.99 | | | 72,980,790.99 |
| 二、累计折旧 | | | | |
| 1.期初余额 | 35,140,898.19 | 2,183,208.63 | 82,949.79 | 37,407,056.61 |
| 2.本期增加金额 | 11,842,077.24 | 1,374,814.67 | 91,534.52 | 13,308,426.43 |
| (1)计提 | 11,842,077.24 | 1,374,814.67 | 91,534.52 | 13,308,426.43 |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3,833,634.82 | 3,558,023.30 | 174,484.31 | 7,566,142.43 |
| （1）转入固定资产 | | 3,558,023.30 | 174,484.31 | 3,732,507.61 |
| （2）处置或报废 | 1,031,775.50 | | | 1,031,775.50 |
| （3）合并范围减少 | 2,801,859.32 | | | 2,801,859.32 |
| 4.期末余额 | 43,149,340.61 | | | 43,149,340.61 |
| 三、减值准备 |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 29,831,450.38 | | | 29,831,450.38 |
| 2.期初账面价值 | 43,933,633.89 | 26,403,491.43 | 709,874.37 | 71,046,999.69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土地使用权 | 办公软件 | 其他 | |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 | | | | |
| 1.期初余额 | 27,080,649.79 | 4,787,532.03 | 1,182,687.45 | | 33,050,869.27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080,737.31 | 29,112.26 | | 3,109,849.57 |
| (1)购置 | | 3,080,737.31 | 29,112.26 | | 3,109,849.57 |
| (2)内部研发 | |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8,000.00 | 30,973.45 | | 78,973.45 |
| (1)处置 | | | | | |
| （2）合并范围减少 | | 48,000.00 | 30,973.45 | | 78,973.45 |
| 4.期末余额 | 27,080,649.79 | 7,820,269.34 | 1,180,826.26 | | 36,081,745.39 |
| 二、累计摊销 | | | | | |
| 1.期初余额 | 1,258,529.52 | 4,730,184.44 | 858,899.10 | | 6,847,613.06 |
| 2.本期增加金额 | 658,848.24 | 372,320.78 | 258,449.53 | | 1,289,618.55 |

| | | | | | |
|---|---|---|---|---|---|
| （1）计提 | 658,848.24 | 372,320.78 | 258,449.53 | | 1,289,618.55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25,600.00 | 4,129.76 | | 29,729.76 |
| (1)处置 | | | | | |
| （2）合并范围减少 | | 25,600.00 | 4,129.76 | | 29,729.76 |
| 4.期末余额 | 1,917,377.76 | 5,076,905.22 | 1,113,218.87 | | 8,107,501.85 |
| 三、减值准备 | |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计提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处置 |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 25,163,272.03 | 2,743,364.12 | 67,607.39 | | 27,974,243.54 |
| 2.期初账面价值 | 25,822,120.27 | 57,347.59 | 323,788.35 | | 26,203,256.21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本期摊销金额 | 其他减少金额 | 期末余额 |
|---|---|---|---|---|---|
| 租赁厂房装修支出 | 40,810,634.04 | 13,037,233.28 | 9,327,830.05 | 8,030,238.25 | 36,489,799.02 |
| 其他 | 4,862,923.95 | 919,328.59 | 3,770,415.02 | 189,404.94 | 1,822,432.58 |
| 合计 | 45,673,557.99 | 13,956,561.87 | 13,098,245.07 | 8,219,643.19 | 38,312,231.60 |

其他说明：
无

##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资产减值准备 | 22,955,264.27 | 3,501,958.88 | 15,483,623.00 | 2,322,543.45 |

| | | | | |
|---|---|---|---|---|
| 存货未实现利润 | 3,065,998.67 | 464,864.49 | 613,239.98 | 91,986.00 |
| 固定资产折旧 | 14,632,711.33 | 2,194,906.70 | 14,485,581.73 | 2,172,837.26 |
| 未弥补亏损 | 366,433,918.80 | 56,535,082.29 | 288,571,829.50 | 43,285,774.42 |
| 租赁负债 | 27,970,810.67 | 4,513,678.87 | 44,797,497.62 | 7,042,242.39 |
| 预提费用 | 6,392,265.63 | 958,839.85 | 6,392,265.63 | 958,839.84 |
|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 32,796,873.73 | 4,919,531.06 | 9,966,970.13 | 1,495,045.52 |
| 合 计 | 474,247,843.11 | 73,088,862.14 | 380,311,007.60 | 57,369,268.89 |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固定资产折旧 | 82,139,341.42 | 12,320,901.21 | 83,007,443.51 | 12,451,116.53 |
| 使用权资产 | 29,831,450.33 | 4,754,136.04 | 46,991,793.64 | 7,371,386.80 |
| 合计 | 111,970,791.75 | 17,075,037.25 | 129,999,237.15 | 19,822,503.33 |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7,075,037.25 | 56,013,824.88 | -19,822,503.33 | 37,546,765.57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7,075,037.25 | - | -19,822,503.33 | - |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
| 资产减值准备 | 14,431,480.13 | 1,235,598.87 |
| 可抵扣亏损 | 270,389,545.72 | 205,812,142.11 |
|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 14,996,979.53 | 13,621,134.73 |
| 递延收益 | 9,507,581.10 | 5,808,107.76 |
| 预计负债 | - | 2,307,907.76 |
| 其他 | 452,592.63 | |
| 合计 | 309,778,179.11 | 228,784,891.23 |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年份 | 期末金额 | 期初金额 | 备注 |
|---|---|---|---|
| 2024年 | | 6,514,648.43 | |
| 2025年 | | 986,324.46 | |
| 2026年 | 852,407.74 | 15,196,931.02 | |
| 2027年 | 1,262,754.82 | 43,897,214.82 | |
| 2028年 | 60,448,296.24 | 48,387,313.25 | |
| 2029年及以后年度 | 207,826,086.91 | 90,829,710.13 | |
| 合计 | 270,389,545.72 | 205,812,142.11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合同取得成本 | |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
| 应收退货成本 | | | | | | |
| 合同资产 | | | | | | |
| 长期资产购置款 | 38,191,034.48 | | 38,191,034.48 | 85,624,129.21 | | 85,624,129.21 |
| 合计 | 38,191,034.48 | | 38,191,034.48 | 85,624,129.21 | | 85,624,129.21 |

其他说明：

无

##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 | | | | 期初 | | | |
|---|---|---|---|---|---|---|---|---|
| | 账面余额 | 账面价值 | 受限类型 | 受限情况 | 账面余额 | 账面价值 | 受限类型 | 受限情况 |
| 货币资金 | 1,670,578.55 | 1,670,578.55 | 质押 | 质押用于开具保函的保证金及贷款保证金 | 1,670,577.48 | 1,670,577.48 | 质押 | 质押用于开具保函 |
| 应收票据 | 42,601,036.29 | 42,601,036.29 | | 期末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 69,834,051.36 | 69,834,051.36 | | 期末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
| 存货 | | | | | | |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 | | |
| 固定资产 | | | | | | | | |
| 无形资产 | | | | | | | | |
| 其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数据资源 | | | | | | | | |
| 应收账款 | 9,166,550.00 | 8,708,222.50 | | 收到的应收债权凭证已贴现未终止确认 | | | | |
| 使用权资产 | | | | | 29,379,524.22 | 27,113,365.80 | 抵押 | 抵押用于融资租赁 |
| 货币资金 | | | | | 2,005,255.24 | 2,005,255.24 | 冻结 | 冻结的银行存款 |
| 合计 | 53,438,164.84 | 52,979,837.34 | / | / | 102,889,408.30 | 100,623,249.88 | / | / |

其他说明：

无

## 32、 短期借款

### (1).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质押借款 | | |
| 抵押借款 | | |
| 保证借款 | 51,000,000.00 | 13,000,000.00 |

| | | |
|---|---|---|
| 信用借款 | 222,500,000.00 | 317,941,488.00 |
|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 | 35,691,887.93 | 64,041,993.75 |
| 内部开立的票据贴现 | 9,500,000.00 | 57,518,512.00 |
| 收到外部的应收债权凭证贴现 | 9,166,550.00 | 4,944,389.45 |
| 内部开立的应收债权凭证贴现 | 17,500,000.00 | |
| 应收债权凭证背书 | 1,600,000.00 | |
| 应付利息 | 299,416.70 | 353,992.63 |
| 合计 | 347,257,854.63 | 457,800,375.83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按取得银行短期融资方式或条件确定借款类别。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种类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商业承兑汇票 | 18,795,720.77 | 13,000,000.00 |
| 银行承兑汇票 | | |
| 国内信用证 | 13,700,000.00 | |
| 合计 | 32,495,720.77 | 13,000,000.00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 36、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采购及劳务款 | 169,517,504.73 | 110,966,709.51 |
| 工程款 | 81,632,285.36 | 41,530,447.06 |
| 合计 | 251,149,790.09 | 152,497,156.57 |

**(2).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 --- | --- |
| 昆山市周市强村富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 3,781,733.81 | 应付房屋租赁款 |
|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 12,713,932.39 | 应付工程款，未决算 |
| 合计 | 16,495,666.20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预收货款 | 3,906,062.58 | 1,703,141.71 |
| 合计 | 3,906,062.58 | 1,703,141.71 |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9、 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合并范围减少 | 期末余额 |
|---|---|---|---|---|---|
| 一、短期薪酬 | 15,163,081.95 | 200,458,550.83 | 195,807,791.71 | 814,801.70 | 18,999,039.37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10,149,300.42 | 10,149,300.42 | | |
| 三、辞退福利 | | 1,011,900.00 | 1,011,900.00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 |
| 合计 | 15,163,081.95 | 211,619,751.25 | 206,968,992.13 | 814,801.70 | 18,999,039.37 |

### (2).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合并范围减少 | 期末余额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5,129,712.55 | 178,810,412.73 | 174,153,143.71 | 814,801.70 | 18,972,179.87 |
| 二、职工福利费 | 33,369.40 | 11,758,781.70 | 11,765,291.60 | | 26,859.50 |
| 三、社会保险费 | | 5,096,274.45 | 5,096,274.45 |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 4,372,886.15 | 4,372,886.15 | | |
| 工伤保险费 | | 372,817.46 | 372,817.46 | | |
| 生育保险费 | | 350,570.84 | 350,570.84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4,662,373.44 | 4,662,373.44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130,708.50 | 130,708.50 | | |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 |
| 合计 | 15,163,081.95 | 200,458,550.83 | 195,807,791.71 | 814,801.70 | 18,999,039.37 |

###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合并范围减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额 | | | 少 | |
| 1、基本养老保险 | | 9,841,560.54 | 9,841,560.54 | | |
| 2、失业保险费 | | 307,739.88 | 307,739.88 | | |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 |
| 合计 | | 10,149,300.42 | 10,149,300.42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 3,215,042.48 | 1,955,613.53 |
| 消费税 | | |
| 营业税 | | |
| 企业所得税 | | 688,102.04 |
| 个人所得税 | 901,335.63 | 848,217.44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135,429.93 | 95,682.09 |
| 教育费附加 | 135,429.95 | 95,682.11 |
| 房产税 | 386,077.23 | |
| 土地使用税 | 215,407.15 | 241,794.07 |
| 其他税金 | 167,749.56 | 514,606.43 |
| 合计 | 5,156,471.93 | 4,439,697.71 |

其他说明：
无

## 41、 其他应付款

### (1).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 1,494,333.46 | 2,165,338.62 |
| 合计 | 1,494,333.46 | 2,165,338.6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报销款 | 943,669.15 | 537,373.94 |
| 其他暂收待付款 | 550,664.31 | 1,627,964.68 |
| 合计 | 1,494,333.46 | 2,165,338.62 |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67,596,529.56 | 13,533,570.63 |
|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6,863,706.50 | 24,156,123.19 |
|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10,982,288.02 | 16,039,807.60 |
| 应付长期借款利息 | 592,858.15 | 650,822.46 |
| 合计 | 86,035,382.23 | 54,380,323.88 |

其他说明：

无

##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 | |
|---|---|---|
| 短期应付债券 | | |
| 应付退货款 | | |
|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 | 6,909,148.36 | 5,792,057.61 |
| 合计 | 6,909,148.36 | 5,792,057.61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 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质押借款 | | |
| 抵押借款 | 2,362,236.00 | |
| 保证借款 | 560,951,983.00 | 537,341,883.26 |
| 信用借款 | 24,000,000.00 | 27,533,570.63 |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67,596,529.56 | 13,533,570.63 |
| 合计 | 519,717,689.44 | 551,341,883.26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的长期借款为浮动利率，以五年期的 LPR 上下浮动；2024 年度的长期借款利率为 2.70%至 4.25%之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6、 应付债券

### (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租赁付款额 | 30,596,242.28 | 52,164,831.18 |
|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 2,114,574.71 | 4,583,924.14 |
|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10,982,288.02 | 16,039,807.60 |
| 合计 | 17,499,379.55 | 31,541,099.44 |

其他说明：

无

## 48、 长期应付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应付的融资租赁款 | 7,029,228.13 | 32,308,909.03 |
|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 165,521.63 | 1,289,079.40 |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6,863,706.50 | 24,156,123.19 |
| 合计 | | 6,863,706.4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长期应付款

####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专项应付款

#### (2).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形成原因 |
| --- | --- | --- | --- |
| 对外提供担保 | | | |
| 未决诉讼 | | 2,307,907.76 | 产品质量问题诉讼 |
| 产品质量保证 | | | |
| 重组义务 | | | |
|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 | | |
| 应付退货款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 | 2,307,907.76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形成原因 |
| --- | --- | --- | --- | --- | --- |
| 政府补助 | 16,785,061.23 | 30,303,500.00 | 4,784,106.40 | 42,304,454.83 | 新购设备补贴 |
| 合计 | 16,785,061.23 | 30,303,500.00 | 4,784,106.40 | 42,304,454.83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期初余额 | 本次变动增减（+、－） | | | |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发行新股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其他 | 小计 | |
| 股份总数 | 120,000,000.00 | | | | | | 120,000,000.00 |

其他说明：

无

## 54、 其他权益工具

###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325,356,784.85 | 12,361,708.57 | | 337,718,493.42 |
| 其他资本公积 | 6,366,083.82 | -4,631,272.82 | | 1,734,811.00 |
| 合计 | 331,722,868.67 | 7,730,435.75 | | 339,453,304.42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的子公司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增资，公司将增资之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与增资之前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增加资本溢价 12,361,708.57 元；

公司收购子公司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持有 10%的股权，收购价款大于收购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减少资本溢价 2,906,697.98 元；

公司对授予员工的股份设有业绩或服务期限，在等待期内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计入其他资本公积，本期累计确认 -1,724,574.84 元。

##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法定盈余公积 | 10,640,209.61 | | | 10,640,209.61 |
| 任意盈余公积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合计 | 10,640,209.61 | | | 10,640,209.61 |

无

##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 | 上期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 -123,231,211.05 | 2,907,737.27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 -123,231,211.05 | 2,907,737.27 |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23,949,293.02 | -126,138,948.32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 -247,180,504.07 | -123,231,211.05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主营业务 | 552,327,529.83 | 475,292,537.65 | 515,371,613.96 | 417,805,110.68 |
| 其他业务 | 8,440,829.23 | 6,735,079.55 | 9,523,931.64 | 8,674,075.70 |
| 合计 | 560,768,359.06 | 482,027,617.20 | 524,895,545.60 | 426,479,186.38 |

**(2).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年度 | 具体扣除情况 | 上年度 | 具体扣除情况 |
|---|---|---|---|---|
| 营业收入金额 | 56,076.84 | | 52,489.55 | |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 844.08 | | 952.39 | |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1.51 | / | 1.81 | / |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 | | | |
|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 844.08 | | 952.39 | |
|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 | | | |
|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 | |
|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 | | | |
|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 | | | |
| 4.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 | |
|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 844.08 | | 952.39 | |
|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 | | |
|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 | |

| | | | | |
|---|---|---|---|---|
|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 | | | |
|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 | | | |
|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 | | | |
|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 | | | |
|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 |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 | | | |
|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 | | | |
|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 55,232.75 | | 51,537.16 | |

**(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合同分类 | 合计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 商品类型 | | |
| 纯塑料件 | 56,598,148.05 | 45,715,503.50 |
| 金属插入成型件 | 103,197,373.78 | 69,383,349.07 |
| CMI件 | 212,403,788.22 | 148,209,885.12 |
| 电子陶瓷器件 | 40,212,787.23 | 71,206,511.79 |
| 其他 | 139,915,432.55 | 140,777,288.17 |
| 其他业务收入 | 8,440,829.23 | 6,735,079.55 |
| 按经营地分类 | | |
| 其中：国内销售 | 555,149,805.48 | 477,286,934.97 |
| 出口销售 | 5,618,553.58 | 4,740,682.23 |
| 市场或客户类型 | | |
| | | |
| 合同类型 | | |
| | | |
|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 | |
|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 560,768,359.06 | 482,027,617.20 |
| 在某一时间段确认收入 | | |
| 按合同期限分类 | | |
| | | |
| 按销售渠道分类 | | |
| 直销 | 555,040,978.64 | 450,692,712.55 |
| 经销 | 5,727,380.42 | 31,334,904.65 |
| 合计 | 560,768,359.06 | 482,027,617.2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消费税 | | |
| 营业税 |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844,300.64 | 1,331,928.55 |
| 教育费附加 | 822,790.34 | 1,332,512.48 |
| 资源税 | | |
| 房产税 | 1,517,825.07 | |
| 土地使用税 | 870,516.48 | 555,617.06 |
| 车船使用税 | | |
| 印花税及其他 | 1,083,213.03 | 1,643,905.38 |
| 合计 | 5,138,645.56 | 4,863,963.47 |

其他说明：

无

##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职工薪酬 | 10,665,163.79 | 10,226,125.52 |
| 折旧和摊销 | 282,444.28 | 341,847.32 |
| 运输费用 | 6,697,423.46 | 5,698,207.90 |
| 差旅费 | 1,279,945.08 | 1,484,696.75 |
| 办公费 | 62,063.74 | 54,945.00 |
| 交通费用 | 174,949.07 | 68,335.64 |
| 广告费 | 1,011,581.15 | 971,741.80 |
| 业务招待费 | 3,861,062.23 | 2,818,176.53 |
| 邮寄费 | 80,824.75 | 428,528.28 |
| 股份支付 | -178,840.49 | 784,760.39 |
| 租赁费 | 62,348.28 | 111,959.79 |
| 服务费 | 1,330,284.30 | 1,455,850.78 |
| 样品费 | 1,351,578.06 | 327,333.31 |
| 其他 | 400,972.01 | 233,615.51 |
| 合计 | 27,081,799.71 | 25,006,124.52 |

其他说明：

无

##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职工薪酬 | 22,972,028.08 | 22,482,539.93 |

| | | |
|---|---|---|
| 股份支付 | -85,283.00 | 1,215,150.24 |
| 租赁费 | 1,824,929.99 | 2,689,218.83 |
| 办公费 | 1,545,112.93 | 1,967,194.53 |
| 差旅费 | 466,650.99 | 742,380.35 |
| 折旧和摊销 | 3,341,366.49 | 1,937,036.41 |
| 业务招待费 | 792,745.04 | 878,035.04 |
| 咨询、审计、律师等中介费用 | 11,889,655.63 | 18,901,836.40 |
| 交通费 | 361,866.00 | 421,220.36 |
| 存货报废 | 7,506,381.03 | 10,658,653.69 |
| 装修费用 | 1,972,879.64 | 1,047,350.39 |
| 保险费 | 466,566.25 | 306,912.05 |
| 环保排污费 | 2,447,893.59 | 3,046,497.34 |
| 水电费 | 1,076,175.14 | 4,521,210.86 |
| 残保基金 | 318,522.69 | 44,294.72 |
| 其他 | 710,497.25 | 782,087.10 |
| 合计 | 57,607,987.74 | 71,641,618.24 |

其他说明：
无

##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人员费用 | 39,278,968.95 | 39,286,971.98 |
| 直接投入费用 | 47,579,527.99 | 47,224,059.02 |
| 折旧费用 | 16,773,721.10 | 16,212,838.00 |
|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 194,689.88 | 194,690.64 |
| 其他相关费用 | 3,082,330.42 | 3,510,815.60 |
| 合计 | 106,909,238.34 | 106,429,375.24 |

其他说明：
无

##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 34,772,832.50 | 29,033,254.19 |
| 减：利息收入 | 94,069.69 | 311,722.41 |
| 金融机构手续费 | 731,350.12 | 266,139.44 |
|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0,435.57 | -328,318.14 |
| 融资服务费 | | 1,350,000.00 |
| 合计 | 35,399,677.36 | 30,009,353.08 |

其他说明：
无

##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按性质分类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 | |
|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 4,611,723.31 | 1,656,193.38 |
|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 7,700,460.95 | 3,107,692.53 |
|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 | |
|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 160,660.90 | 300,116.04 |
| 合计 | 12,472,845.16 | 5,064,001.95 |

其他说明：
无

##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4,219,654.32 |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50,178,430.38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债务重组收益 | | |
| 票据贴现息 | -1,401,701.51 | -790,097.68 |
| 合计 | 44,557,074.55 | -790,097.68 |

其他说明：
无

##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 -2,403,074.15 | -2,264,270.50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507,642.49 | -483,730.39 |
|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 | |
|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 | |
| 合计 | -1,895,431.66 | -2,748,000.89 |

其他说明：

无

##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 |
|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 -52,110,602.91 | -15,322,233.05 |
|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
|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
|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
|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
|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
|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
|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
|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 | |
| 十二、其他 | | |
| 合计 | -52,110,602.91 | -15,322,233.05 |

其他说明：

无

##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长期资产处置 | 113,855.06 | 1,809,089.10 |
| 合计 | 113,855.06 | 1,809,089.10 |

其他说明：
无

##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 | ---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
| 接受捐赠 | | | |
| 政府补助 | | | |
| 赔偿款 | 370,000.00 | 5,060,195.40 | |
| 其他 | 6,905.99 | 39,790.85 | |
| 合计 | 376,905.99 | 5,099,986.25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 | ---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466,144.13 | 1,833,421.41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466,144.13 | 1,833,421.41 | |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
| 对外捐赠 | | | |
| 罚款支出 | | 621,450.13 | |
| 其他 | -280,621.38 | 2,560,297.69 | |
| 合计 | 185,522.75 | 5,015,169.23 | |

其他说明：

无

## 76、 所得税费用

### (1).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 1,161,858.62 | 1,044,004.74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21,717,881.88 | -14,442,017.63 |
| 合计 | -20,556,023.26 | -13,398,012.90 |

###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 | --- |
| 利润总额 | -150,067,483.41 |
|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 -22,510,122.51 |
|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15,842,129.90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2,618,531.56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7,736,528.55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 2,466,354.14 |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31,738,665.31 |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 -15,937,024.09 |
| 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税率变动 | 4,646,230.78 |
| 所得税费用 | -20,556,023.2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收到的各类保证金及押金 | 2,424,730.00 | 4,773,854.06 |
| 收到的补贴收入 | 32,600,596.88 | 20,460,314.19 |
| 收到的利息收入 | 94,069.69 | 311,722.41 |

| | | |
|---|---|---|
| 收到员工归还的购房借款 | 200,000.00 | 500,000.00 |
| 受限资金解冻 | 137,485.01 | |
| 收到的赔偿款 | 370,000.00 | 5,561,995.26 |
| 收到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 1,907.75 | |
| 合计 | 35,828,789.33 | 31,607,885.9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各项费用 | 39,421,557.01 | 48,220,729.23 |
| 支付的各类押金及保证金 | 1,510,000.00 | 2,794,003.04 |
| 支付的赔偿款 | 2,010,000.01 | |
| 支付的员工购房借款 | 200,000.00 | 200,000.00 |
| 其他 | | 2,626,705.37 |
| 合计 | 43,141,557.02 | 53,841,437.64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固定资产投资支出 | 159,187,530.60 | 498,344,350.45 |
| 合计 | 159,187,530.60 | 498,344,350.45 |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流出 | 591,270.64 | |
| 合计 | 591,270.64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收到的不符合终止确认应收票据贴现款 | 101,578,088.62 | 117,818,103.32 |
| 国内信用证贴现 | 35,643,997.32 | 57,518,512.00 |
| 收到的售后回租的融资租赁款 | 6,300,000.00 | |
| 应收债权凭证贴现-内部 | 18,400,000.00 | |
| 应收债权凭证贴现-外部 | 16,946,550.00 | |
| 关联方借款 | 5,700,000.00 | 1,210,000.00 |
| 其他借款 | 5,000,000.00 | |
| 合计 | 189,568,635.94 | 176,546,615.32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国内信用证到期还款 | 83,662,509.32 | 20,000,000.00 |
| 应收债权凭证贴现-内部 | 900,000.00 | |
| 支付的租赁款 | 38,162,919.49 | 64,801,912.67 |
| 借款融资服务费 | | 1,350,000.00 |
| 关联方借款 | 6,910,000.00 | |
| 合计 | 129,635,428.81 | 86,151,912.67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 本期减少 | |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现金变动 | 非现金变动 | 现金变动 | 非现金变动 | 合并范围减少 | |
| 短期借款（不包含应付利息） | 457,446,383.20 | 555,858,635.94 | 1,600,000.00 | 521,503,997.32 | 133,214,283.62 | 13,228,300.27 | 346,958,437.93 |

| | | | | | | | |
|---|---|---|---|---|---|---|---|
| 长期借款（不包含应付利息） | 564,875,453.89 | 38,962,236.00 | | 13,577,637.56 | | 2,945,833.33 | 587,314,219.00 |
| 长期应付款（付款额） | 32,308,909.03 | 6,300,000.00 | 6,055,441.00 | 27,506,280.90 | 200,000.00 | 9,928,841.00 | 7,029,228.13 |
| 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 52,164,831.18 | | 1,854,046.23 | 10,018,894.65 | 8,001,304.13 | 5,402,436.35 | 30,596,242.28 |
| 其他应付款 | 1,210,000.00 | 10,700,000.00 | | 6,910,000.00 | | 5,000,000.00 | |
| 合计 | 1,108,005,577.30 | 611,820,871.94 | 9,509,487.23 | 579,516,810.43 | 141,415,587.75 | 36,505,410.95 | 971,898,127.34 |

**(4).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补充资料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净利润 | -129,511,460.15 | -138,038,485.99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52,110,602.91 | 15,322,233.05 |
| 信用减值损失 | 1,895,431.66 | 2,748,000.89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126,509,669.89 | 93,667,502.64 |
| 使用权资产摊销 | | |
| 无形资产摊销 | 1,002,526.95 | 737,618.90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13,098,245.07 | 12,787,271.67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 -113,855.06 | -1,809,089.10 |

| | | |
|---|---|---|
| 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466,144.13 | 1,833,421.41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34,718,958.07 | 27,430,286.48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45,958,776.06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21,717,881.88 | -3,046,513.85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0.00 | -11,395,503.79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19,190,863.67 | 12,772,018.38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38,546,747.41 | -174,488,768.44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114,862,020.15 | 109,567,978.75 |
| 其他 | 443,887.05 | 5,813,232.3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0,067,901.65 | -46,098,796.60 |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804,724.05 | 22,275,807.42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 46,830,014.67 | 20,396,093.72 |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20,396,093.72 | 26,730,490.65 |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6,433,920.95 | -6,334,396.93 |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金额 |
|---|---|
|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
| 其中：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591,270.64 |
| 其中：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591,270.64 |
|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 -591,270.64 |

其他说明:

无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一、现金 | 46,830,014.67 | 20,396,093.72 |
| 其中：库存现金 | 2,139.39 | 2,300.50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 46,827,875.28 | 20,393,793.22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
| 存放同业款项 | | |
| 拆放同业款项 | | |
| 二、现金等价物 | |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6,830,014.67 | 20,396,093.72 |
|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5).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金额 | 理由 |
| --- | --- | --- |
| 货币资金 | 1,670,578.55 | 质押用于开具保函的保证金及贷款保证金 |
| 应收票据 | 42,601,036.29 | 期末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
| 合计 | 44,271,614.84 | / |

**(6).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外币余额 | 折算汇率 |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 | --- | --- |
| 货币资金 | - | - | |
| 其中：美元 | 4,375.61 | 7.1884 | 31,453.64 |
| 欧元 | | | |
| 港币 | | | |
| 日元 | 633,970.00 | 0.0462 | 29,310.34 |
| 应收账款 | - | - | |
| 其中：美元 | 420,401.74 | 7.1884 | 3,022,015.87 |
| 欧元 | | | |
| 港币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 其中：美元 | | | |
| 欧元 | | | |
| 港币 | | | |
| 应付账款 | - | | |
| 其中：美元 | 121,797.39 | 7.1884 | 875,528.36 |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本期发生额 18,554.7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0,656,638.5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物料消耗 | 40,530,314.35 | 35,783,803.03 |
| 职工薪酬 | 39,278,968.95 | 39,286,971.98 |
| 折旧与摊销费 | 16,968,410.98 | 16,407,528.64 |
| 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作 | 7,049,213.64 | 11,440,255.99 |
| 其他 | 3,082,330.42 | 3,510,815.60 |
| 合计 | 106,909,238.34 | 106,429,375.24 |
|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 106,909,238.34 | 106,429,375.24 |
|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子公司名称 |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
|---|---|---|---|---|---|---|---|---|---|---|---|---|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2024年6月30日 | - | 46.47% | 其他股东增资导致持股比例下降 | 持股比例下降至23.23%且归还公司及其子公司全部资金占用并解除相应担保后 | 16,337,011.48 | 23.23% | -8,167,030.35 | 27,179,100.00 | 35,346,130.35 | 其他股东增资股权估值 | 113,369.4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公司清算了孙公司黄山昀海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子公司名称 | 主要经营地 | 注册资本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持股比例(%) | | 取得方式 |
|---|---|---|---|---|---|---|---|
| | | | | | 直接 | 间接 | |
| 苏州昀石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中国昆山市 | 500万元 | 中国昆山市 | 模具加工 | 100.00 | | 设立 |
| 苏州昀钐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 中国昆山市 | 2,000万元 | 中国昆山市 | 金属冲压件加工 | 100.00 | | 设立 |
| 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中国昆山市 | 100万元 | 中国昆山市 | 模具加工 | 100.00 | | 设立 |
| 安徽昀水表面科技有限公司 | 中国池州市 | 500万元 | 中国池州市 | 电镀 | 55.00 | | 设立 |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中国池州市 | 32,020万元 | 中国池州市 | 电子产品及配件 | 93.69 | | 设立 |
| 池州昀海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 中国池州市 | 2,335万元 | 中国池州市 | 电镀 | | 93.69 | 设立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9 月，公司以 100,000.00 元的对价收购了子公司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10%的股权，收购后公司占其股份比例由 90%上升至 100%。

2024 年 12 月，公司的子公司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吸收投资款 20,200,000.00 元，吸收投资后公司占其股份比例由 100%下降至 93.69%；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累计收到股东投资款 20,200,000.00 元。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 | 100,000.00 |
| --现金 | | 100,000.00 |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 |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 - | 100,000.00 |
|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 -12,361,708.57 | -2,806,697.98 |
| 差额 | | |
|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 12,361,708.57 | -2,906,697.98 |
| 调整盈余公积 | | |
| 调整未分配利润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
|---|---|---|
| 合营企业： | |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 |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
| --净利润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联营企业： | |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 22,959,445.68 |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
| --净利润 | -4,219,654.32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其他说明

无

####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财务报表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 本期其他变动 | 期末余额 | 与资产/收益相关 |
|---|---|---|---|---|---|---|---|
| 新购设备补贴 | 16,785,061.23 | 30,303,500.00 | | 4,611,723.31 | 172,383.09 | 42,304,454.83 | 与资产相关 |
| 合计 | 16,785,061.23 | 30,303,500.00 | | 4,611,723.31 | 172,383.09 | 42,304,454.83 | |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型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与收益相关 | 7,700,460.95 | 3,107,692.53 |
| 与资产相关 | 4,611,723.31 | 1,656,193.38 |
| 合计 | 12,312,184.26 | 4,763,885.91 |

其他说明：
无

##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租赁负债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市场风险**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汇率风险，汇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和日元有关，由于美元和日元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美元和日元于本公司总资产所占比例较小，此外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的余额如下：

| 项目 | 资产 | | 负债 | |
| --- | --- | --- | --- | --- |
|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美元 | 3,053,469.51 | 2,707,319.22 | 875,528.36 | 567,768.99 |
| 日元 | 29,310.34 | 31,833.54 | - | |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日元与人民币的汇率变化有关。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相关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 5%假设下的敏感性分析。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 本年利润增加/减少 | 美元影响 | | 日元影响 | |
| --- | --- | --- | --- | --- |
|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人民币贬值 | 108,897.06 | 106,977.51 | 1,465.52 | 1,591.68 |
| 人民币升值 | -108,897.06 | -106,977.51 | -1,465.52 | -1,591.68 |

（2）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本公司的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来自于固定利率的短期借款。公司的短期借款基本为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之董事认为公允价值变动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并无利率对冲的政策。

（3）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借款(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45)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的假设。对于浮动利率计息之长期借款(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45)，敏感性分析基于该借款在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将不会被要求偿付。此外，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0 个基点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利率变化的可能范围。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增加/降低 50 个基点的情况下，本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将会减少/增加人民币 2,936,571.10 元。该影响主要源于本公司所持有的以浮动利率计息之长期借款的利率变化。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交易对手或债务人未能履行其全部或部分支付义务而造成本公司发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方合作，以此缓解因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通过对交易对手方设定额度加以控制。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是有限的，因为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具体情况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5、9。因此，本公司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1）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 项目 | 无期限或到期期限为 1 年以内 | 到期期限 1-5 年 | 到期期限为 5 年以上 |
|---|---|---|---|
| 短期借款 | 347,257,854.63 | | |
| 应付票据 | 32,495,720.77 | | |
| 应付账款 | 251,149,790.09 | | |
| 其他应付款 | 1,494,333.46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6,909,148.36 | | |
| 长期借款 | 68,189,387.71 | 383,084,839.31 | 136,632,850.13 |
| 长期应付款 | 7,029,228.13 | - | |
| 租赁负债 | 12,127,416.29 | 18,468,825.99 | |
| 合计 | 726,652,879.44 | 401,553,665.30 | 136,632,850.13 |

（2）管理金融负债流动性的方法：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时刻关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重要的资金来源，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人民币 371,202,352.22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3,316,876.32 元)，公司的流动比率为 0.51，短期内存在较大的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来降低流动性风险：

子公司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正在开展股权融资，拟增资扩股并引入地方国资等外部投资方,投资方拟以货币方式合计增资不超过 15,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经与宣城市徽元绿能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投资协议，共取得股

权融资款5,500万元；该融资主要用于归还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以及2025年的日常经营活动。

公司若将收到的较低信用等级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和应收债权凭证贴现视同为经营活动现金流，公司202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073.99万元，扣除收到的税费返还后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12,718.97万元；根据2025年的经营预测，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约为7,000万元至10,000万元。

2025年4月，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宾将减持公司股票取得的股权转让款扣除相关税费后剩余的3,341.25万元无偿借给公司使用，并承诺使用时间不短于一年，以缓解公司的债务压力。

本公司未出现债务违约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流动资金贷款、开立承兑汇票和信用证以及开展供应商融资安排业务共取得流动资金融资302,100,000.00元，较2023年末388,460,000.00元有所下降；2025年度，公司管理层有信心如期偿还到期流动资金借款后能够取得新的循环额度；根据目前的现金流预测，公司能够应对短期的银行信用额度收紧情形。

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基本可以得到控制，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金融资产转移

①转移方式分类

| 转移方式 |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 终止确认情况 |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
|---|---|---|---|---|
| 背书 |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 11,802,387.32 | 已终止确认 |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且历史未发生逾期兑付的情况，故终止确认 |
| 贴现 |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 124,551,941.70 | 已终止确认 |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且历史未发生逾期兑付的情况，故终止确认 |
| 贴现 | 应收账款中的应收债权凭证 | 8,708,222.50 | 未终止确认 |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
| 背书 | 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 6,909,148.36 | 未终止确认 |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
| 贴现 | 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 35,691,887.93 | 未终止确认 |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
| 合计 | | 187,663,587.81 | | |

②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 项目 |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
|---|---|---|---|
|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 背书 | 11,802,387.32 | |

| 项目 |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
| --- | --- | --- | --- |
|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 贴现 | 124,551,941.70 | -654,491.47 |
| 合计 | | 136,354,329.02 | -654,491.47 |

（4）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有关信息

①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

供应商融资安排：电子供应链数字信用凭据融资业务。本公司开展电子供应链数字信用凭据融资业务。在该业务模式下，本公司与工商银行合作，开立了工银E信债权凭证给供应商。待约定的融资期限到期时，本公司向银行偿付相应款项。在公司将应收债权凭证开立给供应商时，本公司终止对相关应付账款的确认，并相应形成对银行的负债。

②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的有关信息：

| 项目 | 年末余额 |
| --- | --- |
| 短期借款-支付给外部供应商 | 1,600,000.00 |
| 短期借款-支付给集团内部后贴现 | 17,500,000.00 |

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的付款期为30天至120天。在供应商融资安排情况下，公司会在融资提供方支付给供应商相关款项后的1年后向融资提供方付款。

2、 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公允价值 | | | |
|---|---|---|---|---|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 合计 |
|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6,750,224.01 | | 6,750,224.01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3）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二）其他债权投资 | |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四）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 | | | |
| 2.出租的建筑物 | | | | |
|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 | | |
| （五）生物资产 | | | | |
| 1.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2.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六）应收款项融资 | | 6,750,224.01 | | 6,750,224.01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6,750,224.01 | | 6,750,224.01 |
|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 | | | |

| | | | | |
|---|---|---|---|---|
| 负债 | | | | |
|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其他 | | | | |
|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 （一）持有待售资产 | |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对估值的影响极小，公允价值主要受可观察的折现率影响。由于银行承兑汇票剩余期限较短，票面金额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因剩余时间不长，或者剩余时间较长但实际利率与市场利率差异不大，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 与本企业关系 |
| --- | --- |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联营企业，本公司持有其 23.23%股权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关联方名称 |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 | --- |
| 王清静 | 公司的董事 |
| 上海吉塚电子有限公司[注 1] | 持股比例超过 5%股东控制的企业 |
| 甘子英[注 2] | 公司的原监事，自 2023 年 11 月 30 日已不再担任 |
| 深圳市凯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公司董事方浩曾任深圳市凯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其他说明
注 1：郑向超自 2022 年 12 月 29 日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自该日期后 12 个月内，郑向超实际控制的上海吉塚电子有限公司仍作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与上海吉塚电子有限公司的往来余额不再作为关联方披露。
注 2：甘子英自 2023 年 11 月 30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的监事，自该日期后 12 个月内，甘子英仍作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 5、 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本期发生额 |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 上期发生额 |
|---|---|---|---|---|---|
| 上海吉塚电子有限公司 | 采购商品 | | | | 21,392,632.63 |
| 深圳市凯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采购商品 | 5,309.73 | | | 232,964.60 |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采购商品 | 38,103.51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上海吉塚电子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 | | 30,671.42 |
| 深圳市凯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 | 1,108,442.43 | 131,970.98 |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 | 1,765,537.03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被担保方 | 担保金额 | 担保起始日 | 担保到期日 |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苏州昀钐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2023/3/31 | 2024/3/31 | 是 |
| 苏州昀钐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 12,000,000.00 | 2023/10/7 | 2024/3/29 | 是 |
| 苏州昀石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2023/9/26 | 2026/9/26 | 否 |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8,000,000.00 | 2022/10/12 | 2029/10/3 | 否 |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2,000,000.00 | 2022/10/12 | 2029/10/3 | 否 |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0,000,000.00 | 2022/10/4 | 2029/10/3 | 否 |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35,000,000.00 | 2022/10/11 | 2032/10/10 | 否 |
| 苏州昀钐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2024/3/25 | 2025/3/25 | 否 |
| 安徽昀水表面科技有限公司 | 3,000,000.00 | 2024/8/19 | 2026/8/19 | 否 |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1,000,000.00 | 2024/9/27 | 2025/9/27 | 否 |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2024/8/27 | 2025/8/26 | 否 |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13,500,000.00 | 2022/8/25 | 2024/7/25 | 是 |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738,053.10 | 2022/8/2 | 2024/6/30 | 是 |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2,831,858.40 | 2022/8/25 | 2024/7/25 | 是 |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809,280.00 | 2022/7/28 | 2024/6/25 | 是 |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6,211,000.00 | 2022/7/6 | 2024/6/5 | 是 |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4,500,000.00 | 2022/5/10 | 2024/6/10 | 是 |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2,080,000.00 | 2022/5/30 | 2024/6/30 | 是 |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4,320,000.00 | 2022/5/30 | 2025/5/1 | 是 |
| 苏州昀钐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 659,292.04 | 2022/9/1 | 2024/8/1 | 是 |
| 合计 | 746,649,483.54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担保方 | 担保金额 | 担保起始日 | 担保到期日 |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2023/3/31 | 2024/3/31 | 是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2,000,000.00 | 2023/10/7 | 2024/3/29 | 是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2023/9/26 | 2026/9/26 | 否 |
| 甘子英 | 3,000,000.00 | 2023/12/28 | 2025/12/28 | 是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8,000,000.00 | 2022/10/12 | 2029/10/3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2,000,000.00 | 2022/10/12 | 2029/10/3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0,000,000.00 | 2022/10/4 | 2029/10/3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35,000,000.00 | 2022/10/11 | 2032/10/10 | 否 |
| 甘子英 | 1,000,000.00 | 2022/1/13 | 2024/1/14 | 是 |
| 甘子英 | 901,350.00 | 2022/2/12 | 2024/2/14 | 是 |
| 甘子英 | 1,001,500.00 | 2022/2/12 | 2024/2/14 | 是 |
| 甘子英 | 1,000,000.00 | 2022/8/25 | 2024/8/14 | 是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2024/3/25 | 2025/3/25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冯俊英 | 3,000,000.00 | 2024/8/19 | 2026/8/19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1,000,000.00 | 2024/9/27 | 2025/9/27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2024/8/27 | 2025/8/26 | 否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3,500,000.00 | 2022/8/25 | 2024/7/25 | 是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738,053.10 | 2022/8/2 | 2024/6/30 | 是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831,858.40 | 2022/8/25 | 2024/7/25 | 是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09,280.00 | 2022/7/28 | 2024/6/25 | 是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211,000.00 | 2022/7/6 | 2024/6/5 | 是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500,000.00 | 2022/5/10 | 2024/6/10 | 是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80,000.00 | 2022/5/30 | 2024/6/30 | 是 |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320,000.00 | 2022/5/30 | 2025/5/1 | 是 |
| 苏州昀冢电子科 | 659,292.04 | 2022/9/1 | 2024/8/1 | 是 |

| | | | | |
|---|---|---|---|---|
| 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合计 | 753,552,333.54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冯俊英为子公司安徽昀水表面科技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之一。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 612.31 | 658.19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名称 | 关联方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 应收账款 | 上海吉塚电子有限公司 | | | | |
| 应收账款 | 深圳市凯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105,442.56 | 5,272.13 | 80,538.48 | 4,026.92 |
| 应收账款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17,030,027.83 | 2,050,289.27 | | |

**(2).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名称 | 关联方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预收账款 | 深圳市凯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331,200.00 | |
| 应付账款 | 深圳市凯谋电子科 | | 23,250.00 |

| | | | |
|---|---|---|---|
| | 技有限公司 | | |
| 应付账款 |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 28,000.00 | |
| 其他应付款 | 王清静 | 45,443.00 | |
| 其他应付款 | 甘子英 | | 1,210,000.00 |

**(3).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授予对象类别 | 本期授予 | | 本期行权 | | 本期解锁 | | 本期失效 | |
|---|---|---|---|---|---|---|---|---|
|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 管理人员 | 505,000.00 | 1,084,801.35 | | | | | 282,600.00 | 1,253,278.00 |
| 销售人员 | 140,000.00 | 300,737.01 | | | | | 177,000.00 | 577,020.00 |
| 研发人员 | 779,000.00 | 1,673,386.64 | | | | | 881,300.00 | 5,899,374.00 |
| 生产人员 | 576,000.00 | 1,237,317.99 | | | | | 536,000.00 | 1,747,360.00 |
| 合计 | 2,000,000.00 | 4,296,242.99 | | | | | 1,876,900.00 | 9,477,032.00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授予对象类别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 |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 |
|---|---|---|---|---|
| | 行权价格的范围 | 合同剩余期限 | 行权价格的范围 | 合同剩余期限 |
| 管理人员 | | | 1.886 元 / 股 ；13.34 元/股 | 16 个月至 28 个月，11 至 23 个月 |
| 销售人员 | | | 13.34 元/股 | 11 至 23 个月 |
| 研发人员 | | | 1.886 元 / 股 ；13.34 元/股 | 16 个月至 28 个月，11 至 23 个月 |
| 生产人员 | | | 以 13.34 元/股 | 11 至 23 个月 |

其他说明

注：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与授予日接近的PE入股价格和Black-Scholes模型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 见注1 |
|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应当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
|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 无 |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 47,295,963.34 |

其他说明

注1:2018年12月股权激励授予日的权益工具公允价值来源于与授予日接近的PE入股价格。

2022年3月、2022年7月、2023年2月和2024年12月四次股权激励，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模型计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具体考虑的参数包括授予日股票交易价格、预期期限、历史波动率、无风险利率、股息率。

##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授予对象类别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管理人员 | -216,390.71 | |
| 销售人员 | -239,592.19 | |
| 研发人员 | -361,829.08 | |
| 生产人员 | -735,027.39 | |
| 合计 | -1,552,839.37 | |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未发生股份支付修改、终止等情况。

##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或有事项

####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 分部信息

#### (4).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5).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6).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7).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账龄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 --- | --- |

| | | |
|---|---|---|
| 1年以内 | | |
| 其中：1年以内分项 | | |
| 一般应收款项组合 | 137,274,953.48 | 195,671,202.23 |
| 关联方货款组合 | 1,326,569.36 | 2,928,060.59 |
| 应收债权凭证 | 8,795,255.00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8,510,152.20 | |
| 1年以内小计 | 155,906,930.04 | 198,599,262.82 |
| 1至2年 | 201,883.88 | 788,288.00 |
| 2至3年 | | |
| 3年以上 | | |
| 合计 | 156,108,813.92 | 199,387,550.82 |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8,510,152.20 | 5.45 | 4,255,076.10 | 50.00 | 4,255,076.10 | | | | | |
| 其中： |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8,510,152.20 | 5.45 | 4,255,076.10 | 50.00 | 4,255,076.10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147,598,661.72 | 94.55 | 7,323,698.81 | 4.96 | 140,274,962.91 | 199,387,550.82 | 100.00 | 9,862,388.91 | 4.95 | 189,525,161.91 |
| 其中： | | | | | | | | | | |
| 一般应收款项组合 | 137,476,837.36 | 88.07 | 6,883,936.06 | 5.01 | 130,592,901.30 | 196,459,490.23 | 98.53 | 9,862,388.91 | 5.02 | 186,597,101.32 |
| 关联方货款组合 | 1,326,569.36 | 0.85 | | - | 1,326,569.36 | 2,928,060.59 | 1.47 | | | 2,928,060.59 |
| 应收债权凭证 | 8,795,255.00 | 5.63 | 439,762.75 | 5.00 | 8,355,492.25 | | | | | |
| 合计 | 156,108,813.92 | 100 | 11,578,774.9 | 7.42 | 144,530,039.01 | 199,387,550.82 | 100.00 | 9,862,388.91 | 4.95 | 189,525,161.91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
| 辽宁中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8,510,152.20 | 4,255,076.10 | 50.00% | 客户出现经营困难 |
| 合计 | 8,510,152.20 | 4,255,076.10 | 50.00%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一般应收款项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应收账款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一年以内 | 137,274,953.48 | 6,863,747.67 | 5.00 |
| 一至二年 | 201,883.88 | 20,188.39 | 10.00 |
| 合计 | 137,476,837.36 | 6,883,936.06 | |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债权凭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应收账款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一年以内 | 8,795,255.00 | 439,762.75 | 5.00 |
| 合计 | 8,795,255.00 | 439,762.75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转销或核销 | 其他变动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9,862,388.91 | 1,718,915.85 | | 2,529.85 | | 11,578,774.91 |
| 合计 | 9,862,388.91 | 1,718,915.85 | | 2,529.85 | | 11,578,774.91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单位名称 |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新思考集团 | 55,885,267.59 | | 55,885,267.59 | 35.80 | 2,794,263.38 |
| 皓泽集团 | 13,578,017.60 | | 13,578,017.60 | 8.70 | 678,900.88 |
| 厦门市众惠微电子有限公司 | 10,481,458.86 | | 10,481,458.86 | 6.71 | 524,072.94 |
| 辽宁中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8,510,152.20 | | 8,510,152.20 | 5.45 | 4,255,076.10 |
| 汉拿科锐动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 7,034,986.44 | | 7,034,986.44 | 4.51 | 351,749.32 |
| 合计 | 95,489,882.69 | | 95,489,882.69 | 61.17 | 8,604,062.62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应收利息 | 27,992,184.88 | 39,897,360.54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 171,954,648.06 | 207,437,833.40 |
| 合计 | 199,946,832.94 | 247,335,193.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 应收利息

####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定期存款 | | |
| 委托贷款 | | |
| 债券投资 | | |
| 子公司借款利息 | 27,992,184.88 | 39,897,360.54 |
| 合计 | 27,992,184.88 | 39,897,360.54 |

####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账准备 | | | | | | | | | | |
| 其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7,992,184.88 | 100.00 | | | 27,992,184.88 | 39,897,360.54 | 100.00 | | - | 39,897,360.54 |
| 其中： | | | | | | | | | | |
| 关联方组合 | 27,992,184.88 | 100.00 | | | 27,992,184.88 | 39,897,360.54 | 100.00 | | | 39,897,360.54 |
| | | | | | | | | | | |
| 合计 | 27,992,184.88 | 100.00 | | | 27,992,184.88 | 39,897,360.54 | 100.00 | | | 39,897,360.5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应收利息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1 年以内 | 27,992,184.88 | | |
| 合计 | 27,992,184.88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账龄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 --- | --- |
| 1年以内 | | |
| 其中：1年以内分项 | | |
| 1年以内 | 38,345,129.87 | 49,830,257.40 |
| 1年以内小计 | 38,345,129.87 | 49,830,257.40 |
| 1至2年 | 20,478,518.19 | 20,800,000.00 |
| 2至3年 | | 31,925,712.73 |
| 3至4年 | 18,890,000.00 | 73,700,000.00 |
| 4至5年 | 53,700,000.00 | 19,697,507.27 |
| 5年以上 | 40,554,000.00 | 11,503,000.00 |
| 合计 | 171,967,648.06 | 207,456,477.40 |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款项性质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 --- | --- |
| 各项保证金及押金 | 3,000.00 | 26,220.00 |
| 备用金借款 | | 20,000.00 |
| 员工借款 | 200,000.00 | 200,000.00 |
| 关联方往来 | 171,764,648.06 | 207,210,257.40 |
| 合计 | 171,967,648.06 | 207,456,477.40 |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坏账准备 | 第一阶段 | 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 | 合计 |
| --- | --- | --- | --- | --- |
|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2024年1月1日余额 | 11,000.00 | 7,644.00 | | 18,644.00 |
|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
| 本期计提 | -1,000.00 | -4,644.00 | | -5,644.00 |
| 本期转回 | | | | |
| 本期转销 | | | | |
| 本期核销 | | | | |
| 其他变动 | |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 10,000.00 | 3,000.00 | | 13,000.00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转销或核销 | 其他变动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18,644.00 | -5,644.00 | | | | 13,000.00 |

| | | | | | | |
|---|---|---|---|---|---|---|
| 合计 | 18,644.00 | -5,644.00 | | | | 13,000.0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单位名称 | 期末余额 |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 账龄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安徽昀水表面科技有限公司 | 18,890,000.00 | 10.98 | 关联方借款 | 3-4年 | |
| 安徽昀水表面科技有限公司 | 65,400,000.00 | 38.03 | 关联方借款 | 4-5年 | |
| 安徽昀水表面科技有限公司 | 10,451,000.00 | 6.08 | 关联方借款 | 5年以上 | |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33,641,927.89 | 19.56 | 关联方借款 | 1年以内 | |
| 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1,360,000.00 | 0.79 | 关联方借款 | 1年以内 | |
| 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7,800,000.00 | 4.54 | 关联方借款 | 4-5年 | |
| 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12,200,000.00 | 7.09 | 关联方借款 | 5年以上 | |
| 苏州昀钐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 10,300,000.00 | 5.99 | 关联方借款 | 1年以内 | |
| 苏州昀钐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 7,683,570.84 | 4.47 | 关联方借款 | 1-2年 | |

| | | | | | |
|---|---|---|---|---|---|
| 池州昀海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 4,038,149.33 | 2.35 | 关联方借款 | 1年以内 | |
| 合计 | 171,764,648.06 | 99.88 | / | / | |

**(7).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对子公司投资 | 326,220,000.00 | | 326,220,000.00 | 312,820,000.00 | | 312,820,000.00 |
|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
| 合计 | 326,220,000.00 | | 326,220,000.00 | 312,820,000.00 | | 312,820,000.00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被投资单位 |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 本期增减变动 | | | |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追加投资 | 减少投资 | 计提减值准备 | 其他 | | |
| 苏州昀石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2,470,000.00 | | | | | | 2,470,000.00 | |
| 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900,000.00 | | 100,000.00 | | | | 1,000,000.00 | |

| | | | | | | | | |
|---|---|---|---|---|---|---|---|---|
| 苏州昀钐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 | | | | | 20,000,000.00 | |
| 安徽昀水表面科技有限公司 | 2,750,000.00 | | | | | | 2,750,000.00 | |
|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86,700,000.00 | | 13,300,000.00 | | | | 300,000,000.00 | |
| 合计 | 312,820,000.00 | | 13,400,000.00 | - | | | 326,220,000.00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主营业务 | 457,452,800.48 | 387,814,652.06 | 434,345,172.95 | 346,079,102.76 |
| 其他业务 | 12,545,113.97 | 12,040,135.59 | 3,271,118.30 | 3,064,358.54 |
| 合计 | 469,997,914.45 | 399,854,787.65 | 437,616,291.25 | 349,143,461.30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合同分类 | 合计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 | | |
|---|---|---|
| 商品类型 | | |
| 纯塑料件 | 56,598,148.05 | 48,860,481.31 |
| 金属插入成型件 | 103,197,373.78 | 80,560,801.79 |
| CMI 件 | 212,403,788.22 | 165,977,476.16 |
| 电子陶瓷器件 | 12,265,732.67 | 13,271,978.01 |
| 其他 | 72,987,757.76 | 79,143,914.79 |
| 其他业务收入 | 12,545,113.97 | 12,040,135.59 |
| 按经营地区分类 | | |
| 国内销售 | 464,444,572.19 | 394,429,337.88 |
| 出口销售 | 5,553,342.26 | 5,425,449.77 |
| 市场或客户类型 | | |
| | | |
| 合同类型 | | |
| | | |
|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 | |
|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 469,997,914.45 | 399,854,787.65 |
| 在某一时间段确认收入 | | |
| 按合同期限分类 | | |
| | | |
| 按销售渠道分类 | | |
| 直销 | 469,997,914.45 | 399,854,787.65 |
| 经销 | | |
| 合计 | 469,997,914.45 | 399,854,787.6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

| | | |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债务重组收益 | | |
| 票据贴现息 | -1,352,833.53 | -765,696.93 |
| 合计 | -1,352,833.53 | -765,696.93 |

其他说明：
无

###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352,289.07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74、75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12,472,845.16 | 第十节 财务报告十一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 | | |

| | | |
|---|---|---|
| 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657,527.37 | 第十节 财务报告<br>七.74、75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50,178,430.40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909,428.84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468,678.67 | |
| 合计 | 61,578,406.35 |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报告期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稀释每股收益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44.20% | -1.0329 | -1.0188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66.16% | -1.5461 | -1.5249 |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宾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24 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